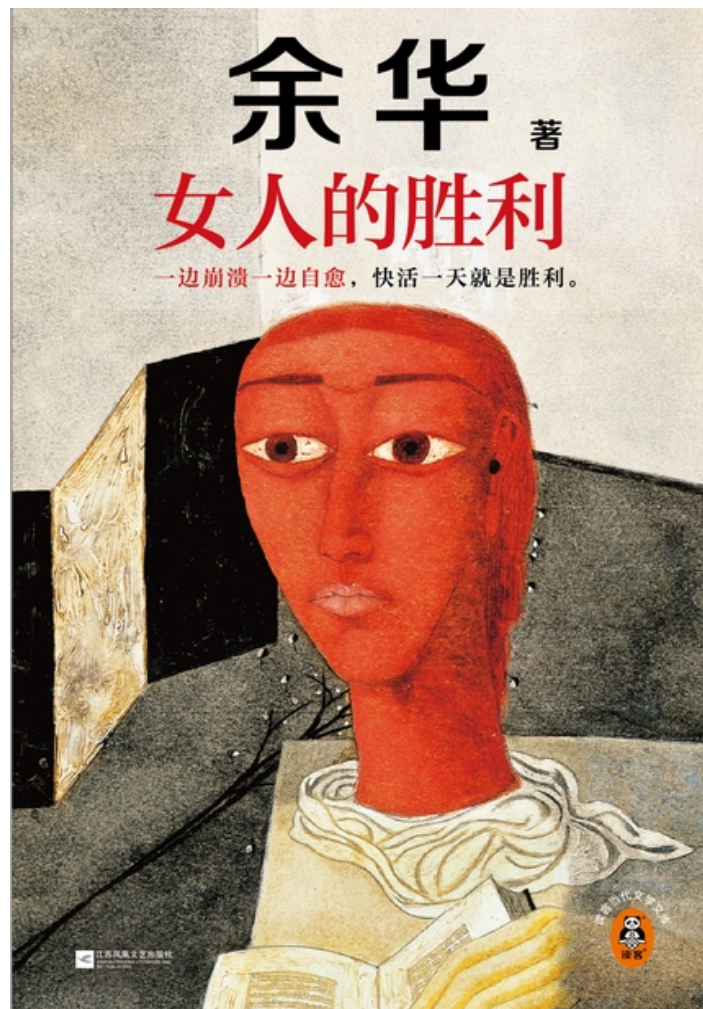


余华 著

女人的胜利

一边崩溃一边自愈，快活一天就是胜利。





再后来，他们开始平静下来，像以往一样生活.....

女人的胜利

一个名叫林红的女人，在整理一个名叫李汉林的男人的抽屉时，发现一个陈旧的信封叠得十分整齐，她就将信封打开，从里面取出了另一个叠得同样整齐的信封，她再次打开信封，又看到一个叠起来的信封，然后她看到了一把钥匙。

这把铝制的钥匙毫无奇特之处，为什么要用三个信封保护起来？林红把钥匙放在手上，她看到钥匙微微有些发黑，显然钥匙已经使用了很多岁月。从钥匙的体积上，她判断出这把钥匙不是为了打开门锁的，它要打开的只是抽屉上的锁或者是皮箱上的锁。她站起来，走到写字桌前，将钥匙插进抽屉的锁孔，她无法将抽屉打开；她又将钥匙往皮箱的锁孔里插，她发现插不进去；接下去她寻找到家中所有的锁，这把钥匙都不能将那些锁打开，也就是说这把钥匙与他们这个家庭没有关系，所以.....她意识到这把钥匙是一个不速之客。

这天下午，这位三十五岁的女人陷入了怀疑、不安、害怕和猜想之中，她拿着这把钥匙坐在阳台上，阳光照在她身上，很长时间里她都是一动不动，倒是阳光在她身上移动，她茫然不知所措。后来，电话响了，她才站起来，走过去拿起电话，是她丈夫打来的，此刻她的丈夫正在千里之外的一家旅馆里，她的丈夫在电话里说：

“林红，我是李汉林，我已经到了，已经住下了，我一切都很好，你还好吗？”

你还好吗？她不知道。她站在那里，拿着电话，电话的另一端在叫她：

“喂，喂，你听到了吗？”

她这时才说话：“我听到了。”

电话的另一端说：“那我挂了。”

电话挂断了，传过来长长的忙音，她也将电话放下，然后走回到阳台上，继续看着那把钥匙。刚才丈夫的电话是例行公事，只是为了告诉她，他还存在着。

他确实存在着，他换下的衣服还晾在阳台上，他的微笑镶在墙上的镜框里，他掐灭的香烟还躺在烟缸里，他的几个朋友还打来电话，他的朋友不知道他此刻正远在千里，他们在电话里说：

“什么？他出差了？”

她看着手中的钥匙。现在，她丈夫的存在全都在这把钥匙上了，这把有些发黑的钥匙向她暗示了什么？一个她非常熟悉的人，向她保留了某一段隐秘，就像是用三个信封将钥匙保护起来那样，这一段隐秘被时间掩藏了，被她认为是幸福的时间所掩藏。现在，她意识到了这一段隐秘正在来到，同时预感到它可能会对自己产生伤害。她听到了一个人的脚步正在走上楼来，一级一级地接近她，来到她的屋门前时停了一下，然后继续走上去。

第二天上午，林红来到了李汉林工作的单位，她告诉李汉林的同事，她要在李汉林锁着的抽屉里拿走一些东西。李汉林的那位同事认识她，一位妻子要来拿走丈夫抽屉里的东西，显然是理所当然的，他就指了指一张靠窗的桌子。

她将那把钥匙插进了李汉林办公桌的锁孔，锁被打开了。就这样，她找到了丈夫的那一段隐秘，放在一个很大的信封里，有两张相片，是同一个女人，一张穿着泳装站在海边的沙滩上，另一张是黑白的头像。这个女人看上去要比她年轻，但是并不比她漂亮。还有五封信件，信尾的署名都是青青，这个名字把她的眼睛都刺疼了。青青，这显然是一个乳名，一个她完全陌生的女人把自己的乳名给了她的丈夫，她捏住信件的手发抖了。信件里充满了甜言蜜语，这个女人和李汉林经常见面，经常在电话里偷情，就是这样，他们的甜言蜜语仍然挥霍不尽，还要通过信件来蒸发。其中有一封信里，这个女人告诉李汉林，以后联系的电话改成：4014548。



林红拿起电话，拨出如下七位数字：4014548。电话鸣叫了一会儿，一个女人拿起了电话：

“喂。”

林红说：“我要找青青。”

电话那边说：“我就是，你是哪位？”

林红听到她的声音有些沙哑，林红拿住电话的手发抖了，她说：

“我是李汉林的妻子……”

那边很长时间没有说话，但是林红听到了她呼吸的声音，她的呼吸长短不一，林红说：

“你无耻，你卑鄙，你下流，你……”

接下去林红不知道该说什么了，她只是感到自己全身发抖。这时对方说话了，对方说：

“这话你应该去对李汉林说。”

“你无耻！”林红在电话里喊叫起来，“你破坏了我们的家庭，你真是无耻……”

“我没有破坏你们的家庭，”那边说，“你可以放心，我不会破坏你们的家庭，我和李汉林不会进一步往下走，我们只是到此为止，我并不想嫁给他，并不是所有的女人都像你一样……”

然后，那边将电话挂断了。林红浑身发抖地站在那里，她的眼泪因为气愤涌出了眼眶，电话的忙音在她耳边嘟嘟地响着。过了很长时间，林红才放下电话，但她依然站在那里，站了一会儿后，她又拿起了电话，拨出这样七位号码：5867346。

电话那一端传来一个男人的声音：

“喂，喂，是谁？怎么没有声音……”

她说：“我是林红……”

“噢，是林红……”那边说，“李汉林回来了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她说。

那边说：“他为什么还不回来？他走了有很多天了吧？对了，没有那么久，我三天前还见过他。他这次去干什么？是不是去推销他们的净水器？其实他们的净水器完全是骗人的，他送给了我一个，我试验过，我把从净水器里面流出来的水放在一个玻璃杯里，把直接从水管子里流出来的水放在另一个玻璃杯里，我看不出哪一杯水更清，我又喝了一口，也尝不出哪一杯水更干净……”

林红打断他的话：“你认识青青吗？”

“青青？”他说。

然后那边没有声音了，林红拿着电话等了一会儿，那边才说：

“不认识。”

林红说，她努力使自己的声音保持冷静：

“李汉林有外遇了，他背着我在外面找了一个女人，这个女人叫青青，我是今天才知道的，他们经常约会，打电话，还写信，我拿到了那个女人写给李汉林的信，他们的关系

已经有一年多了.....”

电话那边这时打断了她的话，那边说：

“李汉林的事我都知道，我就是不知道这个叫青青的女人，你会不会是误会他们了，他们可能只是一般的朋友.....对不起，有人在敲门，你等一下.....”

那边的人放下电话，过了一会儿，她听到两个男人说着话走近了电话，电话重新被拿起来，那边说：

“喂。”

然后没有声音了，她知道他是在等待着她说下去，但是她不想说了，她说：

“你来客人了，我就不说了。”

那边说：“那我们以后再说。”

电话挂断了，林红继续拿着电话，她从电话本上看到了李汉林另一个朋友的电话，号码是：8801946。她把号码拨了出来，她听到对方拿起了电话：

“喂。”

她说：“我是林红。”

那边说：“是林红，你好吗？李汉林呢？他在干什么？”

她沉默了一会儿后说：“你认识青青吗？”

那边很长时间内没有声音，她只好继续说：

“李汉林背着我在外面找了一个女人.....”

“不会吧。”那边这时说话了，那边说，“李汉林不会有这种事，我了解他，你是不是.....你可能是多心了.....”

“我有证据，”林红说，“我拿到了那个女人写给他的信，还有送给他的相片，我才还给她打了电话……”

那边说：“这些事情我就知道了。”

那边的声音很冷淡，林红知道他不愿意再说些什么了， she就把电话放下，然后走到阳台上坐下来，她的身体坐下后，眼泪也流了下来。李汉林还有几个朋友，但是她不想再给他们打电话了，他们不会同情她，他们只会为李汉林说话，因为他们是李汉林的朋友。在很久以前，她也有自己的朋友，她们的名字是：赵萍、张丽妮、沈宁。她和李汉林结婚以后，她就和她们疏远了，她把李汉林的朋友作为自己的朋友，她们和他们谈笑风生，和他们的妻子一起上街购物。他们结婚以后，他们的妻子替代了赵萍、张丽妮、沈宁。现在，她才发现自己一个朋友都没有了。

她不知道赵萍和张丽妮的一点消息，她只有沈宁的电话。沈宁的电话是沈宁一年多前告诉她的。她们在街上偶然相遇，沈宁告诉了她这个电话，她把沈宁的电话记在了本子上，然后就忘记了她的电话。现在她想起来了，她要第一次使用这个电话了。

接电话的是沈宁的丈夫，他让林红等一会儿，然后沈宁拿起了电话，沈宁说：

“喂，你是谁？”

林红说：“是我，林红。”

那边发出了欢快的叫声，沈宁在电话里滔滔不绝地说了起来：

“听到你的声音我太高兴了，我给你打过电话，你们的电话没人接，你还好吗？我们有多久没有见面了，有一年多了吗？我怎么觉得有很多年没见面了，你有赵萍和张丽妮的消息吗？我和她们也有很多年没见面了，你还好吗？”

“我不好。”林红说。

沈宁没有了声音，过了一会儿她才说：

“你刚才说什么？”

林红这时泪水涌了出来，她对沈宁说：

“我丈夫背叛了我，他在外面找了一个女人……”

林红呜咽着说不下去了，沈宁在电话里问她：

“是怎么回事？”

“昨天，”林红说，“昨天我在整理他的抽屉时，发现一个叠起来的信封，我打开一看，里面还有两个信封，他用三个信封包住一把钥匙，我就怀疑了。我去开家里所有的锁，都打不开，我就想可能是开他办公桌抽屉的钥匙。今天上午我去了他的办公室，我在那里找到了那个女人给他的信，还有两张相片……”

“卑鄙！”沈宁在电话里骂道。

林红觉得自己终于获得了支持，她充满了内心的委屈、悲伤和气愤可以释放出来了，她说：

“我把一切都给了他，我从来不想自己应该怎么样，我每时每刻都在替他着想，想着做什么给他吃，想着他应该穿什么衣服。和他结婚以后，我就忘记了还有自己，只有他，我心里只有他，可是他在外面干出了那种事……”

林红说到这里，哭声代替了语言，这时沈宁问她：

“你打算怎么办？”

林红哭泣着说：“我不知道。”

“我告诉你，”沈宁说，“这时候你不能软弱，也不能善良，你要惩罚他，从现在开始你不要再哭了，尤其不能当着他流泪，你要铁青着脸，不要再理睬他，也别给他做饭，别给他洗衣服，什么都别给他做，你别让他再睡在床上，你让他睡到沙发上，起码让他在沙发里睡上一年时间。他会求你，他甚至会下跪，他还会打自己的耳光，你都不要心软，他会一次次地发誓，男人最喜欢发誓，他们的誓言和狗叫没有什么两样，你不要相信。总之你要让他明白在外面风流带来的代价，要让他天天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，要让他觉得不想活了，觉得生不如死……”



几天以后，李汉林回到了家中，他看到林红坐在阳台上，对他回来无动于衷，他将提包放在沙发上，走到林红面前，把她看了一会儿，他看到林红呆若木鸡，他就说：

“出了什么事？”

林红的眼睛看着地毯，李汉林在她身边等了一会儿，她始终没有说话。李汉林就走回到沙发旁，将提包打开，把里面的脏衣服取出来扔在沙发上，然后转过脸去看了看林红。林红仍然低着头，他有些不高兴了，他说：

“你这是在干什么？”

林红的身体动了一下，她的脸转向了阳台外侧。李汉林继续整理提包，他把里面的东西全都取出来，放在沙发上，接着他发火了，他转身向林红走去，他喊叫起来：

“你他妈的这是在干什么？我刚回家你就铁青着脸，我什么地方又得罪你了？你……”

李汉林突然没有了声音，他看到林红手里捏着一把钥匙，他脑袋里响起了蜜蜂嗡嗡的叫声，他那么站了一会儿，然后走到自己的房间，打开抽屉，里面是一叠杂志，他的手从杂志下面摸过去，摸到右边的角落时，没有摸到那个叠得十分整齐的信封。于是，他觉得自己的呼吸变得困难起来。

李汉林在房间的窗前站了差不多有半个小时，然后他走出房间，脚步很轻地来到林红身旁，他把头低下去，身体也跟着弯了下去，他对林红说：

“你去过我的办公室了？”

林红坐在那里一动不动，李汉林看了她一会儿后，又说：

“你看到了青青给我的信？”

林红的肩膀开始颤抖起来，李汉林犹豫了一会儿，就把自己的左手放到了林红的肩上，林红身体猛地一动，用肩膀甩开了他的手，他的手回到了原处，垂在那里。李汉林把这只手放进了裤子口袋，他说：

“是这样的，我和青青是在两年前认识的，是在一个朋友的家里，青青是那个朋友的表妹，我经常在朋友的家里见到她，后来有一天，我在街上遇到了她，再后来，我就和她经常见面了。她和父母住在一起，我和你住在一起，所以说我们没有条件，我是说，我和她没有发生肉体关系的条件。我和她见面的地方，都是在电影院和公园，还有就是大街上走路。我和她只是，只是有过接吻……”

他看到林红流出了眼泪，他插在裤袋里的手就伸了出来，伸向林红的肩膀，可是他看到林红的肩膀一下子缩紧了，他只好把手收回来，他摸了摸自己的额头，继续说：

“我和她全部的交往就是这些，就算你没有发现，我和她也不会做进一步的事，我在心里是很珍惜这个家庭的，我不会破坏你和我组成的这个家……”

林红听到这里猛地站了起来，走进了卧室，然后又猛地将门关上。李汉林站在原处没有动，过了大约五分钟，他走到卧室的门前，伸手轻轻地敲了两下，接着他说：

“从今天起，我不会再和青青见面了。”

四

林红心想：他没有哀求我，没有下跪，没有打自己的耳光，没有信誓旦旦，就是连对不起这样的话，他也没有说。

不过他睡在了沙发上，沈宁只是这一点说对了。他睡到沙发上之前，在她的床前站了很久，就像是一个斤斤计较的商人那样，站在那里权衡利弊得失，最后他选择了沙发。

他选择了沙发，也就是选择了沉默不语，也就是选择了与她分居的生活。他将自己的生活与她的生活分离开来，他不再和她谈有关青青的话题，当然他也不再以丈夫自居了，他在这个家中谨慎小心，走动时尽量不发出声响，也不去打开电视，他把自己活动的空间控制在沙发上，不是坐着就是躺着，他开始读书了，这个从来不读书的人开始手不释卷了。

当她出现在他的眼前时，他会立刻放下手中的书，眼睛看着她，一方面他是在察言观色，另一方面他也表白了自己，他并没有沉浸在阅读带来的乐趣里，他仍然在现实里忐忑不安着。

他的沉默使她愤怒，他让家中一点声音都没有，他是不是想因此而蒙混过关？问题是她不能忍受，她不能让他有平安的生活。他背叛了她，然后小心翼翼就行了？

她开始挑衅他，她看到他坐在沙发上，两只脚伸在地上，她就向阳台走去，走到他的脚前时，对准他的脚使劲一踢，仿佛他的脚挡住了她的路。她走到阳台上，等待着他的反应，可是他什么反应都没有，疼痛都不能使他发出声音。她站了一会儿，只好转身走回到自己的卧室，这一次她看到他的两只脚缩在沙发上了。

她继续挑衅，在傍晚来到的时候，她走到沙发前，将他的被子，他的衣服，他的书全部扔到地上，然后自己坐在沙发上，打开电视看了起来。

这一切发生时，他就坐在沙发上，电视打开后，他才站起来走到阳台上，坐在阳台的地上继续看他的书，他这样做是为了向她表明他的谦虚，他认为自己不配与她坐在一起，不配与她一起看着电视。他一直坐在阳台坚硬的地上，中间有几次站起来活动一会儿，活动完了以后，坐下来继续读书。直到她起身离开，她回到卧室躺下后，他才回到沙发上，将被她扔在地上的东西捡起来，然后躺在沙发上睡觉了。

他的沉默无边无际，反而使她不知如何是好了，她所有的挑衅都像是石沉大海一样，得不到回应。到后来，她让出了自己的床，她在沙发上躺下来看电视，她看着电视在沙发上睡着了，而且一觉睡到天亮，虽然这里面包含了她的阴谋，然而也是顺理成章的事。

她占据了他睡觉的地方，同时让出了自己的床，她让那张松软的床引诱他，让他粗心大意地睡上去，然后她就获得了与他斗争的机会。可是天亮以后，当她在沙发上醒来时，看到他坐在椅子上，头枕着餐桌而睡。

他在家中夹着尾巴做人，看上去他似乎已经在惩罚自己了，问题是这样的惩罚连累了她，她有泪不能流，有话不能喊，她怒火满腔，可是只能在胸中燃烧。她已经不指望他会哀求，他会下跪，她的朋友沈宁所说的一切，她都不指望出现了。她现在渴望的是大吵大闹，哪怕是挥拳斗殴，也比这样要好。

可是他拒绝给她这样的机会，也就是说他拒绝了她所选择的惩罚，他自己判决了自己，而且一丝不苟地服从这样的判决，到头来让她觉得他习惯了这种糟糕的生活，他似乎变得心安理得了，每天早晨，他总是在她前面走出家门，傍晚时又在她后面回到家中，这

也无可指责，他工作的单位比她的远得多，以前也是这样，他总是早出晚归。他在单位吃了午饭，晚饭在什么地方吃的，她就知道了，她是不再给他准备晚饭了。他回来时没有走进厨房，甚至都没向厨房看上一眼，她就知道他已经吃饱了。他坐在沙发上，拿起了一本书。他手中的书一本一本地在更换，她就知道他把那些书都看进去了，他搅乱了她的生活，让她的心理也随之失常，可是他把自己的一切都调节得很好。于是她怒火中烧，她咬牙切齿，然而她不知道如何发泄。

这一天傍晚的时候，她站在阳台上，突然看到他从楼下的一家饭店里走出来，她开始知道他的晚饭是在什么地方吃了。她气得浑身发抖，她在度日如年，他却是在饭店里进进出出，过着不切实际的奢侈生活。她立刻走下楼去，虽然她已经吃过晚饭了，她还要再去饱吃一顿，她在楼梯上与他擦肩而过，她没有看他一眼，她迅速地走到了楼下，走进了他刚刚出来的那家饭店，她要了几个菜，还要了酒，可是她吃了两口以后，就吃不下去了。

她在饭店里吃了三顿以后，她心疼那些钱了，她动用了他们在银行的存款，他们的钱本来就不多，他们还有很多必备的东西没有买。这样的想法让她拉住了自己的脚，她的脚跨不进饭店的大门。她重新站在家中厨房的炉灶前，给自己做起了最为简单的晚餐。

然而，当她在家中的阳台上继续看到他从下面的饭店里出来后，愤怒使她继续走进了楼下的那家饭店，直到有一次，她与他在饭店里相遇为止。那一次她走进时，看到他正在吃着一碗面条，她在远离他的一张桌子旁坐下，看着他周围的人都在奢侈地吃着，而他则是寒酸地吃着一碗面条，她心里突然难受起来。

就这样，后来她在给自己准备晚餐时，也给他做了一份。她把一只空碗放在桌子最显眼的地方，又将一双筷子放在碗上，将饭菜放在一旁，她希望他一进来就能注意到这些。他在这点上没有让她失望，他看到为自己准备的晚餐时，眼睛一下子闪闪发亮了，然后他试探地看了看她，确认这是为他准备的，尽管他已经吃过面条了，他还是坐到了桌前，把她做的晚餐全部吃了下去。

他吃完时，她已经回到了卧室，并且关上了卧室的门。她躺在床上，听着他打开门，走到床前，他在床前站了一会儿后，在床沿上坐下来，他对她说：

“我们能不能谈一谈？”

她没有说话，过了一会儿，他继续说：

“我们能不能谈一谈！”

她还是不说话，可是她希望他能够滔滔不绝地说着，她认为他应该指责自己了，他哪怕不是痛哭流涕，也应该捶胸顿足，他应该像沈宁所说的跪下来，应该信誓旦旦，应该把所有该说的话都说出来，虽然她一样不会理睬他，可是这些他必须做到，然而他只会说：我们能不能谈一谈。

他在她的床前坐了很久，看到她始终没有说话，就站起来走了出去，她听到他很轻地将门关上，她的泪水立刻涌了出来，他就这样不负责任地走开了。他回到沙发前，他躺下来以后，刚刚出现的进展消失了，一切又都回到了开始的时候。

五

这样的日子持续了二十六天，李汉林终于不能忍受了，他告诉林红：他身上所有的关节都在发出疼痛，他的脖子都不能自如地转动了，还有他的胃，因为生活没有规律也一阵阵地疼了，所以……他说：

“这样的生活应该结束了。”

他这时候声音洪亮了，他不再小心翼翼，不再蹑手蹑脚，他站在林红的面前挥动着手臂，他显得理直气壮，他说：

“我已经惩罚了自己，可是你还不肯原谅我，如果我们继续这样下去，不仅是我，你也是一样无法忍受，这样的日子我实在是受够了，我不能再这样下去了，我们只能……”

他停顿了一下：“我们只能离婚了。”

他说话的时候，林红一直背对着他，当她听到他说出的最后那句话时，猛地转过脸去，她说：

“你别想和我离婚！你伤害了我，你还没有付出代价，你就想逃跑了，你就想跑到青青那里去，我不会同意的，我要拖住你，我要把你拖到老，拖到死……”

她看到李汉林脸上出现了微笑，她突然明白过来，实际上他并不反对自己被拖住，哪怕是把他拖到头发花白，拖到死去，他也不会提出丝毫异议。于是她不再往下说了，她站在那里一时间不知道该怎么办，她感到泪水流出来了，随着泪水的流出，她感受到了屈辱。那么多受苦的日子过去之后，换来的却是他的微笑，她一直在等待着他的忏悔，他对自己的指责，最起码他也应该有一次的痛哭流涕，有一次让她感到他真正悔恨的行为，可是他什么都没有做，反而站到她面前，理直气壮地说：

“我们只能离婚了。”

她抬起手，将眼泪擦干净，然后她说：

“算了，我们还是离婚吧。”

说完这话，她看到微笑在他脸上转瞬即逝。她转身走入卧室，把门锁上，然后躺到床上和衣而睡了。

六

他们走在了街上，他们要去的地方是街道办事处，他们的婚姻就是在那里建立的，现在第二次去那里是为了废除婚姻。他们沿着街边的围墙往前走去，李汉林走在前面，林红走在后面，李汉林走上一会儿，就会站住脚，等林红走上来以后，再继续往前走去。两个人谁也没有开口说话，李汉林始终是低着头，皱着眉，一副心事沉重的样子。而林红则是仰着脸，让秋风把自己的头发吹起来，她没有表情的脸上有时会出现一丝微笑，她的微笑就像飘落的树叶那样，有着衰败时的凄凉。

他们走过了很多熟悉的商店，每一个商店他们都共同走进去过几次，他们又走过了很多公交车的车站，他们曾经一起站在这些站牌下等待着……就这样，他们在回忆的道路上走过去，时间也仿佛往回流了。他们来到了一个名叫黄昏的咖啡馆，李汉林站住了脚，等林红走上来以后，他没有继续往前走去，因为他想起来了，几年前他们结婚的时候，也就是他们刚从那个街道办事处登记了他们的婚姻以后，曾经来到这里，坐在临街的窗前，他喝了一杯咖啡，她喝了一杯雪碧。所以他就叫住了她，对她说：

“我们是不是进去喝一杯？”

林红这时候已经走过去了，她转过身来，抬头看了看，看到了建在屋檐上的霓虹灯，灯管拼凑出了“黄昏咖啡馆”这样五个字，于是她就接受了他的建议，他们一起走进了咖啡馆。此刻是下午，咖啡馆里没有多少人。他们选择了临街的窗前坐下，他还是要了一杯咖啡，她还是叫了一杯雪碧，然后他们都回忆起来了，几年前为了庆祝他们的结婚，他们在这里各自喝的是什麼。

李汉林首先微笑了，林红也微笑起来，可是他们马上收起了笑容，将自己的脸转向别处，李汉林看着窗外，林红去看咖啡馆里其他的人，她注意到一个年轻的女子穿着鲜艳的红颜色，独自坐在他们的右侧，正看着他们。林红感到她的脸上有着古怪的神色，接着林红知道她是谁了，一个名字在林红的脑中闪现了，这个名字是青青。

林红立刻去看李汉林，李汉林也看到了青青，显然他没有料到会在这里遇上她，所以他的脸上充满了吃惊。当他将脸转回来时，看到林红正看着自己，从林红的目光里，他知道她已经明白了，他对林红苦笑了一下。

林红说：“是你通知她的。”

李汉林说：“你说什么？”

林红说：“你告诉她我们要离婚了，所以她就来了。”

李汉林说：“不！”

林红内心涌上了悲伤，她说：

“其实你不用这么焦急……”

“不。”李汉林又说，“她什么都不知道。”

林红使劲地看着李汉林，她看到李汉林脸上的神色十分坚决，她开始有点相信他的话了。她又去看那个年轻的女子，这个叫青青的正看着他们，当林红看到她时，她立刻将目光移开了，林红对李汉林说：

“她一直在看着你，你还是过去和她说几句吧。”

“不。”李汉林说。

林红继续说：“我们马上就要离婚了，你还怕什么？”

“不。”李汉林还是这样说。

林红看着李汉林，他坚定不移的态度使她突然感到了温暖。她又去看青青，这一次青青没有看着他们，她正端起杯子喝着饮料，她的一条腿架在另一条腿上，她的动作看上去缺少了应有的自如。林红再去看李汉林，李汉林正看着窗外的街道，他紧锁双眉，表情凝重。林红看了他一会儿后，对他说：

“你吻我一下。”

李汉林转过脸来，吃惊地看着林红，林红继续说：

“你吻我一下，以后你不会再吻我了，所以我要你吻我一下。”

李汉林点点头，将身体探过来，林红说：

“我要你坐在我身边吻我。”

于是李汉林立刻起身坐到了林红身边，他将嘴唇贴到了林红的脸颊上，这时林红又说：

“你抱住我。”

李汉林就抱住了她，然后他感到她的嘴唇从他脸上擦过来，接住了他的嘴，她的舌头伸进了他的嘴中，她的手也抱住了他。这时候李汉林感受到了如同夜晚一样漫长的接吻，她用手控制了他的身体，用舌头控制了他的嘴，她的热烈通过他的嘴进入他体内，然后无边无际地扩散开来了。

林红的眼睛始终看着那个叫青青的女子，看着她如何不时地向他们这里张望，如何不安地将那个杯子在桌子上移动，最后又看着她如何站起来，脚步匆匆地走出了这个名叫黄昏的咖啡馆，当她红色的身影在他们身旁闪过去，并且再不会出现以后，林红内心涌上欢

乐，她突然觉得自己已经胜利了。经过了二十六个日子的悲伤和愤怒、失眠和空虚之后，她不战而胜了。

她的手从李汉林身上松开，她的嘴也从李汉林嘴上移开，然后她微笑地对李汉林说：

“我们回家吧。”

一九九五年九月九日

蹦蹦跳跳的游戏

在街头的一家专卖食品和水果的小店里，有一张疲惫苍老的脸，长年累月和饼干、方便面、糖果、香烟、饮料们在一起，像是贴在墙上的陈旧的年历画。这张脸的下面有身体和四肢，还有一个叫林德顺的姓名。

现在，林德顺坐在轮椅里，透过前面打开的小小窗口，看着外面的街道。一对年轻的夫妇站在街对面的人行道上，他们都是侧身而立，他们中间有一个六七岁的小男孩，男孩穿着很厚的羽绒服，戴着红色的帽子，脖子上扎着同样红色的围巾。现在正是春暖花开的季节，男孩却是一身寒冬的打扮。

他们三个人站在街道的对面，也就是一家医院的大门口，他们安静地站在嘈杂进出的人群中间。作为父亲的那个男人双手插在口袋里，侧着脸始终望着大门里面的医院，他的妻子右手拉着孩子的手，和他一样专注地望着医院，只有那个男孩望着大街，他的手被母亲拉着，所以他的身体斜在那里，男孩的眼睛热爱着街道，他的头颅不停地摇摆着，他的

手臂也时常举起来指点着什么，显然他还在向他的父母讲述，可是他的父母站在那里一动不动。

过了一会儿，男孩的父母迎向了医院的大门，林德顺看到一个胖胖的护士和他们走到了一起，站住脚以后，他们开始说话了。男孩的身体仍然斜着，他仍然在欢欣地注视着街道。

那个护士说完话以后，转身回到了医院里面，男孩的父母这时候转过身来了，他们拉着儿子的手小心翼翼地走过街道，来到了林德顺小店的近旁。父亲松开儿子的手，走到林德顺的窗口，向里面张望。林德顺看到一张满是胡子楂的脸，一双缺少睡眠的眼睛已经浮肿了，白衬衣的领子变黑了。林德顺问他：

“买什么？”

他看着眼皮底下的橘子说：“给我一个橘子。”

“一个橘子？”林德顺以为自己听错了。

他伸手拿了一个橘子：“多少钱？”

林德顺想了想后说：“给两毛钱吧。”

他的一只手递进来了两毛钱，林德顺看到他袖管里掉出了几个毛衣的线头来。

当这位父亲买了一个橘子转回身去时，看到那边母子两人正手拉着手，在人行道上玩着游戏，儿子要去踩母亲的脚，母亲则一次次地躲开儿子的脚，母亲说：

“你踩不着，你踩不着……”

儿子说：“我能踩着，我能踩着……”

这位父亲就拿着橘子站在一旁，看着他们蹦蹦跳跳地玩着游戏，直到儿子终于踩到了母亲的脚，儿子发出胜利的喊叫：

“我踩着啦！”

父亲才说：“快吃橘子。”

林德顺看清了男孩的脸，当男孩仰起脸来从父亲手中接过橘子的时候，林德顺看到了一双乌黑发亮的眼睛，可是男孩的脸却是苍白得有些吓人，连嘴唇都几乎是苍白的。

然后，他们又像刚才在街道对面时一样安静了，男孩剥去了橘子皮，吃着橘子在父母中间走去了。

林德顺知道他们是送孩子来住院的，今天医院没有空出来的床位，所以他们就回家了。

第二天上午，林德顺又看到了他们，还像昨天一样站在医院的大门口，不同的是这次只有父亲一个人在向医院里面张望，母亲和儿子手拉着手，正高高兴兴地玩着那个蹦蹦跳跳的游戏。隔着街道，林德顺听到母子两人的喊叫：

“你踩不着，你踩不着……”

“我能踩着，我能踩着……”

母亲和儿子的声音里充满了欢乐，仿佛不是在医院的门口，而是在公园的草坪上。男孩的声音清脆欲滴，在医院门口人群的杂声里，在街道上车辆的喧嚣里脱颖而出：

“我能踩着，我能踩着……”

接着，昨天那个胖护士走了出来，于是这蹦蹦跳跳的游戏结束了，父母和孩子跟随着那个护士走进了医院。

大约过了一个星期，也是上午，林德顺看到这一对年轻的夫妇从医院里走了出来，两个人走得很慢，丈夫搂着妻子的肩膀，妻子将头靠在丈夫的肩上，他们很慢很安静地走过了街道，来到林德顺的小店前，然后站住脚，丈夫松开搂住妻子的手，走到小店的窗口，将满是胡子楂的脸框在窗口，向里面看着。林德顺问他：

“买一个橘子？”

他说：“给我一个面包。”

林德顺给了他一个面包，接过他手中的钱以后，林德顺问了他一句：

“孩子好吗？”

这时候他已经转过身去了，听到林德顺的话后，他一下子转回脸来，看着林德顺：

“孩子？”

他把林德顺看了一会儿后，轻声说：

“孩子死了。”

然后他走到妻子面前，将面包给她：

“你吃一口。”

他的妻子低着头，像是看着自己的脚，披散下来的头发遮住了她的脸，她摇摇头说：

“我不想吃。”

“你还是吃一口吧。” 她的丈夫继续这样说。

“我不吃。” 她还是摇头，她说，“你吃吧。”

他犹豫了一会儿后，笨拙地咬了一口面包，然后他向妻子伸过去了手，他的妻子顺从地将头靠到了他的肩上，他搂住了她的肩膀，两个人很慢很安静地向西走去。

林德顺看不到他们了，小店里的食品挡住了他的视线，他就继续看着对面医院的大门，他感到天空有些暗下来了，他抬了抬头，他知道快要下雨了。他不喜欢下雨，他就是在在一个下雨的日子里倒霉的。很多年以前的一个晚上，在滴滴答答的雨声里，他抱着一件大衣，上楼去关窗户，走到楼梯中间时突然腿一软，接着就是永久地瘫痪了。现在，他坐在轮椅上。

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七日

空中爆炸

八月的一个晚上，屋子里热浪滚滚，我和妻子在嘎嘎作响的电扇前席地而坐，我手握遥控器，将电视频道一个一个换过去，然后又一个一个换过来。我汗流浹背，心情烦躁。我的妻子倒是心安理得，她坐在那里一动不动，在她光滑的额头上我找不到一颗汗珠，她就像是一句俗话说的那样，心静自然凉。可是我不满现实，我结婚以后就开始不满现实了，我嘴里骂骂咧咧，手指敲打着遥控器，将电视屏幕变成一道道的闪电，让自己年轻的眼睛去一阵阵地老眼昏花。我咒骂夏天的炎热，我咒骂电视里的节目，我咒骂嘎嘎作响的破电扇，我咒骂刚刚吃过的晚餐，我咒骂晾在阳台上的短裤.....我的妻子还是心安理得，只要我在这间屋子里，只要我和她坐在一起，我说什么样的脏话，做什么样的坏事，她都能心安理得。要是我走出这间屋子，我离开了她，她就不会这样了，她会感到不安，她不会不高兴，她会喊叫和指责我，然后就是伤心和流泪了。这就是婚姻，我要和她寸步不离，这是作为丈夫的职责，直到白头到老，哀乐响起。

我的朋友唐早晨敲响了我的屋门，他用手指，用拳头，用脚，可能还用上了膝盖，总之我的屋门响成了一片。这时候我像是听到了嘹亮军号和公鸡报晓一样，我从地上腾地站

起，将门打开，看到了有一年多没见的唐早晨。我叫了起来：

“唐早晨，他妈的是你。”

唐早晨穿着肥大的裤子和铁红的西服，他油头粉面，笑容古怪，他的脚抬了抬，可是没有跨进来。我说：

“你快进来。”

唐早晨小心翼翼地走进了我的屋子，他在狭窄的过道里东张西望，就像是行走在伸手不见五指的漆黑里。我知道他的眼睛是在寻找我妻子，他一年多时间没来也是因为我妻子。用我妻子的话说：唐早晨是一个混蛋。

其实唐早晨不是混蛋，他为人厚道，对朋友热情友好，他只是女人太多，所以我的妻子就说他是一个混蛋。在过去的日子里，他经常带着女人来到我家，这倒没什么，问题是他每次带来的女人都不一样，这就使我的妻子开始忐忑不安，她深信近墨者黑、近朱者赤这样的道理，她觉得我和他这么交往下去实在太危险了，准确地说是她觉得自己太危险了。她忘记了我是一个正派和本分的人，她开始经常地警告我，而且她的警告里充满了恫吓，她告诉我：如果我像唐早晨那样，那么我的今后就会灾难深重。她生动地描绘了灾难来到后的所有细节，只要她想得起来，要命的是她在这方面总是想象丰富，于是我就越来越胆小。

可是唐早晨是一个粗心大意的人，他一点都感觉不到我妻子的警惕，虽然我暗示过多次，他仍然毫无反应，这时候他又是一个迟钝的人。直到有一天，他坐在我家的沙发里，声音响亮地说：

“我看着朋友们一个一个都结婚了，先是你，然后是陈力达、方宏、李树海。你们四个人一模一样，遇上第一个女人就结婚了。我不明白你们为什么那么快就结婚了，你们为什么不多谈几次恋爱？为什么不像我这样自由自在地生活？为什么要找个女人来把自己管住，管得气都喘不过来。我现在只要想起你们，就会忍不住嘿嘿地笑，你们现在连说话都要察言观色，尤其是你，你说上两句就要去看看你的妻子，你累不累？不过你现在还来得及，好在你还没有老，你还有机会遇上别的女人，什么时候我给你介绍一个？”

这就是唐早晨，话一多就会忘乎所以。他忘了我的妻子正在厨房里炒菜，他的嗓门那么大，他说出的每一个字都被我妻子听进了耳朵。于是我妻子脸色铁青地走了出来，她用手里的油锅去推唐早晨，油锅里的油还在噼噼啪啪地跳着响着，她说：

“你出去，你出去……”

唐早晨吓得脸都歪了，他的头拼命地往后仰，两只手摸索着从沙发上移了出去，然后都来不及看我一眼，就从我家里逃之夭夭了。我没有见过如此害怕的神色，我知道他害怕的不是我妻子，是我妻子手上的油锅，里面噼噼啪啪的响声让他闻之丧胆，而且有一年多时间没再跨进我的屋门。

一年多以后，在这个八月的炎热之夜，他突然出现了，走进了我的家，看到了我的妻子。这时候我妻子已经从地上站起来了，她看到唐早晨时友好地笑了，她说：

“是你，你很久没来我们家了。”

唐早晨嘿嘿地笑，显然他想起了当初的油锅，他有些拘束地站在那里，我妻子指着地上草席说：

“你请坐。”

他看看我们铺在地上的草席，仍然站在那里。我将嘎嘎作响的电扇抬起来对着他吹，我妻子从冰箱里拿出了饮料递给他。他擦着汗水喝着饮料，还是没有坐下，我就说：

“你为什么不坐下？”

这时他脸上出现了讨好我们的笑容，然后他说：

“我不敢回家了，我遇上了麻烦。”

“什么麻烦？”我吃了一惊。

他看看我的妻子，对我说：

“我最近和一个女人……这个女人有丈夫，现在她的丈夫就守在我家楼下……”

我们明白发生了什么，一个吃足了醋的丈夫此刻浑身都是力气，他要让我们的朋友唐早晨头破血流。我的妻子拿起了遥控器，她更换了两个电视频道后，就认真地看了起来。她可以置之度外，我却不能这样，毕竟唐早晨是我的朋友，我就说：

“怎么办？”

唐早晨可怜巴巴地说：“你能不能陪我回去？”

我只好去看我的妻子，她坐在草席上看着电视，我希望她能够回过头来看我一眼，可是她没有这样做，我只好问她：

“我能不能陪他回家？”

我的妻子看着电视说：“我不知道。”

“她说不知道。”我对唐早晨说，“这样一来，我也不知道该不该陪你回家了。”

唐早晨听到我这么说，摇起了头，他说：

“我这一路过来的时候，经过了陈力达的家，经过了方宏的家，就是到李树海的家，也比到你这里来方便。我为什么先到你这里来，你也知道，虽然我们有一年多没见面了，可我们还是最好的朋友，所以我就先来找你了，没想到你会这样，说什么不知道，干脆你就说不愿意……”

我对唐早晨说：“我没有说不愿意，我只是说不知道……”

“不知道是什么意思？”唐早晨问我。

“不知道就是……”我看了看妻子，继续说，“不是我不愿意，是我妻子不愿意。她不愿意，我就一点办法都没有了。我可以跟着你走，但是我这么一走以后就没法回家了，她会把我锁在门外，不让我回家。我可以在你家里住上一天，两天，甚至一个月，可是我总得回家，我一回家就没好日子过了。你明白吗？不是我不愿意，是她不愿意……”

“我没有说不愿意。”这时我妻子说话了，她转过身来对唐早晨说，“你不要相信他的话，他现在动不动就把自己说得那么可怜，其实他在家里很霸道，什么事都要他做主，

稍有不顺心的事他就要发脾气，这个月他都砸坏三个杯子了.....”

我打断她的话：“我确实怕你，唐早晨可以证明。”

唐早晨连连点头：“是的，他确实怕你，这一点我们都知道。”

我妻子看着我和唐早晨笑了起来，她笑的时候，我们两个人站在那里一动不动，她笑着问唐早晨：

“有几个人守在你家楼下？”

“就一个。”唐早晨说。

“他身上有刀子吗？”我妻子继续问。

“没有。”唐早晨回答。

“你怎么知道没有？他会把刀子藏在衣服里面。”

“不可能。”唐早晨说，“他就穿着一件汗衫，下面是短裤，没法藏刀子。”

我妻子放心了，她对我说：“你早点回来。”

我马上点起头，我说：“我快去快回。”

唐早晨显然是喜出望外了，他不是转身就走，而是站在那里滔滔不绝地说了起来，他对我妻子说：

“我早就知道你会这样的，要不我就不会先来你们家了。我想来想去，我这几个朋友的妻子里面，你最通情达理。方宏的妻子阴阳怪气的，陈力达的妻子是个泼妇，李树海的妻子总喜欢教训别人，就是你最通情达理，你最好.....”

说着唐早晨转过头来对我说：“你小子运气真是好。”

我心想唐早晨要是再这么废话连篇，我妻子说不定会改变主意了，我就踢了他一脚。我把他踢疼了，他“嗷”地叫出了半声，马上明白我的意思，立刻对我妻子说：

“我们走了。”

我们刚走到门外，我妻子就叫住了我，我以为她改变主意了，结果她悄悄地对我说：

“你别走在前面，你跟在他们后面。”

我连连点头：“我知道了。”

离开我家以后，我和唐早晨先去了李树海的家，就像唐早晨说的那样，李树海的妻子把唐早晨教训了一通。那时候她刚洗了澡，她坐在电扇前梳着头，梳下来的水珠像是唾沫似的被电扇吹到了唐早晨的脸上，让唐早晨不时地伸手去擦一把脸。李树海的妻子说：

“我早就说过了，你再这样下去，总有一天会被人家打断腿的。李树海，我是不是早就说过了？”

我们的朋友李树海一声不吭地坐在那里，听到妻子用这种口气说他的朋友，让他很难堪，但他还是微微地点了点头。他的妻子往下说道：

“唐早晨你这个人不算坏，其实你就是一个色鬼，你要是和没结婚的姑娘交往也还说过得去，你去勾引人家的妻子，那你就太缺德了，本来人家的生活很美满，被你这么一插进去，人家的幸福马上就变成了痛苦，好端端的一个家庭被你拆散了，要是有孩子的话，孩子就更可怜了。你想一想，你要是勾引了我，李树海会有多痛苦，李树海你说对不对？”

她的现身说法让李树海坐立不安，可是她全然不觉，她继续说：

“你经常这样，把自己的幸福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之上，可是总有一天你会得到报应的，别人会把你打死的，像你这样的人，就是被人打死了，也没人会来同情你。你记住我的话，你要是再不改掉你好色的毛病，你会倒霉的。现在已经有人守在你家楼下了，是不是？”

唐早晨点着头说：“是，是，你说得很对，我最近手气不好，搞了几个女人，都他妈的有男人来找麻烦。”

然后我和唐早晨，还有李树海来到了方宏的家，我们三个人坐在方宏家的客厅里，吃着方宏从冰箱里拿出来的冰棍，看着方宏光着膀子走进了卧室，然后听到里面一男一女窃窃私语的声音。我们知道方宏是在告诉他的妻子发生了什么，接下去就是说服他的妻子，让他在这个炎热的夏日之夜暂时离家，去助唐早晨一臂之力。

卧室的门虚掩着，留着一条比手指粗一些的缝，我们看到里面的灯光要比客厅的暗淡，我们听到他们两个人的声音此起彼伏，他们都在使劲压制着自己的声音，所以我们听到的仿佛不是声音，仿佛是他们两个人呼哧呼哧的喘气声。

我们吃完了冰棍，我们看着电扇的头摇过来摇过去，让热乎乎的风吹在我们出汗的身上，我们三个人互相看着，互相笑一笑，再站起来走两步，又坐下。我们等了很长时间，方宏终于出来了，他小心翼翼地将卧室的门关上，然后满脸严肃地站在那里，把一件白色的汗衫从脖子上套了进去，将汗衫拉直以后，他对我们说：

“走吧。”

现在我们有四个人了，我们汗流浹背地走到了陈力达的楼下，陈力达的家在第六层，也就是这幢楼房的顶层。我们四个人仰起脸站在嘈杂的街道上，周围坐满了纳凉的人，我们看到陈力达家中的灯光，我们喊了起来：

“陈力达，陈力达，陈力达。”

陈力达出现在了阳台上，他的脑袋伸出来看我们，他说：

“谁叫我？”

“我们。” 我们说。

“谁？”

我说：“是李树海、方宏、唐早晨，还有我。”

“他妈的，是你们啊？” 陈力达在上面高兴地叫了起来，他说，“你们快上来。”

“我们不上来啦。” 我们说，“你住得太高啦，还是你下来吧。”

这时我们听到一个女人的声音在上面响了起来：

“下来干什么？”

我们仔细一看，陈力达的妻子也在阳台上了，她用手指着我们说：“你们来干什么？”

我说：“唐早晨遇上麻烦了，我们几个朋友要帮助他，让陈力达下来。”

陈力达的妻子说：“唐早晨遇到什么麻烦了？”

李树海说：“有一个人守在他家的楼下，准备要他的命。”

陈力达的妻子说：“那个人为什么要他的命？”

方宏说：“唐早晨和那个人的妻子好上了……”

“我知道啦。”陈力达的妻子说，“唐早晨的老毛病又犯了，所以人家要来杀唐早晨了。”

“对。”我们说。

“没那么严重。”唐早晨说。

陈力达的妻子在上面问：“唐早晨这一次勾引上的女人叫什么名字？”

我们就去问唐早晨：“是哪个女人？”

唐早晨说：“你们别这么喊来喊去的，让那么多人听到，没看到他们都在笑吗？把我搞得臭名昭著。”

陈力达的妻子问：“唐早晨在说些什么？”

我说：“他让我们别再这么喊来喊去了，要不他就会臭名昭著了。”

“他早就臭名昭著了。”陈力达的妻子在上面喊道。

“是啊。”我们同意她的话，我们对唐早晨说，“其实你早就臭名昭著了。”

“他妈的。”唐早晨骂了一声。

“他又说了什么？”陈力达的妻子又问。

“他说你说得对。”我们回答。

就这样，唐早晨的朋友们总算是到齐了，在这个八月的夜晚，气温高达三十四摄氏度，五个人走在了仍然发热的街道上，向唐早晨的家走去。在路上，我们问唐早晨守在他家楼下的男人是谁，他说他不认识。我们又问他这个男人的妻子是谁，他说我们不认识。我们最后问他：“你是怎么和那个有夫之妇勾搭上的？”他说：

“这还用问，不就是先认识后上床嘛。”

“就这么简单？”我们问。

唐早晨对我们的提问显得不屑一顾，他说：

“你们就是把这种事想得太复杂了，所以你们一辈子只配和一个女人睡觉。”

然后我们在一家商店的门口，喝起了冰镇的饮料。我们商量着如何对付那个悲愤的丈夫：李树海说不用理睬他，我们四个人只要把唐早晨送到家，让他知道唐早晨有我们这样四个朋友，他以后就不敢轻举妄动了；方宏认为还是应该和他说几句话，让他明白找唐早晨其实没有意思，他应该去找自己的妻子算账；我说如果打起来的话，我们怎么办？陈力达说如果打起来了，我们站在一边替唐早晨助威就行了。陈力达觉得有我们四个人撑腰，唐早晨有绝对获胜的把握。

我们议论纷纷的时候，唐早晨一言不发，当我们去征求他的意见时，才发现他正在向一个漂亮姑娘暗送秋波。我们的话，他一句都没有听进去。我们看到唐早晨眼睛闪闪发亮，在他右侧两米远的地方，一个秀发披肩的姑娘也在喝着饮料，这个姑娘穿着黑色的背心和碎花的长裙。我们看着她时，她有两次转过头来看看我们，当然也去看了看唐早晨，她的目光显得漫不经心。她喝完饮料以后，将可乐瓶往柜台上一放，转身向前走去了。她转身时的姿态确实很优美。我们看着她走上了街道，然后我们吃惊地看到唐早晨跟在了她的身后，唐早晨也走去了。我们不由叫了起来：

“唐早晨……”

唐早晨回过身来，向我们嘿嘿一笑，接着紧随着那个漂亮姑娘走去了。

我们瞠目结舌，我们知道他要去追求新的幸福了。可是现在是什么时候？一个满腔怒火的男人正守在他家楼下，这个男人正咬牙切齿地要置他于死地。他把我们从家里叫出来，让我们走得汗流浹背，让我们保护他回家，他自己却忘记了这一切，把我们扔在一家商店的门前，不辞而别了。

于是我们破口大骂，我们骂他不可救药，我们骂他是一个混蛋王八蛋，我们骂他不得好死，我们骂他总有一天会染上梅毒，会被梅毒烂掉。同时我们发誓以后再不管他的闲事了，他就是被人打断了腿，被人揍瞎了眼睛，被人阉割了，我们也都视而不见。

我们骂得大汗淋漓，骂得没有了力气，然后才安静下来。我们站在那里，互相看来看去，看了一会儿，我们开始想接下去干什么。我问他们：

“是不是各自回家了？”

他们谁都没有回答，我突然发现自己的提议十分愚蠢，我立刻纠正道：

“不，我们现在不回家。”

他们三个人也马上明白了我的意思，他们说：

“对，我们不忙着回家。”

我们都想起来了，我们已经有几年时间没有聚到一起了，如果不是因为唐早晨，我们的妻子是不会让我们出来的，我们都突然发现了这样的机会来之不易，然后我们都看到了街道对面有一家小酒店，我们就走了过去。

这一天晚上，我们终于又在一起喝上酒了，我们没完没了地说话，我们忘记了时间的流逝，我们谁都不想回家。我们一遍又一遍地回忆着过去，回忆着那些没有女人来打扰的日子。那时候是多么美好，我们唱着歌在大街上没完没了地走；我们对着那些漂亮姑娘说着下流的话；我们将街上的路灯一个一个地消灭掉；我们在深更半夜去敲响一扇扇的门，等他们起床开门时，我们已经逃之夭夭；我们把自己关在门窗紧闭的屋子里，使劲地抽

烟，让烟雾越来越浓，直到看不清对方的脸。我们不知道干了多少坏事，我们不知道把自己的肚子笑疼了多少回。我们还把所有的钱都凑起来，全部买了啤酒，我们将一个喝空了的酒瓶扔向天空，然后将另一个空酒瓶扔上去，让两个酒瓶在空中相撞，在空中破碎，让碎玻璃像冰雹一样掉下来。我们把这种游戏叫作空中爆炸。

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七日

为什么没有音乐

我的朋友马儿在午餐或者晚餐来到的时候，基本上是这样的：微张着嘴来到桌前，他的张嘴与笑容没有关系，弯腰在椅子上坐下，然后低下头去，将头低到与桌面平行的位置，他开始吃了，咀嚼的声音很小，可是将食物往嘴里送的速度很快，一直到吃完，他才会抬起头来，否则他不会破坏头颅与桌面的平行，就是和他说话，他也是低着头回答。

所以，当马儿吃饭的时候，我们都称他是进餐，进餐是一个很正规的词儿，要穿着合适的衣服，坐到合适的桌前，然后还要用合适的方式将该吃的吃下去，总之这是很有讲究的。而吃饭，吃饭这个词儿实在是太马虎了，可以坐在桌前吃，也可以坐在门口吃，还可以端着碗跑到邻居家去吃，我们小的时候经常这样。有时候我们还端着碗走进厕所，一边拉屎一边吃饭。

马儿从来都不是吃饭，他一直都是进餐。自从我认识他，那时候我们都才只有十岁，他就开始进餐了，他吃的时候就像写作文一样认真了。他低着头，那时候他的头颅就已经

和桌面平行了，他兢兢业业地吃着，入迷地吃着，吃完以后，他手中的碗像是洗过似的干净，面前的桌子像是已经擦过了，盘中的鱼骨鱼刺仍然像一条鱼似的躺在那里。

这就是马儿。我们总是匆匆忙忙地走在路上，仿佛总是要去赶火车，可是对马儿来说，走在路上的时候，从来就不是赶路，他从来就是散步，双手插在裤袋里，凝视前方，从容不迫地走着。这就是他，做什么事都不慌不忙，同时也是一丝不苟，就是说话也字字清晰，语速均匀，而且十分讲究修辞。

马儿洁身自好，到了二十六岁的时候，他认识了我们都已经认识了吕媛。我们坐在一起吃饭，是我们把吕媛请来的，吕媛还带来了另外两个年轻女子，我们这边有五个男人，我们都在心里打着她们的主意，而她们，也就是那三个年轻女子，也都在心里挑选着我们。就这样，我们吃着饭，高谈阔论，嘻嘻哈哈，一个个都使足了劲来表现自己，男的词语滔滔，女的搔首弄姿。

只有马儿一声不吭，因为他正在认真地进餐，他的头正与桌面平行着，他脸上挂着淡淡的笑容，听着我们又说又笑。那天晚上他只说了几句话，就是进的餐也很少，只是吃了六只虾，喝了一杯啤酒。

我们很快就忘了他。刚开始我们偶尔还看他一眼，看到他慢吞吞地喝上一口啤酒，过了一会儿看到他筷子夹起一只虾放进嘴里，再过一会儿我们看到他鼓起两腮蠕动着嘴，然后我们就不再看他了。就在我完全把他忘记以后，吕媛突然发出了一声惊叫，我们看到吕媛睁圆了眼睛，还看到她伸出手指，指着马儿桌前，于是我们看到马儿桌前并排放着五只大小不一的虾，我们看到透明的虾壳在灯光下闪闪发亮，虾壳里面的肉已经被马儿吃干净了。这时候另外两个女的也失声惊叫起来。

接下去我们看到马儿夹起了那天晚上最后一只虾。他的手臂伸过去的时候，差不多和他低着的头一样高了，他手中的筷子夹住了虾以后，胳膊肘一弯，那动作像是虾钳一样迅速，然后他把虾放进了自己的嘴中。

这一次他抬起了头，平静地看着惊讶的我们。他的嘴唇闭上后，两腮就鼓了出来，接着他的嘴巴就像是十二指肠似的蠕动了起来，脖子上的喉结明快地一上一下。大约五分钟以后，我们看到他鼓起的两腮突然被吸进去了。与此同时，喉结被提上去后就停留在了那里。显然他正在吞咽，他看上去神色凝重，并且小心翼翼。

随后，我们看到他的喉结滑了下来，接着嘴巴也张开了，于是让我们目瞪口呆的时候来了，我们清清楚楚地看着他从嘴里拿出了一只完整无损的虾，重要的是里面的虾肉已经被他吞咽下去了。他将完整的却没有肉的虾放到了桌上，和另外五只同样的虾整齐地放在一起。那三个年轻女子又是一连串的惊叫。

后来，也就是半年以后，吕媛成为马儿的妻子。当时在座的另外两位女子也结婚了，她们嫁给了我们谁都不认识的两个男人。

吕媛与马儿结婚以后，就将马儿和我们分开了。当我们再度坐到一起吃饭的时候，已经没有了进餐的马儿。说实话，我们有些不习惯，我们开始意识到桌子另一端的那两条平行线是多么有趣，马儿的头和桌子的面，它们之间始终不变的距离就像码头和海岸一样。有时候，当马儿坐在窗前，阳光又从窗外照射进来的时候，我们看到马儿的头在桌面上有了它的兄弟，黑乎乎的影子从扁圆开始，随着阳光的移动，慢慢地变成了细细的一条，这样又长又细的头颅我们谁都没有见过，就是在漫画里我们也找不到。还有一次，我们坐在一间昏暗的屋子里，一盏昏暗的灯又挂得很低，那一次我站起来时头撞在了灯上，我的头顶是又疼又烫，而那盏灯开始了剧烈的摇晃，于是马儿头的影子也在桌面上摇晃起来，既迅速又夸张，而且足足摇晃了两分钟，这桌上的影子将马儿一辈子的摇头都完成了。

马儿结婚以后，只有郭滨一个人与马儿保持着断断续续的联系。他经常在傍晚的时候，穿上灰色的风衣，双手插在口袋里，走在城里最长的街道上，从这一端走到了另一端，然后来到马儿的门前，弯起长长的手指，敲响了马儿的屋门。

郭滨告诉他的朋友们，马儿的新居所散发出来的全是吕媛的气息，从卧室到客厅，墙上挂满了吕媛的特写。这些照片的历史是从满月开始，一直到现在，总共有二十三张。其中只有三张照片里有马儿的微笑，而且旁边还有吕媛更为迷人的笑容，郭滨说：“如果不仔细看，你们是不会注意马儿的。”

郭滨继续告诉他的朋友们，马儿屋中的家具是在白色的基础上闪着粉红的亮光，地毯是米黄的颜色，墙壁也是米黄，就是马儿的衣服，他结婚以后购买的衣服也都有着米黄的基调，郭滨认为这都是吕媛的爱好和主意，郭滨问他的朋友：“你们以前看到过马儿穿米黄衣服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他自己先回答，接着又说，“马儿穿上那些米黄色的衣服以后，看上去胖了，也比过去白了一些。”

郭滨说马儿的家就像是一个单身女子的宿舍，里面摆满了各类小玩意儿，从书架到柜子，全是小动物，有绒布做的，也有玻璃做的，还有竹编的。就是在床上，也还放着一只胖大的绒布黑熊。而属于马儿的，哪怕是他的一支笔也无法在桌子上找到，只有当他的衣服挂在阳台上还没有晾干的时候，才能在他的家中看到属于他的一丝痕迹。说到马儿床上那只绒布黑熊时，郭滨不由得笑了笑，问他的朋友，同时也问自己：“难道吕媛出嫁以后仍然是抱着黑熊睡觉？”

随着时间的流逝，郭滨对马儿家中的了解也逐步地深入，他吹嘘说就是闭上眼睛在马儿家中走上半个小时，也不会碰到一把椅子。而且，他说他知道马儿家中物件的分布，什么柜子放什么东西，什么东西在什么地方，只要他的朋友们有兴趣，他就可以让他们知道。

他说：“他们床头的那个柜子，里面有一个抽屉，抽屉里放着他们两个人的全部证件和他们全部的银行存折，抽屉是上了锁的。抽屉的下面叠着吕媛的短裤和乳罩，还有袜子和围巾。”

至于马儿的短裤、袜子和围巾，则没有单独的地方，它们和马儿的全部衣服，冬天的、夏天的和春秋的衣服堆在一个衣柜里，而且是在一格里面。有一次，郭滨看到马儿为了寻找一件汗衫所付出的艰辛劳动，他就像是在一堆破烂里挑选着破烂一样，先是将头插进柜子，然后他的肩膀也跟着进去了，半个小时以后，他出来了，手里只是拿着一条短裤，他将短裤扔在地毯上，接着将自己所有的衣服都抱出来放在地毯上，地毯上像是堆起了一座小山，他跪在那座小山前，又是半个小时，他终于找到了自己的汗衫。

郭滨表示，他已经非常了解马儿和吕媛之间的微妙关系。他们之间的关系不是你们所能想象的，他这样对他的朋友们说。为了使他的话更为真实可信，他开始举例说明。

郭滨举例的时候，正坐在椅子上，他站起来走到门前，然后转过身来，看着他的三个朋友，他说了。

他说就是在前天，当他走到马儿家的门前，举起手准备敲门的时候，听到里面有哭泣的声音，哭声很低，很细，每一声都拉得很长，让他感到里面有着催人泪下的悲伤。于是他举起的手又放下了。他在马儿的门外站了很久，一直到哭声低下去，低到听不到。这期间，他在心里反复想着吕媛为什么要哭？是什么事使她如此悲伤？是不是马儿伤害了她？可是他没有听到马儿对她的斥骂，就是说话的声音也没有。

后来，也就是哭声消失了一段时间后，郭滨心想吕媛应该擦干眼泪了，他就再次举起手敲响了他们的屋门。来开门的是马儿，让郭滨吃惊的是，马儿的眼中泪光闪闪，而吕媛则手握遥控器，很舒服地靠在沙发里看着电视。他才知道刚才哭泣的不是吕媛，而是马儿。

你们明白了吗？郭滨微笑着问他的朋友，然后他走回到自己的椅子前，很舒服地坐了下去。

这一天，也就是一九九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下午，马儿来到了郭滨家中。他的妻子吕媛在这一天去了上海，一星期以后才能回来，于是独自一人的马儿就想到了郭滨，因为郭滨有着丰富的录像带收藏，马儿准备借几盒录像带回家，从而装饰一下独自一人时的生活。

马儿来到的时候，郭滨正在午睡，他穿着三角短裤走到门前，给马儿开了门。他看到马儿的第一个动作就是将嘴巴缓慢地张开来，打出一个缓慢的哈欠，然后眼泪汪汪地问马儿：“吕媛走了？”

马儿有些奇怪，心想他怎么会知道吕媛出差了，就问他：“你怎么知道吕媛走了？”

郭滨伸手擦着眼泪回答：“你告诉我的。”

“我什么时候告诉你的？”马儿想不起来了。

“那就是吕媛告诉我的。”郭滨说。

郭滨说着走进了卫生间，他没有关上门就撒尿了。马儿在沙发里坐了下来，看着卫生间里的郭滨“啊啊啊啊”地打着哈欠，随后一只手又擦起了眼泪，另一只手拉了一下抽水马桶的绳子，在“哗哗”响起的流水声里，郭滨走出了卫生间，他走到马儿的沙发前，犹豫了一下后，又转身躺在床上，然后侧身看着马儿。

马儿看到阳台旁的墙角架着一台手掌摄像机，他问郭滨：“这是谁的摄像机？”

郭滨说：“我的，一个月前买的。”

马儿点点头，过了会儿他说：“我想借几盒录像带。”

郭滨问他：“你是要暴力的，还是要言情的？”

马儿想了想后说：“都要。”

“你自己去拿吧。”郭滨说。

接着郭滨又告诉马儿：暴力片在书柜的第三格和第四格，言情片在第五格里面，还有第六格的右侧。郭滨在和马儿说话的过程里，始终用手挖着自己的眼屎，同时还打着哈欠。

马儿走到书柜前，将眼睛凑上去，仔细看了一会儿，在第三格和第五格里都取出一盒录像带。他将两盒录像带拿在手里，转过身去时，看到郭滨的眼睛已经闭上了，他迟疑了一下后，轻声说道：“我拿了两盒。”

郭滨的眼睛睁了开来，他撑起了身体，然后歪着头坐在床上。马儿对他说：“你睡吧，我走了。”

这时候郭滨的脸上出现了笑容，他的笑容越来越古怪，然后他问马儿：“你想不想看色情片？”

马儿的脸上也出现了笑容，郭滨一下子就跳下了床，跪在地上从床下拖出了一只箱子，打开箱子后，马儿看到了半箱的录像带。郭滨得意地告诉他：“全是色情片。”

接着郭滨问马儿：“你要港台的，还是外国的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马儿回答。

郭滨站了起来，看到马儿不知所措，就拍拍他的肩膀说：“你自己拿一盒吧，随便拿一盒。”

马儿随便地拿了一盒。这天晚上，马儿一个人躺在床上，先是看了那部让他眼泪汪汪的言情片，接着看了那部让他毛骨悚然的暴力片。最后，他决定看色情片了。

他将录像带插进了已经发烫的录像机，趁着倒带的间隙，他上了卫生间。当他从卫生间出来时，录像带已经倒完，开始自动放映了，他看到电视上一片雪花，雪花闪了几分钟后，画面出现了，一个女人赤身裸体地躺在床上，她的脸埋在松软的枕头里，两条腿曲起后架在一起。一个男人的一条胳膊在画面的左侧甩动了起来，接着出现了和胳膊连起来的肩膀，然后是整个背部，马儿看到了一个男人向着床走去，走到了床边，那个男人向前伸出了手，两条腿一前一后地向上一弯，他使用自己的膝盖爬到了床上，随后他将那个女人架在一起的腿分开，他的身体叠了上去。

马儿听到了一声轻微的“嗯”，接着看到男人的身体在女人的身体上移动起来。马儿注意到了男人抖动的屁股，像是被冻坏了似的在抖动。马儿听到了男人的喘息声，这时候女人的“嗯嗯”声接二连三地来到了。接下去画面没有变化，床上叠在一起的两个身体在抖动里出现了一些轻微的摇晃。就这样，单调的画面持续了一会儿，马儿听到了他们的叫声。随后，重叠的两具身体都静止了，仿佛一下子死了似的。过了一会儿，男人的身体出现了一个翻身，他下来了，于是马儿听到了那个女人撒娇地“嗯”了很长的一声。翻身下来的男人跪在床上，背对着镜头，低头在做着什么。

马儿意识到他们的工作已经结束，可是.....马儿在心里想：“为什么没有音乐？”

他觉得很奇怪，心想：“难道色情片都没有音乐？”

这时那个男人又躺了下去，和那个女人并肩躺着，两个人跷起脚，共同将一条毯子扯过去，把两具光着的身体盖住了。

马儿听到男人问：“怎么样？”

女人说：“好极了。”

沉默了一会儿，男人突然提到了马儿的名字，让马儿吃了一惊。马儿听到他说：“我比马儿强吧？”

女人说：“强多了。”

马儿正在疑惑自己是不是听错了，那个男人又一次说出了他的名字。那个男人说：“马儿是怎么干的？”

“讨厌。”女人打了男人一下说，“我不是告诉过你吗？”

男人说：“我还想听一遍。”

女人这时笑了起来，笑了一会儿后她说：“他一动不动。”

“怎么一动不动？”男人问。

“真讨厌。”女人笑着说。

男人继续问：“怎么一动不动？”

“他进来后就一动不动了……你真是讨厌。”女人又挥手打了男人一下。

“他的身体在什么地方？”男人问。

“他的身体压着我，他一动不动地压着我，压得我气都喘不过来……行了吧？”女人说。

“他这么一动不动地把你压多长时间？”男人问。

“有时候长，有时候短，有几次他压着我睡着了。”女人说。

“他睡着了你怎么办？”男人问。

女人说：“我使劲翻一个身把他推下去……行了吧？”

两个人都哈哈大笑起来，笑了一阵后，那个男人突然坐了起来，脸对着镜头下了床，男人说：“我们看看自己的录像。”

马儿在走过来的男人那里，认出了郭滨的脸。在郭滨的后面，那个女人坐起来后，马儿看到了吕媛的笑容。

一个星期以后，吕媛回到了家中，她推门而进的时候，看到阳台前的桌旁坐着马儿，马儿正在进餐。吕媛自然就看到了两条平行线，她还看到一碗热气腾腾的面条把马儿的脸蒸得通红，她将自己的手提包扔进了沙发，然后对马儿说：“去把皮箱提上来。”

马儿抬头看了她一眼，然后继续进餐。吕媛走进了厨房，打开水龙头往自己的脸上泼水。泼上水以后，她开始用手掌轻轻拍打自己的脸。拍打了一会儿，她从架子上拿下洗面奶，仔细地洗起了自己的脸。当她洗完脸走回到客厅时，马儿仍然在一丝不苟地进着餐，她环顾四周后没有看到自己的皮箱，就问马儿：“我的皮箱呢？”

马儿继续进餐，这一回头都没有抬一下。吕媛继续说：“我的皮箱呢？”

马儿还是没有回答，吕媛的声音一下子响亮起来，她冲着马儿喊叫道：“你给我下楼去！”

马儿抬起了头，从桌上的餐巾盒里抽出一张餐巾纸，很斯文地擦了擦嘴，然后问吕媛：“你为什么要说我一动不动？”

怒气冲冲的吕媛没有准备去听这样一句话，所以她没有反应过来，她仍然强硬地说：“去把皮箱提上来！”

马儿继续问她：“你为什么说我一动不动？”

吕媛开始意识到出了什么事，她不再喊叫，而是眼睛发直地看着马儿。她看到马儿又抽出了一张餐巾纸，很斯文地擦起了额上的汗，马儿说：“其实我还是动了……”

马儿停顿了一下后又说：“到了关键的时候，我还是动的。”

说完后，马儿低下了头，去进行他最后两口面条的进餐。吕媛悄无声息地走进卧室，她在卧室的床上坐了一段时间后，又悄无声息地下了楼，自己将皮箱提了上来。

后来，什么事都没有发生。我的朋友马儿没有把那三盒录像带还给郭滨，郭滨也没有向马儿提起。在后来的日子里，有时候郭滨依然穿上灰色的风衣，双手插在口袋里，走完城里那条最长的街道，来到马儿的屋门前，弯起长长的手指敲响马儿的屋门。

一九九六年九月五日

(Shu分享更多搜索'雅书)

我为什么要结婚

我决定去看望两个朋友的时候，正和母亲一起整理新家的厨房，我的父亲在他的书房里一声一声地叫我，要我去帮他整理那一大堆发黄的书籍。我是他们唯一的儿子，厨房需要我，书房也需要我，他们两个人都需要我，可是我只有一个人，我说：

“你们拿一把菜刀把我劈成两半吧。”

我的母亲说：“你把这一箱不用的餐具放上去。”

我的父亲在书房里说：“你来帮我移动一下书柜。”

我嘴里说着：“你们拿一把菜刀把我劈成两半吧。”先替母亲把不用的餐具放了上去，又帮着父亲移动书柜。移完书柜，我就属于父亲了。他拉住我，要我把他整理好的书籍一排一排地放到书架上。我的母亲在厨房里叫我了，要我把刚才放上去的那一箱不用的餐具再搬下来，她发现有一把每天都要用的勺子找不着了，她说会不会放在那一箱不用的餐具里面，而这时候父亲又把一摞书籍递给了我，我说：

“你们拿一把菜刀把我劈成两半吧。”

然后我发现他们谁也没有把我这句话听进去，我把这句话说了好几遍，到头来只有我一个人听进去了。这时候我打算离开了，我心想不能再这么混下去了，我们从原先那个家搬到这个新的家里来，都有一个星期了，我每天都在这里整理、整理的，满屋子都是油漆味和灰尘在扬起来。我才二十四岁，可我这一个星期过得像个忙忙碌碌的中年人一样，我不能和自己的青春分开得太久，于是我就站到厨房和书房的中间，我对我的父母说：

“我不能帮你们了，我有事要出去一下。”

这句话他们听进去了，我的父亲站到了书房门口，他问：

“什么事？”

我说：“当然是很重要的事。”

我一下子还找不到有力的理由，我只能这么含糊其词地说。我父亲向前走了一步，跨出了他的书房，他继续问：

“什么事这么重要？”

我挥了挥手，继续含糊其词地说：“反正很重要。”

这时我母亲说：“你是想溜掉吧？”

然后我母亲对我父亲说：“他是想溜掉。他从小就会来这一手，他每次吃完饭就要上厕所，一去就是一两个小时，为什么？就是为了逃避洗碗。”

我说：“这和上厕所没有关系。”

我父亲笑着说：“你告诉我，你有什么事？你去找谁？”

我一下子还真不知道该怎么说，好在我母亲这时候糊涂了，她忘了刚才自己的话，她脱口说道：

“他会去找谁？除了沈天祥、王飞、陈力庆、林孟这几个人，还会有谁？”

我就顺水推舟地说：“我还真是去找林孟。”

“找他干什么？”我父亲没有糊涂，他继续穷追不舍。

我就随口说起来：“林孟结婚了，他的妻子叫萍萍……”

“他们三年前就结婚了。”我父亲说。

“是的，”我说，“问题是三年来他们一直很好，可是现在出事了……”

“什么事？”我父亲问。

“什么事？”我想了想说，“还不是夫妻之间的那些事……”

“夫妻之间的什么事？”我父亲仍然没有放过我，这时我母亲出来说话了，她说：

“还不是吵架的事。”

“就是吵架了。”我立刻说。

“他们夫妻之间吵架，和你有什么关系？”我父亲说着抓住了我的袖管，要把我往书房里拉，我拒绝进父亲的书房，我说：

“他们打起来了……”

我父亲松开了手，和我的母亲一起看着我，这时候我突然才华横溢了，我滔滔不绝地说了起来：

“先是林孟打了萍萍一记耳光，萍萍扑过去在林孟的胳膊上咬了一大口，把林孟的衣服都咬破了，衣服里面的肉肯定也倒霉了，萍萍的那两颗虎牙比刺刀还锋利，她那一口咬上去，足足咬了三分钟，把林孟疼得杀猪似的叫了三分钟，三分钟以后林孟对着萍萍一拳再加上一脚，拳头打在萍萍的脸上，脚踢在萍萍的腿上，萍萍疼得扑在沙发上十来分钟说不出话来，接下去萍萍完全是个泼妇了，她抓住什么就往林孟扔去，萍萍那样子像是疯了，这时林孟反而有些害怕了，萍萍将一把椅子砸在林孟腰上时，其实不怎么疼，林孟装出一副疼得昏过去的样子，手捂着腰倒在沙发上，他以为这样一来萍萍就会心疼他了，就

会住手了，就会过来抱住他哭，谁知道萍萍趁着林孟闭上眼睛的时候，拿着一个烟灰缸就往他头上砸了下去，这次林孟真的昏了过去……”

最后我对目瞪口呆的父母说：“作为林孟的朋友，我这时候应该去看看他吧？”

然后我走在了街上，就这样我要去看望我的这两个朋友，我在五岁的时候就认识了其中的一个，七岁的时候认识了另一个，他们两个人都比我大上四岁。三年前他们结婚的时候，我送给他们一条毛毯，在春天和秋天的时候，他们就是盖着我送的毛毯睡觉，所以他们在睡觉之前有时候会突然想起我来，他们会说：

“快有一个月没有见到谁谁谁了……”

我有一个月没有见到他们了，现在我向他们走去时，心里开始想念他们了。我首先想到他们布置得十分有趣的那个不大的家，他们在窗前，在屋顶上，在柜子旁挂了十来个气球，我不明白这两个想入非非的人为什么这么喜欢气球，而且全是粉红的颜色。我想起来有一天坐在他们的沙发里时，不经意地看到了阳台上挂着三条粉红色的内裤，与气球的颜色几乎是一样的，我想这应该是萍萍的内裤。刚开始的时候，我还以为是三个气球，我差点要说阳台上也挂上气球了，好在我没有说出来，我仔细一看才知道那不是气球。

我喜欢他们，林孟是个高声说话、高声大笑的人，他一年里有九个月都穿着那件棕色的夹克，剩下的三个月因为是夏天太炎热了，他只好去穿别的衣服，林孟一穿别的衣服，他身上的骨头就看得清清楚楚了，从衣服里面顶了出来，而他走路时两条胳膊甩得比谁都远，所以他衣服里面总显得空空荡荡。

他是一个不知道自己有什么弱点的人，比如他说话时结巴，可他自己不知道，或者说他从来没有承认过这一点。他的妻子萍萍是一个漂亮的女人，留着很长的头发，不过大多数时间她都是把头发盘起来，她知道自己的脖子很长很不错，她有时候穿上竖领的衣服，她的脖子被遮住了大半以后，反而更加美妙了，那衣服的竖领就像是花瓣一样。

这两个人在四年以前是一点关系都没有，他们仅仅是认识而已，我们谁也不知道他们是怎么跑到一起的，是我发现了他们。

我在那个晚上极其无聊，我先去找沈天祥，沈天祥的母亲说他中午出门以后一直没有回来。我又去找王飞，王飞躺在床上面红耳赤，他被四十度的高热烧得头昏脑涨。最后我

去了陈力庆的家，陈力庆正拍着桌子在和他父亲吵架，我的脚都没有跨进陈力庆的家门，我不愿意把自己卷进别人的争吵之中，尤其是父子之间的争吵。

我重新回到了街上，就在我不知道该往什么地方走的时候，我看到了林孟，看到他抱着一床被子在树叶下走过来，树叶虽然挡住了路灯的光亮，我还是一眼认出了他，于是我就向他喊叫，我的声音因为喜出望外而显得十分响亮，我说：

“林孟，我正要去找你。”

林孟的头向我这边扭过来了一下，他看到了我，可他马上就将头扭回去了。我追上去了几步，继续向他喊叫：

“林孟，是我！”

这次林孟的头都没有动一下，我只好跑上去拍拍他的肩膀，他回过头来很不高兴地“嗯”了一声，我才发现他身边走着那个名叫萍萍的姑娘。萍萍手里提着一个水瓶，对我露出了微微的一笑。

然后，他们就结婚了。他们婚后的生活看上去很幸福，开始的时候我们经常看电影院的台阶上相遇，要不就是在商店的门口，我从那里走过去，而他们刚好从里面走出来。

他们结婚的前两年，我去过他们家几次，每次都遇到沈天祥，或者是王飞，或者是陈力庆，或者是同时遇到这三个人。我们在林孟的家中觉得很自在，我们可以坐在沙发上，也可以坐在他们的床上，把他们的被子拉过来垫在身后。王飞经常去打开他们的冰柜，看看里面有些什么，他说他不是想吃些什么，只是想看看。

林孟是个性格开朗的人，他的茶杯是一只很大的玻璃瓶，装速溶雀巢咖啡的玻璃瓶。他喜欢将一把椅子拖到门后，靠着门坐下来，端着那只大玻璃瓶，对着我们哈哈地笑，他的话超过十句以后，就会胡说八道了。他经常很不谨慎地将他和萍萍之间的隐私泄露出来，并且以此为乐，笑得脑袋抵在门上，把门敲得咚咚直响。

萍萍在这时候总是皱着眉对他说：“你别说了。”

屋里人多的时候，萍萍都是坐在一只小圆凳上，她的两只手放在膝盖上，微笑地看着我们说话，当我们觉得是不是有点冷落了萍萍而对她说：

“萍萍，你为什么不说话？”

萍萍就会说：“我喜欢听你们说话。”

萍萍喜欢听我说几部最新电影的故事，喜欢听沈天祥说钓鱼的事，喜欢听王飞比较几种牌子的冰柜，喜欢听陈力庆唱一首正在流行的歌曲。她就是不喜欢听林孟说话，她的丈夫说着说着就会说：

“萍萍每天晚上都要我搂着她睡觉。”

萍萍的双眉就皱起来了，我们哈哈地笑，林孟指着他的妻子说：

“不搂着她，她就睡不着。”

“可是，”林孟继续说，“我搂着她，她就往我脖子里不停地呵气，弄得我痒滋滋的……”

这时萍萍就要说：“你别说了。”

“这样一来我就睡不着了。”林孟哈哈笑着把话说完。

问题是林孟这方面的话题还会继续下去，只要我们坐在他的屋里，他就不会结束。他是一个喜欢让我们围着他哈哈笑个不停的人，为此他会不惜任何代价，他会把萍萍在床上给他取的所有绰号一口气说出来，把我们笑个半死。

萍萍给他取的绰号是从“心肝”开始的，接下去有“宝贝”“王子”“骑士”“马儿”，这是比较优雅的，往后就是食物了，全是“卷心菜”“豆干”“泥肠”“土豆”之类的，还有我们都听不明白的“气势汹汹”和“垂头丧气”。

“你们知道‘气势汹汹’指的是什么？”

他知道我们不明白，所以他就站起来得意洋洋地问我们。这时候萍萍也站起来了，她看上去生气了，她的脸色都有点泛白，她叫了一声：

“林孟。”

我们以为她接下去会怒气冲冲，可是她只是说：

“你别说了。”

林孟坐回到门后的椅子上对着她哈哈地笑，她看了他一会儿后，转身走进了另一个房间。我们都显得很尴尬，可是林孟却若无其事，他对着妻子走进那个房间挥挥手说：

“别管她。”

然后继续问我们：“你们知道‘气势汹汹’指的是什么？”

没有等我们摇头，他自己先说了，他伸手指指自己的裤裆说：

“就是这玩意儿。”

我们开始笑起来，他又问：“‘垂头丧气’呢？”

这次我们都去看着他的裤裆了，他的手又往那地方指了一下，他说：

“也是这个东西。”

有一句话说得很对，叫嫁鸡随鸡，嫁狗随狗。萍萍和林孟在一起生活了两年以后，她对丈夫的胡说八道也就习惯起来了，当林孟信口开河的时候，她不再对他说“你别说了”，而是低下头去摆弄起了自己的手指，似乎她已经接受林孟的随口乱说。

不仅如此，偶尔她也会说几句类似的话，当然她比林孟含蓄多了。我记得有一天我们坐在他们的家中，大家一起赞扬林孟笑的时候很有魅力时，萍萍突然插进来说：

“他晚上的笑容才叫可爱。”

我们一下子还没明白过来这句话的意思，大家似笑非笑地看着林孟，看看萍萍，萍萍就又补充了一句，她说：

“当他需要我的时候。”

我们哈哈大笑，这时萍萍突然发现自己失言了，于是面红耳赤。林孟面对自己的笑话被揭示出来后，嘿嘿地发出了尴尬的笑声，他的脑袋不再去敲打后面的门了。当可笑的事轮到他自己身上时，他就一声不吭了。

我们对他们婚后的床上生涯就这样略知一二，我们对他们另外的生活知道得就更多了，总之我们都认为林孟艳福不浅，萍萍的漂亮是有目共睹的，她的温柔与勤快我们也都看在眼里，我们从来没有看到过她和林孟为了什么而争执起来。我们坐在他们家中时，她总是及时地为我们的茶杯斟上水，把火柴送到某一双准备点燃香烟的手中。而林孟，结婚以后的皮鞋总是锃亮锃亮的，衣着也越来越得体了，这当然是因为有了萍萍这样的一个妻子。在此之前，他是我们这些朋友中衣服穿得最糟糕的人。

就这样我回忆着他们的一些生活片段，在这天上午来到他们的寓所，我觉得自己很久没来敲他们的门了，当萍萍为我打开他们的房门时，我发现萍萍的样子变了一些，她好像是胖了，要不就是瘦了。

开门的时候，我先看到了萍萍的手，一只纤细的手抓住门框，门就开了，我觉得萍萍看到我时像是愣了一下，我想这是她很久没有看到我的缘故。我微笑着走了进去，然后发现自己没有看到沈天祥，没有看到王飞，没有看到陈力庆，就是林孟，我也没有看到，我问萍萍：

“林孟呢？”

林孟没有在家，他早晨七点半的时候就出门了，他去工厂上班了。沈天祥、王飞、陈力庆这时候也应该在他们各自的地方上班干活。只有我和萍萍……我对萍萍说：

“只有我们两个人？”

我指的是在这个房间里，我看到萍萍听了我的话以后，脸上的肌肉抽了两下，我心想这是微笑吗？我问萍萍：

“你怎么了？”

萍萍不解地看着我，我又说：

“你刚才对我笑了吗？”

萍萍点点头说：“我笑了。”

然后她脸上的肌肉又抽了两下，我倒是笑起来了，我说：

“你怎么笑得这样古怪？”

萍萍一直站在门口，那门也一直没有关上，抓住门框的手现在还抓着，她这样的姿态像是在等着我立刻离开似的，我就说：

“你是不是要我马上就走？”

听到我这么说，她的手从门框上移开了，她的身体向我转了过来，她看着我，她的两只手在那里放来放去的，似乎一直没有找到合适的位置。我从来没有见过像今天这样的萍萍，全身僵直地站在那里，笑的时候都让我看不出来她是在笑，我对萍萍说：

“你今天是怎么了？你是不是有事要出去？”

我看到她不知所措地摇了摇头，我继续说：

“你要是没有什么急事的话，那我就坐下了。”

我说着坐到了沙发里，可她还是站着，我笑了起来，我说：

“你怎么还这样站着？”

她坐在了身边的一把椅子上，将自己脸的侧面对着我，我觉得她的呼吸很重，她的两条腿摆来摆去的，和刚才的手一样找不到位置，我就说：

“萍萍，你今天是怎么了？今天我来了，你也不给我倒一杯水喝，也不给我削一个苹果吃，你是不是讨厌我了？”

萍萍连连摇头，她说：

“没有，没有，我怎么会讨厌你呢？”

然后她对我笑了笑，站起来去给我倒水，她这次笑得像是笑了。她把水递到我手上时说：

“今天没有苹果了，你吃话梅吗？”

我说：“我不吃话梅，话梅是你们女人吃的，我喝水就行了。”

萍萍重新坐到椅子上，我喝着水说：

“以前我每次来你们家，都会碰上沈天祥他们，碰不上他们三个人，最少也能碰上他们中的一个，今天他们一个都没来，连林孟也不在家，只有我们两个人，你又是一个很少说话的人……”

我看到萍萍突然变得紧张起来，她的头向门的方向扭了过去，她在听着什么，像是在听着一个人上楼的脚步声，脚步声很慢，上楼的人显得不慌不忙，走到了我和萍萍一起看着的那扇门的外面，然后又走上去了。萍萍松了一口气，她扭回头看着我，她的脸白得让我吃了一惊，她对我笑了笑，脸上的肌肉又抽了两下。她的笑让我看不下去，我就打量他们的房屋，我发现气球已经从他们家中消失了，我的眼睛看不到粉红的颜色，于是我不由自主地偷偷看了看他们的阳台，阳台上也没有萍萍的内裤，也就是说阳台上也没有了粉红的颜色，然后我才问萍萍：

“你们不喜欢气球了？”

萍萍的眼睛看着我，那样子让我觉得她听到了我的声音，可是没有听到我的话，我说：

“没有气球了。”

“气球？”她看着我，不明白我在说些什么，我又说：

“气球，你们家以前挂了很多气球。”

“噢……”她想起来了。

我说：“我总觉得你今天有点……怎么说呢？有点不太正常。”

“没有。”她摇摇头说。

她的否认看上去并不积极，我告诉她：

“我本来没有想到要来你们家，你知道吗，我又搬家了，我在帮着母亲整理厨房，帮着父亲整理书房，他们两个人把我使唤来使唤去的，让我厌烦极了，我是从家里逃出来的。本来我想去看看沈天祥的，可是前天我们还在一起，王飞和陈力庆我也经常见到他们，就是你们，我有很久没见了，所以我就到你们家来了，没想到林孟不在，我忘了他今天应该在工厂上班……”

我没有把编造她和林孟打架的事说出来。萍萍是一个认真的人，我继续说：

“我没想到只有你一个人在家里……”

只有她一个人在家，她又总是心不在焉的，我想我还是站起来走吧，我站起来对她说：

“我走了。”

萍萍也马上站起来，她说：

“你再坐一会儿。”

我说：“我不坐了。”

她不再说什么，等着我从她家中走出去，我觉得她希望我立刻就走，我朝门走了两步，我说：

“我先去一下你们家的卫生间。”

我进了卫生间，把门关上时，我又补充了一句：

“你们家的这条街上没有一个厕所。”

我本来只是想小便，可是小便结束以后，我又想大便了，因此我在卫生间里一下子就出不去了。我蹲下去，听到外面的楼梯上咚咚响起来了，一个人正很快地从楼下跑上来，

跑到门口喊叫道：

“萍萍，萍萍。”

是林孟回来了，我听到萍萍声音发抖地说：

“你怎么回来了？”

门打开了。林孟走进来，林孟说：

“我今天出来给厂里进货，我快让尿给憋死啦，一路上找不到一个厕所，我只好跑回家来。”

我在卫生间里觉得林孟像是一头野猪似的扑了过来，他一拉卫生间的门，然后没有声音了，显然他吓了一跳，过了一会儿，我听到他声音慌张地问萍萍：

“这里面有人？”

我想萍萍可能是点了点头，我听到林孟吼叫起来了：

“是谁？”

我在里面不由笑了笑，我还来不及说话，林孟开始踢门了，他边踢边叫：

“你出来。”

我才刚刚蹲下去，他就要我出去，卫生间的门被他踢得乱抖起来，我只好提起裤子，系好皮带，打开卫生间的门，林孟看到是我，一下子愣住了，我说：

“林孟，我还没完呢，你把门踢得这么响，屎刚要出来，被你这么一踢，又回去了。”

林孟眼睛睁圆了看了我一会儿，然后咬牙切齿地说：

“没想到会是你。”

他的样子让我笑了起来，我说：

“你别这么看着我。”

林孟不仅继续瞪大眼睛看我，还向我伸出了手指，我避开他指过来的食指说：

“你这样子让我毛骨悚然。”

这时林孟吼叫起来了，他叫道：

“是你让我毛骨悚然。”

林孟的喊叫把我吓了一跳，于是我重视起了他的愤怒，我问他：

“出了什么事？”

他说：“没想到你会和我老婆干上了。”

“干上了？”我问他，“干上了是什么意思？”

他说：“你别装啦。”

我去看萍萍，我想从她那里知道林孟的意思，可是我看到萍萍的脸完全成了一张白纸，只有嘴唇那地方还有点青灰颜色，萍萍的样子比起林孟的样子来，更让我不安。现在我明白林孟那句话的意思了，他认为我和萍萍在一起睡觉了。我说：

“林孟，你完全错了，我和萍萍之间一点关系都没有。你可以问萍萍。”

我看到萍萍连连点着头，林孟对我的话和萍萍的点头似乎一点兴趣都没有，他用手指着我说：

“你们谁都别想抵赖，我一进门就觉得萍萍的脸色不对，我一进门就知道发生什么事了。”

“不。”我说，“你所认为的事根本就没有发生。”

“没有发生？”他走过来一步，“你为什么躲在卫生间里？”

“我没有躲在卫生间里。”我说。

他伸手一指卫生间说：“这是哪里，这是厨房吗？”

我说：“不是厨房，是卫生间，但是我没有躲在里面，我是在里面拉屎。”

“放屁。”他说，说着他跑到卫生间里去看了看，然后站在卫生间的门口得意地说：

“我怎么没看到这里面有屎？”

我说：“我还没拉出来，就被你踢门给踢回去了。”

“别胡说了。”他轻蔑地挥了挥手，然后他突然一转身进了卫生间，砰地将门关上。我听到他在里面说：

“我被你们气傻了，我都忘了自己快被尿憋死了。”

我听到他的尿冲在池子里的刷刷声，我去看萍萍，萍萍这时坐在椅子上了。她的两只手捂住自己的脸，肩膀瑟瑟发抖，我走过去，我问萍萍：

“这究竟是怎么回事？”我对她说，“我到现在还没有完全明白过来。”

萍萍抬起脸来看着我，她的脸上已经有泪水了，可是更多的还是惊魂未定的神色，似乎她也没有完全明白发生了什么，这时卫生间的门砰地打开了，林孟从里面出来时像是换了一个人，他撒完尿以后就平静下来了，他对我说：

“你坐下。”

我站着没有动，他微笑了一下，他的微笑让我感到吃惊，他说：

“你坐下，为什么不坐下？”

那语气像是刚才什么都没有发生似的，我心里七上八下地坐在了萍萍的身边，然后看着林孟拿着一张白纸和一支笔走过来，他和我们坐在了一起，他对萍萍说：

“你做了对不起我的事……”

萍萍抬起脸来说：“我没有。”

林孟没有理睬她的话，继续说：

“你对不起我，我现在不打你，也不骂你……”

“我没有。” 萍萍又说，“我没有对不起你……”

林孟不耐烦了，他摆摆手说：

“不管你怎么说，我都认为你对不起我了，你不要再说废话，你给我听着就是了，我们不能在一起生活了，你明白吗？”

萍萍迷茫地看着他，他看了我一眼，往下说：

“你明白吗，我和你必须离婚，此外没有别的出路。”

萍萍眼泪出来了，她说：

“为什么要离婚？”

林孟指着我说：“你都和他睡觉了，我当然要和你离婚。”

“我没有。” 萍萍说。

到了这时候，萍萍申辩的声音仍然很轻微，这使我很不高兴，我对萍萍说：

“你要大声说，大声对他说，我和你什么事都没有，就是拍桌子也行。”

林孟笑了笑，对我说：

“声音再大也没有用，这叫有理走遍天下，无理寸步难行。”

我对他说：“现在是我们有理，你无理。”

林孟又笑了，他对萍萍说：

“听到吗？他在说‘我们’，就是你和他，我和你离婚以后，你就和他结婚。”

萍萍抬起脸来看着我，她的目光像是突然发现另一个丈夫似的，我赶紧向她摆手，我说：

“萍萍，你别听他胡说八道。”

萍萍听了我的话以后，去看她真正的丈夫了，她丈夫手中的那支笔开始在纸上画来画去，林孟对她说：

“我已经算出来了，家里所有的存款加上现钱一共是一万两千四百元，你拿六千二百，我也拿六千二百，彩电和录像机你拿一台，冰箱和洗衣机也让你先挑选一台……”

我看到他们在讨论分家的事了，我想我还是立刻走吧，我就说：

“你们忙吧，我先走了。”

我正要走，林孟一把抓住了我，他说：

“你不能走，你破坏了我们的婚姻，你必须承担责任。”

我说：“我没有破坏你们的婚姻，我没有破坏任何人的婚姻，你要我承担什么责任呢？”

林孟站起来，把我推到椅子前，让我在刚才的椅子上坐下，他继续和萍萍讨论分家的事，他说：

“衣服原先属于谁的，就由谁带走。家具也是这样，一人一半，当然这需要合理分配，不能把床和桌子劈成两半……这所房子就不分了，结婚以前这房子是属于你的，所以这房子应该归你。”

然后林孟转过脸来对我发号施令了，他说：

“我和萍萍离婚以后，你必须在一个月内把她娶过去。”

我说：“你没有权利对我说这样的话，你和萍萍离婚还是不离婚，和我没有一点关系。”

林孟说：“你勾引了她，让她犯了生活错误，让她做了对不起我的事，你还说和你没有关系？”

我说：“我没有勾引她，你问萍萍，我勾引她了没有？”

我们一起去问萍萍，萍萍使劲地摇起了头，我说：

“萍萍你说，是有，还是没有？”

萍萍说：“没有。”

可是她一点都没有理直气壮，我就对她说：

“萍萍，当你说这样的话时，一定要说得响亮，我觉得你太软弱，平日里林孟当着你们伤害你时，你只会轻声说‘你别说了’，你应该站起来大声指责他……”

这时林孟拍拍我的肩膀，他说：

“作为朋友，我提醒你一句，你不要把萍萍培养成一只母老虎，因为以后你是她的丈夫了。”

“我不是她的丈夫。”我说。

“你必须是她的丈夫。”他说。

林孟如此坚决，让我反而糊涂起来了，我再一次去问萍萍：

“这究竟是怎么回事？我从家里出来时，一点都没想到我会娶一个女人回去，而这一个女人又是我朋友的妻子，这些都不说了，要命的是这个女人是二婚，还比我大四岁，我的父母会被我气死的……”

“不会。”林孟说，“你父母都是知识分子，他们不会在乎这些的。”

“你错啦，知识分子恰恰是最保守的。”我指着萍萍，“我父母肯定不会接受她的。”

林孟说：“他们必须接受萍萍。”

我又去问萍萍：“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？我现在脑袋里没有脑浆，全是豆腐，我完全糊涂了。”

这时萍萍不再流眼泪了，她对我说：

“你今天不该来，你就是来了也应该马上就走。”

她指着林孟继续说：“你们虽然是他的朋友，可是你们一点都不了解他……”

她没有说下去，但是我明白过来了，为什么我一进他们家门，萍萍就不知所措，因为林孟没有在家，萍萍的紧张与不安就是因为我，一个不是她丈夫的男人和她单独在一间屋子里，同时我也知道林孟是个什么样的人了，我对他说：

“我以前还以为你是一个宽宏大量的人，没想到你是个斤斤计较、醋劲十足的人。”

林孟说：“你和我老婆睡觉了，你还要我宽宏大量？”

“我告诉你，”我指着林孟鼻子说，“现在我对你已经厌烦了，你怎么胡说，我都不想和你争辩，我心里唯一不安的就是萍萍，我觉得对不起萍萍，我今天不该来……”

说到这里，我突然激动起来了，挥着手说：

“不，我今天来对了，萍萍，你和他离婚是对的，和这种人在一起生活简直是灾难。我今天来是把你救出来。如果我是你的丈夫，第一，我会尊重你，我绝不会说一些让你听了不安的话；第二，我会理解你，我会尽量为你设想；第三，我会真正做到宽宏大量，而不像他只做表面文章；第四，我会和你一起承担起家务来，不像他一回家就摆出老爷的样子；第五，我绝不会把你给我取的绰号告诉别人；第六，我每天晚上搂着你睡觉，你的气呵在我的脖子上我也不怕痒；第七，我比他强壮得多，你看他骨瘦如柴……”

我一直说到第十五，接下去想不起来还应该说什么，我只好不说了，我再去看萍萍，她正眼含热泪望着我，显然她被我的话感动了。我又去看林孟，林孟正嘿嘿笑着，他对我说：

“很好，你说得很好，这样我就放心了，我知道你会善待我的前妻的。”

我说：“我说这些话没有别的意思，并不是说我肯定要和萍萍结婚了，我和萍萍结婚，不是我一个人能说了算数的，萍萍是不是会同意，我不知道，我是说如果我是萍萍的丈夫。”

然后我看着萍萍：“萍萍，你说呢？”

要命的是萍萍理解错我的话了，她含着眼泪对我说：

“我愿意做你的妻子，我听了你刚才的那一番话以后，我就愿意做你的妻子了。”

我傻了，我心想自己真是一个笨蛋，我为自己设了一个陷阱，而且还跳了进去，我看着萍萍脸上越来越明显的幸福表情，我就知道自己越来越没有希望逃跑了。萍萍美丽的脸向我展示着，她美丽的眼睛对着我闪闪发亮，她的眼泪还在流，我就说：

“萍萍，你别哭了。”

萍萍就抬起手来擦干净了眼泪，这时候我脑袋热得直冒汗，我的情绪极其激昂，也就是说我已经昏了头了，我竟然以萍萍丈夫的口气对林孟说：

“现在你该走了。”

林孟听了我的话以后，连连点头，他说：

“是，是的，我是该走了。”

我看着林孟兴高采烈地逃跑而去，我心里闪过一个想法，我想这小子很可能在一年以前就盼着这一天了，只是他没想到会是我来接替他。林孟走后，我和萍萍在一起坐了很久，两个人都没有说话，都想了很多，后来萍萍问我是不是饿了，她是不是去厨房给我做饭，我摇摇头，我要她继续坐着。我们又无声地坐了一会儿，萍萍问我是不是后悔了，我说没有。她又问我在想些什么，我对她说：

“我觉得自己是一个先知。”

萍萍不明白我的话，我向她解释：

“我出门的时候，向我的父母编造了你和林孟打架，你把林孟打得头破血流，林孟也把你打得头破血流……结果你们还真的离婚了，你说我是不是一个先知。”

萍萍听了我的话以后没有任何反应，我知道她还没有明白，我就向她解释，把我向父母编造的话全部告诉了她，包括她拿着一个烟灰缸往林孟头上狠狠砸去的情景。萍萍听到这里连连摆手，她说她绝不会这样的。我说我知道，我知道她不会这样的，我知道她不是一个泼妇，我说这些只是要她明白我是一个先知。她明白了，她笑着点了点头。她刚一点头，我马上又摇头了，我说：

“其实我不是先知，虽然我预言了你和林孟的不和，可是我没有想到自己会成为你的丈夫。”

然后我可怜巴巴地望着萍萍说：

“我一点都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结婚。”

一九九三年十一月二日

阑尾

我的父亲以前是一名外科医生，他体格强壮，说起话来声音洪亮，经常在手术台前一站就是十多个小时，就是这样，他下了手术台以后脸上仍然没有丝毫倦意，走回家时脚步咚咚咚咚，响亮而有力。走到家门口，他往往要先站到墙角撒一泡尿，那尿冲在墙上刷刷直响，声音就和暴雨冲在墙上一样。

我父亲在他二十五岁那年，娶了一位漂亮的纺织女工做自己的妻子，他的妻子婚后第二年就给他生下了一个儿子，那是我哥哥，过了两年，他妻子又生下了一个儿子，这一个就是我。

在我八岁的时候，有一天，精力充沛的外科医生在连年累月的繁忙里，偶尔得到了一个休息之日，就在家舒舒服服地睡了一个上午，下午他带着两个儿子走了五里路，去海边玩了近三个小时，回来时他肩膀上骑着一个，怀里还抱着一个，又走了五里路。吃过晚饭以后天就黑了，他就和自己的妻子，还有两个孩子，坐在屋门前的一棵梧桐树下，那时候月光照射过来，把树叶斑斑驳驳地投在我们身上，还有凉风，凉风在习习吹来。

外科医生躺在一张临时搭出来的竹床上，他的妻子坐在旁边的藤椅里，他们的两个孩子，我哥哥和我，并肩坐在一条长凳上，听我们的父亲在说每个人肚子里都有的那一条阑尾。他说他每天最少也要割掉二十来条阑尾，最快的一次他只用了十五分钟，十五分钟就完成了阑尾手术，将病人的阑尾刷的一下割掉了。我们问：“割掉以后怎么办呢？”

“割掉以后？”我父亲挥挥手说，“割掉以后就扔掉。”

“为什么扔掉呢？”

我父亲说：“阑尾一点屁用都没有。”

然后父亲问我们：“两叶肺有什么用处？”

我哥哥回答：“吸气。”

“还有呢？”

我哥哥想了想说：“还有吐气。”

“胃呢？胃有什么用处？”

“胃，胃就是把吃进去的东西消化掉。”还是我哥哥回答了。

“心脏呢？”

这时我马上喊叫起来：“心脏就是咚咚跳。”

我父亲看了我一会儿，说：“你说的也对，你们说的都对，肺、胃、心脏，还有十二指肠、结肠、大肠、直肠什么的都有用，就是这阑尾，这盲肠末端上的阑尾.....你们知道阑尾有什么用？”

我哥哥抢先学父亲的话说了，他说：“阑尾一点屁用都没有。”

我父亲哈哈大笑了，我们的母亲坐在一旁跟着他笑，我父亲接着说道：

“对，阑尾一点用都没有。你们呼吸，你们消化，你们睡觉，都和阑尾没有一点关系，就是吃饱了打个嗝，肚子不舒服了放个屁，也和阑尾没关系.....”

听到父亲说打嗝放屁，我和我哥哥就咯咯笑了起来，这时候我们的父亲坐了起来，认真地对我们说：

“可是这阑尾要是发炎了，肚子就会越来越疼，如果阑尾穿孔，就会引起腹膜炎，就会要你们的命，要你们的命懂不懂？”

我哥哥点点头说：“就是死掉。”

一听说死掉，我吸了一口冷气，我父亲看到了我的害怕，他的手伸过来拍了一下我的脑袋，他说：

“其实割阑尾是小手术，只要它不穿孔就没有危险.....有一个英国的外科医生.....”

我们的父亲说着躺了下去，我们知道他要讲故事了。他闭上眼睛很舒服地打了一个哈欠，然后侧过身来对着我们。他说那个英国的外科医生有一天来到了一个小岛，这个小岛上没有一家医院，也没有一个医生，连一只药箱都没有，可是他的阑尾发炎了。他躺在一棵椰子树下，痛了一个上午，他知道如果不动手术的话，就会穿孔了.....

“穿孔以后会怎么样？”我们的父亲撑起身体问道。

“会死掉。”我哥哥说。

“会变成腹膜炎，然后才会死掉。”我父亲纠正了我哥哥的话。

我父亲说：“那个英国医生只好自己给自己动手术，他让两个当地人抬着一面大镜子，他就对着镜子里的自己，就在这里.....”

我父亲指指自己肚子的右侧：“在这里将皮肤切开，将脂肪分离，手伸进去，去寻找盲肠，找到盲肠以后才能找到阑尾.....”

一个英国医生，自己给自己动手术，这个了不起的故事让我们听得目瞪口呆，我们激动地望着自己的父亲，问他是不是也能自己给自己动手术，像那个英国医生那样。

我们的父亲说：“这要看是在什么情况下，如果我也在那个小岛上，阑尾也发炎了，为了救自己的命，我就会自己给自己动手术。”

父亲的回答使我们热血沸腾，我们一向认为自己的父亲是最强壮的，最了不起的，他的回答进一步巩固了我们的这个认为，同时也使我们有足够的自信去向别的孩子吹嘘：

“我们的父亲自己给自己动手术……”我哥哥指着我说，补充道，“我们两个人抬一面大镜子……”

就这样过了两个多月，到了这一年秋天，我们父亲的阑尾突然发炎了。那是一个星期天的上午，我们的母亲去工厂加班了，我们的父亲值完夜班回来，他进家门的时候，刚好我们的母亲要去上班，他就在门口告诉她：

“昨晚上一夜没睡，一个脑外伤，两个骨折，还有一个青霉素中毒，我累了，我的胸口都有点疼了。”

然后我们的父亲捂着胸口躺到床上去睡觉了，我哥哥和我在另一间屋子里，我们把桌子放到椅子上去，再把椅子放到桌子上去，那么放来放去，三四个小时就过去了。我们听到父亲屋子里有哼哼的声音，就走过去凑在门上听，听了一会儿，我们的父亲在里面叫我们的名字了，我们马上推门进去，看到父亲像一只虾那样弯着身体，正龇牙咧嘴地望着我们，父亲对我们说：

“我的阑尾……哎……疼死我了……急性阑尾炎，你们快去医院，去找陈医生……找王医生也行……快去，去……”

我哥哥拉着我的手走下了楼，走出了门，走在了胡同里，这时候我明白过来了，我知道父亲的阑尾正在发炎，我哥哥拉着我正往医院走去，我们要去找陈医生，或者去找王医生，找到了他们，他们会做什么？

一想到父亲的阑尾正在发炎，我心里突突地跳，我心想父亲的阑尾总算是发炎了，我们的父亲就可以自己给自己动手术了，我和我哥哥就可以抬着一面大镜子了。

走到胡同口，我哥哥站住脚，对我说：

“不能找陈医生，也不能找王医生。”

我说：“为什么？”

他说：“你想想，找到了他们，他们就会给我们爸爸动手术。”

我点点头，我哥哥问：“你想不想让爸爸自己给自己动手术？”

我说：“我太想了。”

我哥哥说：“所以不能找陈医生，也不能找王医生，我们到手术室去偷一个手术包出来，大镜子，家里就有……”

我高兴地叫了起来：“这样就能让爸爸自己给自己动手术啦。”

我们走到医院的时候，他们都到食堂里去吃午饭了，手术室里只有一个护士，我哥哥让我走过去和她说话，我就走过去叫她阿姨，问她为什么长得这么漂亮，她嘻嘻笑了很长时间，我哥哥就把手术包偷了出来。

然后我们回到了家里，我们的父亲听到我们进了家门，就在里面房间轻声叫起来：

“陈医生，陈医生，是王医生吧？”

我们走了进去，看到父亲额上全是汗水，是疼出来的汗水。父亲看到走进来的既不是陈医生，也不是王医生，而是他的两个儿子，我哥哥和我，就哼哼地问我们：

“陈医生呢？陈医生怎么没来！”

我哥哥让我打开手术包，他自己把我们母亲每天都要照上一会儿的大镜子拿了过来，父亲不知道我们要干什么，他还在问：

“王医生，王医生也不在？”

我们把打开的手术包放到父亲的右边，我爬到床里面去，我和哥哥就这样一里一外地将镜子抬了起来，我哥哥还专门俯下身去察看了一下，看父亲能不能在镜子里看清自己，然后我们兴奋地对父亲说：

“爸爸，你快一点。”

我们的父亲那时候疼歪了脸，他气喘吁吁地看着我们，还在问什么陈医生，什么王医生，我们急了，对他喊道：

“爸爸，你快一点，要不就会穿孔啦。”

我们的父亲这才虚弱地问：“什么……快？”

我们说：“爸爸，你快自己给自己动手术。”

我们的父亲这下明白过来了，他向我们瞪圆了眼睛，骂了一声：

“畜生。”

我吓了一跳，不知道做错了什么，就去看我的哥哥，我哥哥也吓了一跳，他看着父亲，父亲那时候疼得说不出话来了，只是向我们瞪着眼睛，我哥哥马上就发现了父亲为什么骂我们，他说：

“爸爸的裤子还没有脱下来。”

我哥哥让我拿住镜子，自己去脱父亲的裤子，可我们的父亲一巴掌打在我哥哥的脸上，又使足了劲骂我们：

“畜生。”

吓得我哥哥赶紧滑下床，我也赶紧从父亲的脚边溜下了床，我们站在一起，看着父亲在床上虚弱不堪地怒气冲冲，我问哥哥：

“爸爸是不是不愿意动手术？”

我哥哥说：“不知道。”

后来，我们的父亲哭了，他流着眼泪，断断续续地对我们说：

“好儿子，快去……快去叫……妈妈，叫妈妈来……”

我们希望父亲像个英雄那样给自己动手术，可他却哭了。我哥哥和我看了一会儿父亲，然后我哥哥拉着我的手就跑出门去，跑下了楼，跑出了胡同……这一次我们没有自作

主张，我们把母亲叫回了家。

我们的父亲被送进手术室时，阑尾已经穿孔了，他的肚子里全是脓水，他得了腹膜炎，在医院的病床上躺了一个多月，又在家里休养了一个月，才重新穿上白大褂，重新成为医生，可是他再也做不成外科医生了，因为他失去了过去的强壮，他在手术台前站上一个小时，就会头晕眼花。他一下子瘦了很多，以后就再也没有胖起来，走路时不再像过去那样咚咚地节奏分明，常常是一步迈出去大，一步迈出去又小了，到了冬天，他差不多每天都在感冒。于是他只能做一个内科医生了，每天坐在桌子旁，不急不慢地和病人说着话，开一些天天都开的处方，下班的时候，手里拿一块酒精棉球，边擦着手边慢吞吞地走着回家。到了晚上睡觉的时候，我们经常听到他埋怨我们的母亲，他说：

“说起来你给我生了两个儿子，其实你是生了两条阑尾，平日里一点用都没有，到了紧要关头害得我差点丢了命。”

一九九四年七月十二日

我没有自己的名字

有一天，我挑着担子从桥上走过，听到他们在说翘鼻子许阿三死掉了，我就把担子放下，拿起挂在脖子上的毛巾擦脸上的汗水，我听着他们说翘鼻子许阿三是怎么死掉的，他们说吃年糕噎死的。吃年糕噎死，我还是第一次听说，以前听说过有一个人吃花生噎死了。这时候他们向我叫起来：

“许阿三……翘鼻子阿三……”

我低着头“嗯”地答应了一声，他们哈哈笑了起来，问我：

“你手里拿着什么？”

我看了看手里的毛巾，说：

“毛巾。”

他们笑得哗啦哗啦的，又问我：

“你在脸上擦什么？”

我说：“擦汗水呀。”

我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这样高兴，他们笑得就像风里的芦苇那样倒来倒去，有一个抱着肚子说：

“他——还——知道——汗水。”

另一个人靠着桥栏向我叫道：

“许阿三，翘鼻子阿三。”

他叫了两声，我也就答应了两声，他两只手捧着肚子问我：

“许阿三是谁？”

我看了看他，又看了看旁边那几个人，他们都张着嘴睁着眼睛，他们又问我：

“谁是翘鼻子许阿三？”

我就说：“许阿三死掉了。”

我看到他们睁着的眼睛一下子闭上了，他们的嘴张得更大了，笑得比打铁的声音还响，有两个人坐到了地上，他们哇哇笑了一会儿后，有一个人喘着气问我：

“许阿三死掉了……你是谁？”

我是谁？我看着他们嘿嘿地笑，我不知道该怎么说。我没有自己的名字，可是我一上街，我的名字比谁都多，他们想叫我什么，我就是什么。他们遇到我时正在打喷嚏，就会叫我喷嚏；他们刚从厕所里出来，就会叫我擦屁股纸；他们向我招手的时候，就叫我过来；向我挥手时，就叫我滚开……还有老狗、瘦猪什么的。他们怎么叫我，我都答应，因为我没有自己的名字，他们只要凑近我，看着我，向我叫起来，我马上就会答应。

我想起来了，他们叫我叫得最多的是：喂！

我就试探地对他们说：

“我是……喂！”

他们睁大了眼睛，问我：

“你是什么？”

我想自己是不是说错了，就看着他们，不敢再说。他们中间有人问我：

“你是什么……啊？”

我摇摇头说：“我是……喂。”

他们互相看了看，然后哗哗地笑了起来，我站在那里看着他们笑，自己也笑。桥上走过的人看到我们笑得这么响，也都哈哈地笑起来了。一个穿花衬衣的人叫我：

“喂！”

我赶紧答应：“嗯。”

穿花衬衣的人指着另一个人说：

“你和他的女人睡过觉？”

我点点头说：“嗯。”

另一个人一听这话就骂起来：

“你他妈的。”

然后他指着穿花衬衣的人对我说：

“你和他的女人睡觉时很舒服吧？”

“我和你们的女人都睡过觉。”

他们听到我这样说，一下子都不笑了，都睁着眼睛看我，看了一会儿，穿花衬衣的人走过来，举起手来，一巴掌打下来，打得我的耳朵嗡嗡直响。

陈先生还活着的时候，经常站在药店的柜台里面，他的脑袋后面全是拉开的和没有拉开的小抽屉，手里常拿着一把小秤，陈先生的手又瘦又长。有时候，陈先生也走到药店门口来，看到别人叫我什么，我都答应，陈先生就在那里说话了，他说：

“你们是在作孽，你们还这么高兴，老天爷要罚你们的……只要是人，都有一个名字，他也有，他叫来发……”

陈先生说到我有自己的名字，我叫来发时，我心里就会一跳，我想起我爹还活着的时候常常坐在门槛上叫我：

“来发，把茶壶给我端过来……来发，你今年五岁啦……来发，这是我给你的书包……来发，你都十岁了，还他妈的念一年级……来发，你别念书啦，就跟着爹去挑煤吧……来发，再过几年，你的力气就赶上我啦……来发，你爹快要死了，我快要死了，医生说我肺里长出了瘤子……来发，你别哭，来发，我死了以后你就没爹没妈了……来发，来，发，来，来，发……”

“来发，你爹死啦……来发，你来摸摸，你爹的身体硬邦邦的……来发，你来看看，你爹的眼睛瞪着你呢……”

我爹死掉以后，我就一个人挑着煤在街上走来走去，给镇上的人家送煤，他们见到我都喜欢问我：

“来发，你爹呢？”

我说：“死掉了。”

他们哈哈笑着，又问我：

“来发，你妈呢？”

我说：“死掉了。”

他们问：“来发，你是不是傻子？”

我点点头：“我是傻子。”

我爹活着的时候，常对我说：

“来发，你是个傻子，你念了三年书，还认不出一个字来。来发，这也不能怪你，要怪你妈，你妈生你的时候，把你的脑袋挤坏了。来发，也不能怪你妈，你脑袋太大，你把你妈撑死啦……”

他们问我：“来发，你妈是怎么死的？”

我说：“生孩子死的。”

他们问：“是生哪个孩子？”

我说：“我。”

他们又问：“是怎么生你的？”

我说：“我妈一只脚踩着棺材生我。”

他们听后就要哈哈笑很久，笑完后还要问我：

“还有一只脚呢？”

还有一只脚踩在哪里我就知道了，陈先生没有说，陈先生只说女人生孩子就是把一只脚踩到棺材里，没说另外一只脚踩在哪里。

他们叫我：“喂，谁是你的爹？”

我说：“我爹死掉了。”

他们说：“胡说，你爹活得好好的。”

我睁圆了眼睛看着他们，他们走过来，凑近我，低声说：

“你爹就是我。”

我低着头想了一会儿，说：

“嗯。”

他们问我：“我是不是你的爹？”

我点点头说：“嗯。”

我听到他们咯吱咯吱地笑起来，陈先生走过来对我说：

“你啊，别理他们，你只有一个爹，谁都只有一个爹，这爹要是多了，做妈的受得了吗？”

我爹死掉后，这镇上的人，也不管年纪有多大，只要是男的，差不多都做过我的爹了。我的爹一多，我的名字也多了起来，他们一天里叫出来的我的新名字，到了晚上我掰着手指数都数不过来。

只有陈先生还叫我来发，每次见到陈先生，听到他叫我的名字，我心里就是一跳。陈先生站在药店门口，两只手插在袖管里看着我，我也站在那里看着陈先生，有时候我还嘿嘿地笑。站久了，陈先生就会挥挥手，说：

“快走吧，你还挑着煤呢。”

有一次，我没有走开，我站在那里叫了一声：

“陈先生。”

陈先生的两只手从袖管里伸出来，瞪着我说：

“你叫我什么？”

我心里咚咚跳，陈先生凑近了我：

“你刚才叫我什么？”

我说：“陈先生。”

我看到陈先生笑了起来，陈先生笑着说：

“看来你还不傻，你还知道我是陈先生，来发……”

陈先生又叫了我一声，我也像陈先生那样笑了起来，先生说：

“你知道自己叫来发吗？”

我说：“知道。”

先生说：“你叫一遍给我听听？”

我就轻声叫道：“来发。”

先生哈哈大笑了，我也张着嘴笑出了声音，先生笑了一会儿后对我说：

“来发，从今往后，别人不叫你来发，你就不要答应，听懂了没有？”

我笑着对先生说：“听懂了。”

先生点点头，看着我叫道：“先生。”我赶紧答应：“哎！”先生说：“我叫我自己，你答应什么？”

我没想到先生是在叫自己，就笑了起来，先生摇了摇头，对我说：

“看来你还是一个傻子。”

先生很早以前就死掉了，前几天翘鼻子许阿三也死掉了，中间还死了很多人，和许阿三差不多年纪的人都是白头发白胡子了，这些天，我常听到他们说自己也快死了，我就想我也快要死掉了，他们都说我的年纪比翘鼻子许阿三大，他们问我：

“喂，傻子，你死掉了谁来给你收尸？”

我摇摇头，我真不知道死掉以后，谁来把我埋了。我问他们死了以后谁去收尸，他们就说：

“我们有儿子，有孙子，还有女人，女人还没死呢，你呢，你有儿子吗？你有孙子吗？你连女人都没有。”

我就不作声了，他们说的我都没有，我就挑着担子走开去。他们说的，许阿三倒是都有。翘鼻子许阿三被烧掉的那天，我看到了他的儿子，他的孙子，还有他家里的人在街上

哭着喊着走了过去。我挑着空担子跟着他们走到火化场，一路上热热闹闹的，我就想要是自己有儿子，有孙子，家里再有很多人，还真的是很好的事。我走在许阿三的孙子旁边，这孩子哭得比谁都响，他一边哭一边问我：

“喂，我是不是你的爹？”

现在，年纪和我差不多的人都不想再做我的爹了，以前他们给我取了很多名字，到头来他们还是来问我自己，问我叫什么名字。他们说：

“你到底叫什么？你死掉以后我们也好知道是谁死了……你想想，许阿三死掉了，我们只要一说许阿三死了，谁都会知道。你死了，我们怎么说呢？你连个名字都没有……”

我知道自己叫什么名字，我叫来发。以前只有陈先生一个人记得我的名字，陈先生死掉后，就没有人知道我的名字了。现在他们都想知道我叫什么，我不告诉他们，他们就哈哈地笑，说傻子就是傻子，活着时是个傻子，死掉后躺到棺材里还是个傻子。

我也知道自己是是个傻子，知道我这个傻子老了，我这个傻子快要死了。有时想想，觉得他们说对，我没有儿子，没有孙子，死了以后就没人哭着喊着送我去烧掉。我还没有自己的名字，我死掉后，他们都不知道是谁死了。

这些天，我常想起从前的那条狗来，那条又瘦又小，后来长得又壮又大的黄狗，他们也叫它傻子，我知道他们叫它傻子是在骂它，我不叫它傻子，我叫它：

“喂。”

那个时候街上的路没有现在这么宽，房子也没有现在这么高，陈先生经常站在药店门口，他的头发还都是黑的，就是翘鼻子许阿三，都还很年轻，还没有娶女人，他那时常说：

“像我这样二十来岁的人……”

那个时候我爹倒是已经死了，我挑着煤一户一户人家送，一个人送了有好几年了。我在街上走着，时常看到那条狗，又瘦又小，张着嘴，舌头挂出来，在街上舔来舔去，身上

是湿淋淋的。我时常看到它，所以翘鼻子许阿三把它提过来时，我一眼就认出它来了，许阿三先是叫住我，他和好几个人一起站在他家门口，许阿三说：

“喂，你想不想娶个女人？”

我站在路的对面看到他们嘿嘿地笑，我也嘿嘿地笑了几下，他们说：

“这傻子想要女人，这傻子都笑了……”

许阿三又说：“你到底想不想娶个女人？”

我说：“娶个女人做什么？”

“做什么？”许阿三说，“和你一起过日子……陪你睡觉，陪你吃饭……你要不要？”

我听许阿三这样说，就点了点头，我一点头，他们就把那条狗提了出来，许阿三接过来递给我，那狗的脖子被捏着，四只脚就蹬来蹬去，汪汪乱叫，许阿三说：

“喂，你快接过去。”

他们在一边哈哈笑着，对我说：

“傻子，接过来，这就是你的女人。”

我摇摇头说：“它不是女人。”

许阿三冲着我叫起来：

“它不是女人？那它是什么？”

我说：“它是一条狗，是小狗。”

他们哈哈笑起来说：“这傻子还知道狗……还知道是小狗……”

“胡说。”许阿三瞪着我说道，“这就是女人，你看看……”

许阿三提着狗的两条后腿，扯开后让我看，他问我：

“看清楚了吗？”

我点点头，他就说：

“这还不是女人？”

我还是摇摇头，我说：

“它不是女人，它是一条雌狗。”

他们哄哄地笑起来，翘鼻子许阿三笑得蹲到了地上，那条小狗的后腿还被他捏着，头擦着地汪汪叫个不停。我站在他们旁边也笑了，笑了一会儿，许阿三站起来指着我，对他们说：

“他还看出了这狗是雌的。”

说完他蹲下去又吱吱地笑了，笑得就像是知了在叫唤，他的手一松开，那条狗就忽地跑了。

从那天起，翘鼻子许阿三他们一见到我就要说：

“喂，你的女人呢……喂，你女人掉到粪坑里去啦……喂，你女人正叉着腿在撒尿……喂，你女人吃了我家的肉……喂，你女人像是怀上了……”

他们哈哈大笑个不停，我看到他们笑得高兴，也跟着一起笑起来，我知道他们是在说那条狗，他们都盼着有一天我把那条狗当成女人娶回家，让我和那条狗一起过日子。

他们天天这么说，天天这么看着我哈哈笑，这么下来，我再看到那条狗时，心里就有点怪模怪样的。那条狗还是又瘦又小，还是挂着舌头在街上舔来舔去，我挑着担子走过去，走到它身边就会忍不住站住脚，看着它。有一天我轻声叫了它一下，我说：

“喂。”

它听到了我的声音后，对我汪汪叫了好几声，我就给了它半个吃剩下的馒头，它叼起馒头后转身就跑。

给它吃了半个馒头后，它就记住我了，一见到我就会汪汪叫，它一叫，我又得给它吃馒头。几次下来，我就记住了往自己口袋里多装些吃的，在街上遇着它时也好让它高兴。它啊，一看到我的手往口袋里放，就知道了，两只前腿举起来，对着我又叫又抓的。

后来，这条狗就天天跟着我了。我在前面挑着担子走，它在后面走得吧嗒吧嗒响，走完了一条街，我回头一看，它还在后面，汪汪叫着对我摇起了尾巴，再走完一条街它就不见了，我也不知道它跑哪儿去了，等过了一些时候，它又会突然蹿出来，又跟着我走了。有时候它这么一跑开后，要到晚上天黑了的时候才回来，我都躺在床上睡觉了，它跑回来了，蹲在我的门口汪汪叫，我还得打开门，把自己给它看看，它才不叫了，对着我摇了一会儿尾巴后，转身吧嗒吧嗒地在街上走去了。

我和它在街上一起走，翘鼻子许阿三他们看到了都嘿嘿笑，他们问我：

“喂，你们夫妻出来散步？喂，你们夫妻回家啦？喂，你们夫妻晚上睡觉谁搂着谁？”

我说：“我们晚上不在一起。”

许阿三说：“胡说，夫妻晚上都在一起。”

我又说：“我们不在一起。”

他们说：“你这个傻子，夫妻图的就是晚上在一起。”

许阿三做了个拉灯绳的样子，对我说：

“咔嗒，这灯一黑，快活就来啦。”

翘鼻子许阿三他们要我和狗晚上都在一起，我想了想，还是没有和它在一起。这狗一到天黑，就在我门口吧嗒吧嗒走开了，我也不知道它去了什么地方，天一亮，它又回来了，在我的门上一蹭一蹭的，等着我去开门。

白天，我们就在一起了。我挑着煤，它在一边走着，我把煤送到别人家里去时，它就在近旁跑来跑去跑一会儿，等我一出来，它马上就跟上我了。

那么过了些日子，这狗就胖得滚圆起来了，也长大了很多，它在我身边一跑，我都看到它肚子上的肉一抖一抖的，许阿三他们也看到了，他们说：

“这母狗，你们看，这肥母狗……”

有一天，他们在街上拦住了我，许阿三沉着脸对我说：

“喂，你还没分糖呢！”

他们一拦住我，那狗就对着他们汪汪叫，他们指着路对面的小店对我说：

“看见了吗？那柜台上面的玻璃瓶，瓶里装着糖果，看见了吗？快去。”

我说：“去做什么？”

他们说：“去买糖。”

我说：“买糖做什么？”

他们说：“给我们吃。”

许阿三说：“你他妈的还没给我们吃喜糖呢！喜糖！你懂不懂？我们都是你的大媒人！”

他们说着把手伸进了我的口袋，摸我口袋里的钱，那狗见了就在边上又叫又跳。许阿三抬脚去踢它，它就叫着逃开了几步，许阿三又上前走了两步，它一下子逃远了。他们摸到了我胸口的钱，全部拿了出来，取了两张两角的钱，把别的钱塞回到我胸口里，他们把我的钱高高举起，笑着跑到了对面的小店里。他们一跑开，那狗就向我跑过来了，它刚跑到我眼前，一看到他们从小店里出来，马上又逃开去了。许阿三他们在我手里塞了几颗糖，说：

“这是给你们夫妻的。”

他们嘴里咬着糖，哈哈哈哈哈地走去了。这时候天快黑了，我手里捏着他们给我的糖往家里走，那条狗在我前面和后面跑来跑去，汪汪乱叫，叫得特别响，它一路跟着我叫到了家，到了家它还汪汪叫，不肯离开，在门前对我仰着脑袋，我就对她说：

“喂，你别叫了。”

它还是叫，我又说：

“你进来吧。”

它没有动，仍是直着脖子叫唤着，我就向它招招手，我一招手，它不叫了，忽地一下蹿进屋来。

从这天起，这狗就在我家里住了。我出去给它找了一堆稻草回来，铺在屋角，算是它的床。这天晚上我前前后后想了想，觉得让狗住到自己家里来，和娶个女人回来还真是有点一样，以后自己就有个伴了，就像陈先生说的，他说：

“娶个女人，就是找个伴。”我对狗说，“他们说我们是夫妻，人和狗是不能做夫妻的，我们最多只能做个伴。”

我坐到稻草上，和我的伴坐在一起。我的伴对我汪汪叫了两声，我对它笑了笑，我笑出了声音，它听到后又汪汪叫了两声，我又笑了笑，还是笑出了声音，它就又叫上了。我笑着，它叫着，那么过了一会儿，我想起口袋里还有糖，就摸出来，我剥着糖纸对他说：

“这是糖，是喜糖，他们说的……”

我听到自己说是喜糖，就偷偷地笑了几下，我剥了两颗糖，一颗放到它的嘴里，还有一颗放到自己嘴里，我问它：

“甜不甜？”

我听到它咔咔地咬着糖，声音特别响，我也咔咔地咬着糖，声音比它还要响，我们一起咔咔地咬着糖，咬了几下我哈哈地笑出声来了，我一笑，它马上就汪汪叫上了。

我和狗一起过日子，过了差不多有两年，它每天都和我一起出门，我挑上重担时，它就汪汪叫着在前面跑，等我担子空了，它就跟在后面走得慢吞吞的。镇上的人看到我们都喜欢嘻嘻地笑，他们向我们伸着手指指指点点，他们问我：

“喂，你们是不是夫妻？”

我嘴里“嗯”了一下，低着头往前走。

他们说：“喂，你是不是一条雄狗？”

我也“嗯”了一下，陈先生说：

“你好端端的一个人，和狗做什么夫妻？”

我摇着头说：“人和狗不能做夫妻。”

陈先生说：“知道就好，以后别人再这么叫你，你就别嗯嗯地答应了……”

我点点头，“嗯”了一下，陈先生说：

“你别对着我嗯嗯的，记住我的话就行了。”

我又点点头“嗯”了一下，陈先生挥挥手说：

“行啦，行啦，你走吧。”

我就挑着担子走了开去，狗在前面吧嗒吧嗒地跑着。这狗像是每天都在长肉，我觉得还没过多少日子，它就又壮又大了，这狗一大，心也野起来了，有时候一整天都见不着它，不知道它跑哪儿去了，要到天黑后它才会回来，在门上一蹭一蹭的。我开了门，它溜进来后就在屋角的稻草上趴了下来，狗脑袋搁在地上，眼睛斜着看我。我这时就要对它说：

“你回来啦，你回来就要睡觉了，我还没有说完话，你就要睡觉了……”

我还没有说完话，狗眼睛已经闭上了，我想了想，也把自己的眼睛闭上了。

我的狗大了，也肥肥壮壮了，翘鼻子许阿三他们见了我就说：

“喂，傻子，什么时候把这狗宰了？”他们吞着口水说，“到下雪的时候，把它宰了，放上水，放上酱油，放上桂皮，放上五香……慢慢地炖上一天，真他妈的香啊……”

我知道他们想吃我的狗了，就赶紧挑着担子走开去，那狗也跟着我跑去。我记住了他们的话，说下雪的时候要来吃我的狗，我就去问陈先生：

“什么时候会下雪？”

陈先生说：“早着呢，你现在还穿着汗衫，等你穿上棉袄的时候才会下雪。”

陈先生这么说，我就把心放下了，谁知道我还没穿上棉袄，还没下雪，翘鼻子许阿三他们就要吃我的狗了。他们拿着一根骨头，把我的狗骗到许阿三家里，关上门窗，拿起棍子打我的狗，要把我的狗打死，打死后还要在火里炖上一天。

我的狗也知道他们要打死它，要吃它，它钻到许阿三床下后就不出来了，许阿三他们用棍子捅它，它汪汪乱叫，我在外面走过时就听到了。

这天上午我走到桥上，回头一看它没有了，到了下午走过许阿三家门口，听到它汪汪叫，我站住脚。我站了一会儿，许阿三他们走了出来，许阿三他们看到我说：

“喂，傻子，正要找你……喂，傻子，快去把你的狗叫出来。”

他们把一个绳套塞到我手里，他们说：

“把它套到狗脖子上，勒死它。”

我摇摇头，我把绳套推开，我说：

“还没有下雪。”

他们说：“这傻子在说什么？”

他们说：“他说还没下雪。”

他们说：“没有下雪是什么意思？”

他们说：“不知道，知道的话，我也是傻子了。”

我听到狗还在里面汪汪地叫，还有人用棍子在捅它，许阿三拍拍我的肩膀说：

“喂，朋友，快去把狗叫出来……”

他们一把将我拉了过去，他们说：

“叫他什么朋友……少和他说废话……拿着绳套……去把狗勒死……不去？不去把你勒死……”

许阿三挡住他们，许阿三对他们说：

“他是傻子，你再吓唬他，他也不明白，要骗他……”

他们说：“骗他，他也一样不明白。”

我看到陈先生走过来了，陈先生的两只手插在袖管里，一步一步地走过来了。

他们说：“干脆把床拆了，看那狗还躲哪儿去！”

许阿三说：“不能拆床，这狗已经急了，再一急它就要咬人啦。”

他们对我说：“你这条雄狗，公狗，癞皮狗……我们在叫你，你还不快答应！”

我低着头“嗯”了两声，陈先生在一边说话了，他说：

“你们要他帮忙，得叫他真的名字，这么乱叫乱骂的，他肯定不会帮忙，说他是傻子，他有时候还真不傻。”

许阿三说：“对，叫他真名，谁知道他的真名？他叫什么？这傻子叫什么？”

他们问：“陈先生知道吗？”

陈先生说：“我自然知道。”

许阿三他们围住了陈先生，他们问：

“陈先生，这傻子叫什么？”

先生说：“他叫来发。”

我听到陈先生说我叫来发，我心里突然一跳。许阿三走到我面前，搂着我的肩膀，叫我：

“来发……”

我心里咚咚跳了起来，许阿三搂着我往他家里走，他边走边说：

“来发，你我是老朋友了……来发，去把狗叫出来……来发，你只要走到床边上……来发，你只要轻轻叫一声……来发，你只要喂地叫上一声……来发，就看你了。”

我走到许阿三的屋子里，蹲下来，看到我的狗趴在床底下，身上有很多血，我就轻轻地叫了它一声：

“喂。”

它一听到我的声音，忽地一下蹿了出来，扑到我身上来，用头用身体来撞我，它身上的血都擦到我脸上了，它呜呜地叫着，我还从来没有听到它这样呜呜地叫过，叫得我心里很难受。我伸手去抱住它，我刚抱住它，他们就把绳套套到它脖子上了。他们一使劲，把它从我怀里拉了出去。我还没觉察到，我抱着狗的手就空了。我听到它汪地叫了半声，它只叫了半声。我看到它四条腿蹬了几下，就蹬了几下，它就不动了。他们把它从地上拖了出去，我对他们说：

“还没有下雪呢。”

他们回头看看我，哈哈哈哈哈笑着走出屋去了。

这天晚上，我一个人坐在狗睡觉的稻草上，一个人想来想去，我知道我的狗已经死了，已经被他们放上了水，放上了酱油，放上了桂皮，放上了五香，他们要把它在火里炖上一天，炖上一天以后，他们就会把它吃掉。

我一个人想了很久，我知道是我自己把狗害死的，是我自己把它从许阿三的床底下叫出来的，它被他们勒死了。他们叫了我几声来发，叫得我心里咚咚跳，我就把狗从床底下叫出来了。想到这里，我摇起了头，我摇了很长时间的头，摇完了头，我对自己说：以后谁叫我来发，我都不会答应了。

一九九四年十月五日

炎热的夏天

“有男朋友会有很多方便，比如当你想看电影时，就会有人为你买票，还为你准备了话梅、橄榄，多得让你几天都吃不完；要是出去游玩，更少不了他们，吃住的钱他们包了，还得替你背这扛那的……按现在时髦的说法，他们就是赞助商。”

温红说着眼睛向大街上行走的人望去。

这是一个夏日之夜，黎萍洗完澡以后穿着睡裙躺在藤榻里，她就躺在屋门外的街上。那条本来就不算宽敞的街道被纳凉的人挤得和走廊一样狭窄，他们将竹床、藤椅什么的应该是放在屋中的家具全搬到外面来了，就是蚊帐也架到了大街上，他们发出嗡嗡的响声，仿佛是油菜花开放时蜜蜂成群而来。这街道上拥挤的景象，很像是一条长满茂盛青草的田埂。黎萍躺在藤榻里，她的长发从枕后披落下来，地上一台电扇仰起吹着她的头发。温红坐在一旁，她说：

“我看见了一个赞助商。”

“是谁？”黎萍双手伸到脑后甩了甩长发。

“李其刚。”温红说道，“把他叫过来？”

黎萍突然咯咯笑了起来，她说：“那个傻瓜？”

温红说：“他看到我们了。”

黎萍问：“他在走过来？”

温红点点头：“走过来了。”

黎萍说：“这傻瓜追求过我。”

温红压低声音：“也追求过我。”

两个女人同时高声笑了起来。那个名叫李其刚的男子微笑着走到她们面前，他问：

“什么事这么高兴？”

两个女人笑得更响亮了，她们一个弯着腰，另一个在藤榻里抱住了自己的双腿。李其刚很有风度地站在一旁，保持着自己的微笑，他穿着短袖的衬衣，下面是长裤和擦得很亮的皮鞋。他用手背擦着额上的汗，对她们说：

“他们都在看你们呢。”

一听这话，两个女人立刻不笑了，她们往四周看了看，看到一些人正朝这里张望。温红挺直了身体，双手托住自己的头发甩了甩，然后看看躺在藤榻里的黎萍，黎萍这时坐起来了，她正将睡裙往膝盖下拉去。李其刚对她们说：

“你们应该把头发剪短了。”

两个女人看看他，接着互相看了一眼，李其刚继续说：

“剪成小男孩式的发型。”

温红这时开口了，她摸着自己的头发说：

“我喜欢自己的发型。”

黎萍说：“我也喜欢你的发型。”

温红看着黎萍的头发说：

“你的发型是在哪里做的？”

黎萍说：“在怡红做的，就是中山路上那家怡红美发厅。”

“做得真好，眼下欧洲就流行这发型。”温红说。

黎萍点点头，说道：

“这发型是在进口画报上看到的，那画报上面没有一个中国字，全是英文，我还看到你这种发型，当时我还真想把头发做成你这样的。你这发型特别适合你的脸。”

“林静她们也这么说。”温红说着用手摸了摸自己的头发。

站在一旁的李其刚看到两个女人互相说着话，谁都不来看他一眼，他就再次插进去说：

“还是男孩式的发型好看，看上去显得精神，再说夏天那么热，头发长了……”

李其刚还没有说完，温红就打断他，问他：

“你穿着长裤热不热？”

李其刚低头看看自己的长裤，说道：

“这是毛料的长裤，穿着不热。”

温红差不多惊叫起来：

“你穿的是毛料的长裤？”

李其刚点头说：“百分之九十的毛料。”

温红看着黎萍说：“还是百分之九十的毛料？”

两个女人咯咯笑了起来，李其刚微笑着看着她们，黎萍在藤榻里坐起来，问李其刚：

“你为什么不买百分之一百的纯毛长裤？”

李其刚就蹲下去解了皮鞋带，然后把左脚从皮鞋里抽了出来，踩到黎萍的藤榻上，指着裤子上熨出的那条笔直的线说：

“看到这条道路了吗？要是百分之一百的毛料裤子就不会有这么笔直的道路。”

黎萍说：“你可以熨出来。”

李其刚点着头说：“是可以熨出来，可是穿到身上十分钟以后，这条道路就没有了。百分之一百的毛料裤子不好。”

温红这时伸手摸了摸李其刚的裤子，她说：

“这么厚的裤子，就是百分之九十也热。”

说完她看着黎萍：“你说呢？”

黎萍接过来说：“这裤子一看就厚，你刚才走过来时，我还以为你穿着棉裤呢。”

温红咯咯笑起来，她笑着说：

“我以为是呢料裤子。”

李其刚微笑着把那只脚从黎萍的藤榻上拿下来，塞到皮鞋里，弯腰系上了鞋带，然后他说道：

“当然比起他们来……”

他指指几个穿着西式短裤走过的年轻人说道：

“比起他们来是热一些，长裤总比短裤要热。”

他捏住裤子抖了抖，像是给自己的两条腿扇了扇风似的，他继续说：

“有些人整个夏天里都穿着短裤，还光着膀子，拖着一双拖鞋到处走，他们没关系，我们就不行了，我们这些机关里的国家干部得讲究个身份，不说是衣冠楚楚，也得是衣冠整洁吧？”

李其刚说到这里从口袋里掏出手帕擦了擦额上的汗，温红和黎萍相互看了看，她们都偷偷笑了一下，温红问他：

“你们文化局现在搬到哪里去了？”

李其刚说：“搬到天宁寺去了。”

温红叫了起来：“搬到庙里去啦？”

李其刚点点头，他说：

“那地方夏天特别凉快。”

“冬天呢？”黎萍问他。

“冬天……”李其刚承认道，“冬天很冷。”

“你们文化局为什么不盖一幢大楼？你看人家财税局、工商局的大楼多气派。”温红说。

“没钱。”李其刚说，“文化局是最穷的。”

温红问他：“那你就是机关里最穷的国家干部了？”

“也不能这样说。”李其刚微笑着说。

黎萍对温红说：“再穷也是国家干部，国家干部怎么也比我们有身份。”

黎萍说完问李其刚：“你说是吗？”

李其刚谦虚地笑了笑，他对两个女人说：

“不能说是比你们有身份，比起一般的工人来，在机关里工作是体面一些。”

两个女人这时咯咯笑了起来，李其刚又说到她们的发型上，他再一次建议她们：

“你们应该把头发剪短了。”

两个女人笑得更响亮了，李其刚没在意她们的笑，他接着说：

“剪成红花那种发型。”

“谁的发型？”温红问他。

“红花，那个歌星。”李其刚回答。

两个女人同时“噢”了一声，黎萍这时说：

“我看不出红花的发型有什么好。”

温红说：“她的脸太尖了。”

李其刚微笑地告诉她们：“一个月以后，我要去上海把她接到这里来。”

两个女人一听这话愣住了，过了一会儿温红才问：

“红花要来？”

“是的。”李其刚矜持地点了点头。

黎萍问：“是来开演唱会？”

李其刚点着头说：“最贵的座位票要五十元一张，最便宜的也得三十元。”

两个女人的眼睛闪闪发亮了，她们对李其刚说：

“你得替我们买两张票。”

“没问题。”李其刚说，“整个事都是我在联系，到时买两张票绝对没问题。”

黎萍说：“你就送给我们两张票吧。”

温红也说：“就是，你手里肯定有很多票，送我们两张吧。”

李其刚迟疑了一下，然后说：

“行，就送给你们两张。”

两个女人同时笑了起来，黎萍笑着说：

“你要给我们五十元的票。”

温红说：“三十元的票，我们不要。”

黎萍说：“就是，别让我们坐到最后一排座位，红花的脸都看不清楚。”

李其刚又迟疑了一下，他擦了擦额上的汗，说道：

“我争取给你们五十元的票。”

“别说争取。”温红说，“你那么有身份的人说‘争取’多掉价啊。”

黎萍笑着接过来说：“就是嘛，像你这么有地位、有身份的人拿两张好一点的票，还不是易如反掌。”

李其刚很认真地想了一会儿，说道：

“就这样定了，给你们两张五十元的票。”

两个女人高兴得叫了起来，李其刚微笑着看看手腕上的表，说他还有事要走了，两个女人就站起来，送了他几步，等李其刚走后，她们差不多同时低声说了一句：

“这个傻瓜。”

接着咯咯笑了起来，笑了一会儿，温红说：

“这傻瓜真是傻。”

黎萍说：“傻瓜有时也有用。”

两个女人再一次咯咯地笑了起来，然后温红轻声问黎萍：

“他什么时候追求你的？”

“去年。”黎萍回答，“你呢？”

“也是去年。”

两人又咯咯地笑了一阵，温红问：

“怎么追求的？”

“打电话。”黎萍说，“他给我打了个电话，约我到文化局门口见面，说是有个活动，说从上海来了一个交谊舞老师，要教我们跳舞，我就去了……”

温红说：“你没见到那个交谊舞老师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他也这样约过我。”

“他也要你陪他散步？”

“是的。”温红说，“你陪他散步了吗？”

黎萍说：“走了一会儿，我问他是不是该去学跳舞了，他说不学跳舞，说约我出来就是一起走走，我问他一起走走是什么意思。”

温红插进去说：“他是不是说互相了解一下？”

黎萍点点头，问温红：

“他也这么对你说？”

“是的。”温红说，“我问他为什么要互相了解一下。”

“我也这样问他。”

“他说他想和我交个朋友，我问他为什么要交朋友。”

黎萍接过来说：“他就支支吾吾了。”

“对。”温红说，“他伸手去摸自己的嘴，摸了好一会儿，才说……”

黎萍学着李其刚的语气说：“看看我们能不能相爱。”

两个女人这时大声笑了起来，都笑弯了身体，笑了足足有五六分钟才慢慢直起身体，黎萍说：

“听他说到什么相爱时，我就毛骨悚然。”

温红说：“我当时心里就像被猫爪子抓住一样难受。”

她们又大声笑了，笑了一阵，温红问黎萍：

“你怎么回答他？”

“我说我要回家了。”

“你还真客气。”温红说，“我对他说：‘蛤蟆想吃天鹅肉。’”

一个多月以后的傍晚，温红来到黎萍家，那时候黎萍正在镜子前打扮自己，她刚刚梳完头发，开始描眉了，手里拿着一支眉笔给温红开了门，温红看到她就问：

“要出去？”

黎萍点点头，她坐回到镜子前，说道：

“去看一场电影。”

温红警觉地问她：“和谁一起去？”

黎萍笑而不答，温红就高声叫起来，她说：

“你有男朋友了……他是谁？”

黎萍说：“过一会儿你就会知道。”

“好啊，”温红打了黎萍一下，“有男朋友了也不告诉我。”

黎萍说：“这不告诉你了吗？”

“那我就等着见他吧。”

温红说着在旁边的沙发里坐了下来，她看着黎萍化妆，黎萍往嘴唇上涂着口红说道：

“这进口的口红真不错。”

温红想起了什么，她说：

“我上午遇到李其刚了，他戴了一根进口的领带，那领带真是漂亮……”

黎萍说：“是那位大歌星红花送给他的。”

“对，他告诉我是红花送的。”温红说道，然后有些警觉地问黎萍：

“你怎么知道的？”

黎萍双手按摩着自己的脸说：“他告诉我的。”

温红笑了笑，她说：

“你知道吗？红花喜欢上李其刚了。”

温红看到黎萍在镜子里点了点头，她就问：

“你也知道？”

“知道。”黎萍回答。

“是他自己告诉你的？”

“是啊。”

“这个李其刚……”温红似有不快地说道，“他让我谁也别说，自己倒去和很多人说了。”

“他没和很多人说，不就我们两个人知道吗？”黎萍为李其刚辩护道。

“谁知道呢！”温红说。

黎萍站起来，开始试穿放在床上的一条裙子，温红看着她穿上，黎萍问她：

“怎么样？”

“很不错。”温红说，接着问道：

“他和你说了多少？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就是红花追求他的事。”

“没多少。”黎萍回答。

温红看着黎萍的身体在镜子里转来转去，她又问：

“你知道他和红花在饭店的房间里待了一个晚上吗？”

黎萍一听这话霍地转过身来，看着温红说：

“他连这些也告诉你了。”

“是的。”温红有些得意，随即她马上发现了什么，立刻问黎萍：

“他也告诉你了？”

黎萍看到温红的神色有些异常，就转过身去，若无其事地说道：

“是我问他的。”

温红微微笑了起来，她说：

“我没问他，是他自己告诉我的。”

黎萍低着头偷偷一笑，温红将手臂伸开放到沙发的靠背上，她看着黎萍的背影说：

“这个李其刚还是很有风度的，你说呢？”

“是啊。”黎萍说，“要不像红花这样漂亮，又这样有名的女人怎么会喜欢他？”

温红点着头，她将伸开的手臂收回来放到胸前，说：

“其实红花并不漂亮，远着看她很漂亮，凑近了看她就不是很漂亮。”

“你什么时候凑近了看过她？”

“我没有。”温红说，“是李其刚告诉我的。”

黎萍脸上出现了不快的神色，她问：

“他怎么对你说的？”

温红显得很高兴，她说：

“他说红花没有我漂亮。”

“没有你漂亮？”

“没有我们漂亮。”温红补充道。

“我们？”

“你和我。”

“他说到我了吗？”

“说到了。”

“可你一开始没这么说。”

温红有些吃惊地看着黎萍，她说：

“你不高兴了？”

“没有。”黎萍赶紧笑了笑，然后转过身去，看着镜子里的自己，她用左手擦了擦眼角。

温红继续说：“他们两个人在饭店里待了一个晚上，你说会做些什么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黎萍说，“他没告诉你？”

“没有。”温红试探地回答。

黎萍就说：“可能什么都没有发生。”

“不。”温红说，“他们搂抱了。”

“是红花抱住他的。”黎萍立刻说。

随后，两个女人都怔住了，她们看着对方，看了一会儿，黎萍先笑了，温红也笑了笑，黎萍坐到了椅子上，这时有人敲门了，黎萍正要站起来，温红说：

“我替你去开门。”

说着温红走了过去，将门打开，她看到衣冠楚楚的李其刚面带笑容站在门外。李其刚显然没有想到是温红开的门，不由一愣，随后他的头偏了偏，向里面走过来的黎萍说：

“你真漂亮。”

温红听到黎萍咯咯笑了，黎萍经过她身旁走到了门外，伸手抓住门的把手，等着温红走出来，温红突然明白过来，赶紧走到门外，黎萍关上了门。

三个人站在街道上了，黎萍挽住李其刚的手臂，李其刚问温红：

“你有电影票吗？”

温红摇摇头，她说：

“没有。”

这时黎萍挽着李其刚转过身去了，他们走了两步，黎萍回过脸来对温红说：

“温红，我们走啦，你常来玩。”

温红点了点头，看着他们往前走，等他们走出了二十来米远，她转身向另一个方向走去，走了一会儿，她低声对自己说：

“哼。”

一九九三年四月十八日

在桥上

“我们……”

他说着把脸转过来，阳光在黑色的眼镜架上跳跃着闪亮。她感到他的目光像一把梯子似的架在她的头发上，如同越过了一个草坡，他的眼睛眺望了过去。她的身体离开了桥的栏杆，等着他说：

“我们回去吧。”

或者说：“我们该回家了。”

她站在那里，身体有些绷紧，右腿向前微微弯曲，渴望着跨出去。可是他没有往下说。

他依然斜靠在栏杆上，目光飘来飘去，就像断了线的风筝一样。她放松了绷紧的身体，问他：

“你在看什么？”

他开始咳嗽，不是那种感冒引起的咳嗽，是清理嗓子的咳嗽。他准备说什么？她看到他的牙齿爬了上来，将下嘴唇压了下去。一群孩子喊叫着，挥舞着书包拥到桥上，他们像一排栖落在电线上的麻雀，整齐地扑在栏杆上，等一支长长的船队突突响着来到了桥下。

当柴油机的黑烟在桥上弥漫过后，孩子们的嘴噼噼啪啪地响了起来，白色的唾沫荡着秋千飞向了船队，十多条驳船轮流驶入桥洞，接受孩子们唾沫的沐浴。站在船头的人挥舞着手，就像挡开射来的利箭一样，抵挡着唾沫。他们只能用叫骂来发泄无可奈何的怒气，在这方面，他们豢养的狗做得更为出色，汪汪吼着在船舷上来回奔跑，如同奔跑在大街上，狗的表演使孩子们目瞪口呆，他们忘记了自己的恶作剧，惊奇地咧嘴看着，发出了咯咯的笑声。

他又说：“我们……”

她看着他，等着他往下说。

大约有一个星期了，他突然关心起她的例假来了，这对他是从未有过的事。他们的婚姻持续了五年以后，这一天他躺在床上，那是中午的时候，衣服没脱，还穿着鞋，他说不打算认真地睡觉，他抱着被子的一个角斜着躺了下去，打着哈欠说：

“我就随便睡一下。”

她坐在靠窗的沙发上，为他织着一条围巾，虽然冬天还远着呢，可是，用她的话说是未雨绸缪。秋天的阳光从窗口照射进来，使她感到脖子上有一股微微发痒的温暖，而且使她的左手显得很明亮。这一切和躺在床上呼呼睡着的丈夫，让她心满意足。

这时，她的丈夫，那位卡车司机霍地坐了起来，就像卡车高速奔跑中的紧急刹车一样突然，他问：

“它来了没有？”

她吓了一跳，问道：“谁来了？”

他没有戴眼镜的双眼突了出来，焦急地说：

“例假，月经，就是老朋友。”

她笑了起来，老朋友是她的说法，她和它已经相处了十多年，这位老朋友每个月都要来问候她，问候的方式就是让她的肚子经常抽搐。她摇摇头，老朋友还没有来。

“应该来了。”他说着戴上了眼镜。

“是应该来了。”她同意他的话。

“可他妈的为什么不来呢？”

他显得烦躁不安。在这样的一个温和晴朗的中午，他睡得好好的突然跳起来，结果什么事都没有，只是为了问一下她的例假是否来了。她觉得他的样子很滑稽，就笑出了声音。他却是心事重重，坐在床沿上歪着脑袋说道：

“妈的，你是不是怀上了？”

她不明白他为什么是这样的表情，即便怀上了孩子也不是什么坏事，他把她娶过来的时候就这样说过：

“你要给我生个儿子，我要儿子，不要女儿。”

她说：“你不是想要一个儿子？”

“不。”他几乎是喊叫了出来，“不能有孩子，这时候有孩子我就……就没办法了。”

“什么没办法？”她问，又站起来说，“我们是合法夫妻……我又不是偷偷爬到你床上的，我是你敲锣打鼓迎回家的，有什么没办法？你忘了你还租了两辆轿车，三辆面包车……”

“我不是这个意思。”他摆手打断她的话。

“那是什么意思？”

在后来的一个星期里，他着了魔似的关心着她的那位老朋友，每次出车后回家，如果那时候她在家中的话，就肯定会听到他急促响亮的脚步声，在楼梯上隆重地响过来，其间夹杂着钥匙互相碰撞的清脆之声，所以他能很快地打开屋门，出现在她的面前，眼睛向阳台张望，然后沮丧地问她：

“你没洗内裤？”

得到肯定的回答后，他还会以残存的希望再次问她：

“它来了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她干脆地回答他。

他一下子变得四肢无力了，坐在沙发里叹息道：

“现在是我最不想做父亲的时候。”

他的模样让她感到费解，他对她怀孕的害怕使她觉得他不像个正常人，她说：

“你究竟是怎么了？你为什么这么怕我怀孕？”

这时候他就会可怜巴巴地看着她，什么话都不说。她心软了，不再去想这些，开始为他着想，安慰他：

“我才推迟了五天，你忘了，有一次它晚来了十天。”

他的眼睛在镜片后面一下子闪亮了：“有这样的事？”

她看到他的脸上出现了天真的笑容，在昨天，他就是这样天真地笑着问她：

“你用卫生巾了吗？”

她说：“还没到时候。”

“你要用。”他说，“你不用卫生巾，它就不会来。”

“哪有这种事。”她没在意他的话。

他急了，叫道：“钓鱼不用鱼饵的话，能钓上鱼吗？”

她用上了卫生巾，他以孩子般的固执让她这么做了。她一想到这是在钓鱼，内裤里夹着的卫生巾，在她丈夫眼中就是鱼饵，就忍不住会笑出声来。要不是他天真的神态，她是绝不会这样做的。有时候她也会想到在过去的五年里，他从来没有这样关心过她的那位老朋友何时来到，就是在一次午睡里突然醒来后，他像是变成了另一个人。她没有细想这变化意味着什么，而是感到自己也被这迟迟未到的例假弄得紧张起来。在此之前，她从来没把这事放在心上，最多是在肚子抽搐的时候有几声抱怨，现在她必须认真对待了，她开始相信自己有可能怀孕了。

而且，他也这样认为了，他不再指望卫生巾能让月经上钩。

“肯定怀上了。”他说，然后笑道，“你得辛苦一下了。”

她知道他在说什么，让冰冷的手术器械插入她的子宫，就是他所说的辛苦一下。她说：

“我要这个孩子。”

“你听我说。”他坐到了沙发里，显得很有耐心，“现在要孩子还太早，我们没有足够的钱，你一个月挣的钱只够给保姆的工钱，孩子一个月起码花你两个月的钱。”

她说：“我们不请保姆。”

“你想累死我。”他有些烦躁了。

“不会让你受累的，我自己来照管孩子。”

“你自己都还是个孩子，一个孩子已经够我受了，要是两个孩子……”他坐到了沙发里，悲哀地说，“我怎么活啊。”

接着，他站起来挥挥手，表示已经决定了，说道：

“打掉吧。”

“又不是你去打胎。”她说，“疼也不会疼着你。”

“你才二十四岁，我只比你大一岁，你想想……”

这时候他们两个人正朝医院走去，那是在下午，显然他们已经确定怀上了，他们去医院只是为了最后证实。街上行人不多，他压低了嗓音边走边说：

“你想想，现在有了孩子，我们五十岁不到就会有孙子了，你四十岁就做奶奶了，那时候你长相、身材什么的都还没变，在街上一走，别人都还以为你才三十出头，可你做上奶奶了，这多无聊。”

“我不怕做奶奶。”她扭头说道。

“可是我怕做爷爷。”他突然吼叫了起来，看到有人向这里望来，他压低声音怒气冲冲地说，“他妈的，这几天我白费口舌了。”

她微微一笑，看着他铁青的脸说：

“那你就什么都别说。”

他们朝医院走去，他的声音还在她耳边喋喋不休，进行着垂死挣扎，他想用雨滴来敲开石头。她开始感到不安，她的丈夫这样害怕自己的孩子来到，如果她把孩子生下来，他不知道会怎样。她的不安就从这里开始。她站住了脚，觉得肚子里出现了抽搐，她仿佛听到了流动的响声，一股暖流缓缓而下。她知道这是什么，于是松了口气，她不会感到不安了，她丈夫也不会怒气冲冲了。她说：

“不要去医院了。”

他还在说服她，听到她的话后，他疲惫地挥挥手，以为她生气了，就说：

“行啦，我不说啦。”

她说：“老朋友来了。”

说完她笑了起来，他瞠目结舌地看着她。然后她向右前方的厕所走去，他站在影剧院的台阶旁等着她。当她微笑着走出来，在远处就向他点头后，他知道那位老朋友确实来到

了。他嘿嘿地笑了起来，这天下午他一直嘿嘿笑着，走到那座桥上才收起笑容。此后他突然变得严肃起来，陷入了沉思默想。

她站在他的身旁，看着那支长长的船队远去，孩子们也叽叽喳喳地离开了。他已经很长时间不说话了，刚才他说：“我们……”她以为他要回家了，可是他没有抬起脚来。她轻轻笑了一下，她现在知道他想说什么了，他会说：“别回家做饭了，我们去饭店。”他脸上会挂着得意洋洋的笑容，他会说：“我们应该庆祝一下，好好庆祝。”然后他的舌头会伸出来迅速舔一下嘴唇，说道：“我得喝一扎生啤。”他总能找到庆祝的理由，就是在什么理由都没有的时候，他也会说：“今天心情好，该庆祝一下。”

这时候他一直飘忽不定的目光望到了她的脸上，他深深吸了口气后说：

“我们……”

他停顿了一下，嗓音沙沙地继续说道：

“我们离婚吧。”

她呆呆地看着他，像是没有听明白他的话，他将身体转动了半圈，带着尴尬的笑容说：

“我先走了。”

她半张着嘴，看着他将双手插在裤袋里仿佛是不慌不忙地走去，风吹过来把他的头发掀起。他的动作如此敏捷，她还没有来得及做出反应，他已经成功地挤入了下班的人流，而且还掩饰了自己的慌张。他走去时全身绷紧了，两条腿迈出去就像是两根竹竿一样笔直，他感到膝盖那地方不会弯曲了。可是在她眼中，他却是若无其事地走去。

他的迅速逃跑，使她明白他的话不是一句玩笑，她感到呼吸里出现了沙沙的声响，就像是风吹在贴着纸的墙上那样。

一九九三年二月十九日

他们的儿子

星期六下午五点的时候，三百多名男女工人拥挤在机械厂的大门口，等待着下班铃声响起来，那扇还是紧闭的铁门被前面的人拍得哗啦哗啦响，后面的人嗡嗡地在说话，时而响起几声尖厉的喊叫。这些等待下班的工人就像被圈在栅栏里的牲口，在傍晚暗淡下来的光芒里，无所事事地挤在了一起，挤在冬天呼啸着的风中。他们身后厂房的几排宽大的窗户已经沉浸到了黑暗之中，厂房的四周空空荡荡，几片扬起的灰尘在那里飘荡着。

今年五十一岁的石志康穿着军大衣站在最前面，正对着两扇铁门合起来以后出现的一条缝，那条缝隙有大拇指一样宽，冬天的寒风从那里吹进来，吹在他的鼻子上，让他觉得自己的鼻子似乎比原先小了一些。

石志康的身边站着管大门的老头，老头的脑袋上光秃秃的，被寒风吹得微微有些发红，老头穿着很厚的棉衣，棉衣外面裹着一件褪了色的工作服，一把像手那么大的钥匙插在胸前的口袋里，露出半截在外面，很多人嚷嚷着要老头把铁门打开，老头像是没有听到似的，望望这边，看看那里，谁冲着他说话，他就立刻把脸移开。直到下班的铃声响起

来，老头才伸手把胸前的钥匙取出来，最前面的人身体都往后靠了靠，给他让出一个宽敞的地方，他走上去，他在将钥匙插进锁孔之前，胳膊肘往后摆了几下，没有碰到什么后才去开锁。

石志康第一个走出了工厂的大门，他向右疾步走去，他要走上一站路，在那里上电车。其实这一趟电车在工厂大门外就有一站，他往前走上一站，是为了避开和同厂的工人挤在一起。起码有四十多个工人将在那里挤着推着上同一趟电车，而电车到他们厂门口时已经有满满一车人了。

石志康往前走去时心里想着那四十多个同厂的工人，他不用回头就能想象出他们围在厂门外那个站牌四周的情形，就像刚才挤在工厂大门前那样，这中间有十来个身强体壮的年轻人，还有十多个是女工，这十多个女工中间有三个是和他同时进厂的，现在她们身上都带着病，一个心脏不好，两个有肾病。

他这么想着看到了前面的站牌，一辆电车正从更前面的大街上驶过来，他立刻把插在口袋里的两只手拿出来，手甩开以后跑起来快，他和电车差不多同时到了站牌前。

那里已经站了三堆人了，电车慢慢驶过来，那三堆人就跟着电车的三个车门移过来，电车停下后，三堆人也停下不动了。车门一打开，车上的人像是牙膏似的连成一条紧贴着挤了出来，然后下面的人圆圆一团地挤了进去。

当电车来到石志康所在工厂的大门口时，他已经挤到电车的中间，他的两条胳膊垂直地贴着身体所留出的缝隙里。电车没有在他工厂的这一站停下，直接驶了过去。

他看到站牌四周站着的同厂工人已经没有四十来个了，最多只有十五六人，另外还有七八个陌生的人，他心想在这趟车之前起码有一两趟车经过了。那三个体弱的女工显然挤不上刚才经过的车，此刻还站在那里，就站在站牌前，心脏不好的那个在中间，两个有肾病的在两侧，三个人紧挨着，都穿着臃肿的棉大衣，都围着黑毛线织成的围巾，寒风将她们三人的头发吹得胡乱飘起，逐渐黑下来的天色使她们的脸像是烧伤似的模糊不清了。

电车驶过去时，石志康看到她们三个人的头同时随着电车转了过来，她们是在看着他所乘坐的电车驶去。

坐了九站以后，石志康下了电车，他往回走了三十多米，来到另一个站牌下，他要改乘公交车了。这时候天色完全黑了，路灯高高在上，灯光照到地面上时已经十分微弱，倒是街两旁商店的灯光很明亮，铺满了人行道，还照到了站牌周围。

站牌前已经有很多人，最前面的人差不多站到马路中间了，石志康走到了他们中间，一辆中巴驶过来，车门打开后一个胸前挂着帆布包的男子探出头来喊着：

“两块钱一位，两块钱一位……”

有两个男的和一個女的上了中巴，那个男子仍然探着头喊叫：

“两块钱一位……”

这时公交车在前面拐角的地方出现了，中巴上喊叫的男子看到公交车来了，立刻缩回了脑袋，关上车门后中巴驶出了等车的人群，公交车隆隆地驶了过来。

石志康迅速地插到了最前面，然后微微伸开两条胳膊，随着公交车的驶过来而往后使劲退去，在他后面的一些人都被挤到了人行道上，最前面的车门从他身前滑了过去，他判断着车速向前移动着，估计自己会刚好对上中间的车门，结果公交车突然刹车，使他没对上中间的车门，差了有一两米。他从最前面掉了出来，差不多掉到了最外面。

车门打开后，只下来了三个人。石志康往中间移了两步，将两只手从前面的人缝里插进去，在往车上挤的时候，他使出了一个钳工所应该有的胳膊上的力气，将前面人缝一点点扩大，自己挤进了缝中，然后再继续去扩大前面的人缝。

石志康用自己全部的力气将前面的人往两侧分开，又借着后面的人所使出的劲，把自己推到了车门口。当他两只脚刚刚跨到车上时，突然背后有人抓住了他的大衣领子，一把将他拉了下来。他一屁股坐到了地上，头撞在了一个人的腿上，那个人的腿反过来再把他的头给撞了一下。他抬头一看，是一个姑娘，姑娘很不高兴地看了他一眼，就把眼睛移开了。

石志康站起来时，公交车的车门关上了，车子开始驶去，一个女人的手提包被车门夹住，露出一个角和一截带子，那一截带子摇摇晃晃地随着公交车离去。

他转过身来，想知道刚才是谁把他一把拉了下来，他看到两个和他儿子一样年轻的小伙子正冷冷地看着他，他看了看这两个年轻人，又去看另外那些没有挤上车的人，他们有的也正看着他，有的看着别处。他想骂一句什么，转念一想，还是别骂了。

后来同时来了两辆车，石志康上了后面那一辆。这次他没有在离家最近的那一站下车，而是在前面两站下了车。那里有一个人天天骑着一辆板车，在下午三四点钟来到公交车的站牌下卖豆腐，他的豆腐比别处的豆腐都要香。石志康在纺织厂工作的妻子，要他下班回来时，顺便在那里买两斤豆腐，因为今天是星期六，他们在大学念三年级的儿子将回家来过周末。

石志康买了豆腐后，不再挤车了，而是走了两站多路回家，他回到家中时，已经快到七点了，他的妻子还没有回来，他心里很不高兴。他妻子四点半就应该下班了，而且回家的路也比他近。要是往常这时候，他妻子饭菜都差不多做好了，现在他只能饿着肚子来到厨房，开始洗菜切肉。

他妻子李秀兰回来时，手里提了两条鱼，她一进屋看到石志康正在切肉，急忙问他：

“你洗手了没有？”

石志康心里有气，就生硬地说：

“你没看到我手是湿的。”

李秀兰说：

“你用肥皂了吗？现在街上流行病毒性感冒，还有肺炎，一回家就得用肥皂洗手。”

石志康鼻子里哼了一下，说：

“那你还不早点回家？”

李秀兰把两条鱼放到水槽里，她告诉石志康，这两条鱼才花了三块钱，她说：

“是最后两条，他要五块，我硬是给了他三块钱。”

石志康说：

“买两条死鱼还要那么长时间？”

“死了没多久。”

李秀兰给他看鱼鳃：

“你看，鱼鳃还很红。”

“我是说你。”

他指指手表，直起嗓子说：

“都七点多了，你才回来。”

李秀兰的嗓子也响了起来，她说：

“怎么啦？我回来晚又怎么啦？你天天回来比我晚，我说过你没有？”

石志康问她：

“我下班比你早？我的厂比你的厂近？”

李秀兰说：

“我摔了。”

李秀兰说着将手中的鱼一扔，转身走到房间里去了，她说：

“我从车上摔下来，我半天都站不起来，我在大街旁坐了有三四十分钟，人都快冻僵了……”

石志康把正在切肉的刀一放，也走了过去：

“你摔了？我也摔了一跤，我被人捏住衣领……”

石志康话说了一半，就不说了，他看到李秀兰裤管卷起来后，膝盖旁有鸡蛋那么大一块乌青，他弯下腰用手摸了摸，问她：

“怎么摔的？”

李秀兰说：

“下车的时候，后面的人太挤，把我撞了下来。”

这时候他们的儿子回来了，他穿着一件大红的羽绒服，一进屋看到母亲腿上的伤，也像父亲那样弯下腰，关切地问：

“是摔了一跤？”

然后边脱着羽绒服边说：

“你们应该补充钙，现在不仅婴儿要补钙，上了年纪的人也要补钙，你们现在骨质里每天都在大量地流失钙，所以你们容易骨折……要是我从公交车上被推下来，就绝对不会有那么大的一块乌青。”

他们的儿子说着打开了电视，坐到沙发里，又塞上袖珍收音机的耳机，听起了音乐台的调频节目。

石志康问他儿子：

“你这是在看电视呢，还是在听收音机？”

他儿子转过脸来看了他一眼，像是没有听清父亲在说些什么，又把脸转了回去。这时他母亲说话了，李秀兰说：“你洗手了没有？”

他转过脸来，拿下一只耳机问他母亲：

“你说什么？”

“你快去洗手。”李秀兰说，“现在正流行病毒性感冒，公交车上最容易传染病毒，你快去洗手，要用肥皂。”

“我不用洗手。”他们的儿子将耳机塞到耳朵里，然后说，“我是坐出租车回来的。”

这天晚上，石志康一直没有睡着，他的妻子李秀兰已经有五个月只拿一百多元薪水，他的情况好一些，也就是拿四百来元，两个人加起来还不到六百，可是现在大米已经涨到一元三角一斤了，猪肉每斤十二元，连辣椒都要三元钱一斤。就是这样，他们每个月仍然给儿子三百元生活费，给自己才留下两百多元。然而，他们的儿子在周六回家的时候竟然坐着出租车。

李秀兰也没有睡着，她看到石志康总是在翻身，就问他：

“你没睡着？”

“没有。”石志康回答。

李秀兰侧过身去问他：

“儿子坐着出租车回家要花多少钱？”

“不知道，我没坐过出租车。”

石志康接着又说：

“我想最少也要三十元。”

“三十元？”李秀兰心疼地叫了一声。

石志康叹息了一声，说道：

“这可是我们从牙缝里挖出来的钱。”

两个人不再说什么，过了一会儿石志康先睡着了，没多久李秀兰也睡了过去。

第二天上午，他们的儿子和昨天一样戴上两个耳机，听着音乐在看电视，石志康和李秀兰决定和儿子好好谈一次话。李秀兰在儿子身边坐下，石志康搬了一把椅子坐在他们面前，石志康对儿子说：

“我和你妈想和你谈一谈。”

“谈什么？”他们的儿子因为戴着耳机，所以说话响亮。

石志康说：

“谈谈家里的一些事。”

“说吧。” 他们的儿子几乎是在喊叫。

石志康伸手把儿子右边的耳机拿了下来，他说：

“这几个月里，家里发生了一些事，本来不想告诉你，怕影响你学习……”

“家里出了什么事？” 他们的儿子取下另一耳机，问道。

“也没什么，” 石志康说，“从这个月开始，我们厂里就没有夜班了，三百多个工人要有一半下岗，我倒不怕，我有技术，厂里还需要我……主要是你妈，你妈现在每个月只拿一百多元钱，她离退休还有四年，如果现在提前退休的话，每个月能拿三百元钱，可以连着拿三年……”

“提前退休就能多拿钱？” 他们的儿子问。

他们点了点头，他们的儿子就说：

“那就退休吧。”

石志康说：

“我和你妈也是这样想。”

“退休吧。”

他们的儿子说着又要把耳机戴上去，石志康看看李秀兰，李秀兰说：

“儿子，现在家里的经济不如过去了，以后可能还要差……”

戴上了一只耳机的儿子问：

“你说什么？”

石志康说：

“你妈说家里的经济不如过去了……”

“没关系。”儿子挥了一下手，“国家的经济也不如过去了。”

石志康和李秀兰互相看了看，石志康说：

“我问你，你昨天为什么要坐出租车回来？”

他们的儿子不解地看着他们，石志康又说：

“你为什么不坐公交车？”

儿子说：

“公交车太挤了。”

“太挤了？”

石志康指着李秀兰：

“我和你妈天天都是挤着公交车回家，你那么年轻，还怕挤？”

“挤倒是不怕，就是那气味太难闻了。”

儿子皱着眉继续说：

“我最怕去闻别人身上的气味，在公交车里，那么多人挤着你，逼着你去闻他们身上的气味，那时候香水味都是臭的，还常有人偷偷放个屁……”

儿子最后说：

“每次挤公交车我都想呕吐。”

“呕吐？”

李秀兰吃了一惊，然后问：

“儿子，你是不是病了？”

“没病。”儿子说。

李秀兰看着石志康说：

“会不会是胃病？”

石志康点了点头，对儿子说：

“你胃疼吗？”

“我没病。”儿子有些不耐烦了。

李秀兰问：

“你现在每天吃多少？”

他们的儿子喊叫起来：

“我没有胃病。”

石志康继续问：

“你睡眠好吗？”

石志康又对李秀兰说：

“没睡好觉的话，就想呕吐。”

他们的儿子伸出十个指头：

“我每天睡十个小时。”

李秀兰还是不放心：

“儿子，你还是去医院检查一下。”

“我说过了，我没有病。”

他们的儿子叫着站了起来，

“不就是坐了次出租车吗！我以后不坐出租车了……”

石志康说：

“儿子，我们也不是心疼那几个钱，我们是为你好，你马上就要工作了，你自己挣了钱，就会明白钱来得不容易，就会节约……”

“是啊。”

李秀兰接过来说：

“我们也没说不让你坐出租车。”

“我以后肯定不坐出租车了。”

他们的儿子说着坐回到沙发里，补充道：

“我以后坐自己买的车。”

然后他将两个耳机塞到耳朵里，说道：

“我们班上很多同学经常坐出租车。”

李秀兰听了这话对石志康说：

“他的同学经常坐出租车。”

看到石志康点了点头，她就说：

“别人家的儿子能坐出租车，我们的儿子为什么就不能坐？”

石志康说：

“我也没说不让他坐出租车。”

这时候他们的儿子可能听到了一首喜欢的流行歌曲，晃着脑袋也唱了起来。看着儿子摇头晃脑的模样，他们相视而笑了。以后的日子也许会越来越艰难，他们并不为此忧心忡忡，他们看到自己的儿子已经长大了。

一九九五年一月二十九日

黄昏里的男孩

此刻，有一个名叫孙福的人正坐在秋天的中午里，守着一个堆满水果的摊位。明亮的阳光照耀着他，使他年过五十的眼睛眯了起来。他的双手搁在膝盖上，于是身体就垂在手臂上了。他花白的头发在阳光下显得灰蒙蒙，就像前面的道路。这是一条宽阔的道路，从远方伸过来，经过了他的身旁以后，又伸向了远方。他在这里已经坐了三年了，在这个长途汽车经常停靠的地方，以贩卖水果为生。一辆汽车从他身旁驶了过去，卷起的尘土像是来的黑夜一样笼罩了他，接着他和他的水果又像是黎明似的重新出现了。

他看到一个男孩站在了前面，在那一片尘土过去之后，他看到了这个男孩，黑亮的眼睛正注视着他。他看着对面的男孩，这个穿着很脏衣服的男孩，把一只手放在他的水果上。他去看男孩的手，指甲又黑又长，指甲碰到了一只红彤彤的苹果，他的手就举起来挥了挥，像是驱赶苍蝇一样，他说：

“走开。”

男孩缩回了自己黑乎乎的手，身体摇晃了一下后，走开了。男孩慢慢地向前走去，他的两条手臂闲荡着，他的头颅在瘦小的身体上面显得很大。

这时候有几个人向水果摊走过来，孙福收回了自己的目光，不再去看那个走去的男孩。那几个人走到孙福的对面，隔着水果问他：

“苹果怎么卖……香蕉多少钱一斤……”

孙福站了起来，拿起秤杆，为他们称苹果和香蕉，又从他们手中接过钱。然后他重新坐下来，重新将双手搁在膝盖上，接着他又看到了刚才的男孩。男孩回来了。这一次男孩没有站在孙福的对面，而是站在一旁，他黑亮的眼睛注视着孙福的苹果和香蕉。孙福也看着他，男孩看了一会儿水果后，抬起头来看孙福了，他对孙福说：

“我饿了。”

孙福看着他沒有说话，男孩继续说：

“我饿了。”

孙福听到了清脆的声音，他看着这个很脏的男孩，皱着眉说：

“走开。”

男孩的身体似乎抖动了一下，孙福响亮地又说：

“走开。”

男孩吓了一跳，他的身体迟疑不决地摇晃了几下，然后两条腿挪动了。孙福不再去看他，他的眼睛去注视前面的道路，他听到一辆长途客车停在了道路的另一边，车里的人站了起来。通过车窗玻璃，他看到很多肩膀挤到了一起，向着车门移动，过了一会儿车上的人从客车的两端流了出来。这时，孙福转过脸来，他看到刚才那个男孩正在飞快地跑去。他看着男孩，心想他为什么跑，他看到了男孩甩动的手，男孩甩动的右手里正抓着什么，正抓着一个很圆的东西，他看清楚了，男孩手里抓着的是一只苹果。于是孙福站了起来，向着男孩跑去的方向追赶。孙福喊叫了起来：

“抓小偷！抓住前面的小偷……”

这时候已经是下午，男孩在尘土飞扬的道路上逃跑，他听到了后面的喊叫，他回头望去，看到追来的孙福。他拼命向前跑，他气喘吁吁，两腿发软，他觉得自己快要跑不动了，他再次回头望去，看到挥舞着手喊叫的孙福，他知道孙福就要追上他了，于是他站住了脚，转过身来仰起脸呼哧呼哧地喘气了。他喘着气看着追来的孙福，当孙福追到他面前时，他将苹果举到了嘴里，使劲地咬了一口。

追上来的孙福挥手打去，打掉了男孩手里的苹果，还打在了男孩的脸上，男孩一个趔趄摔倒在地。倒在地上的男孩双手抱住自己的头，嘴里使劲地咀嚼起来。孙福听到了他咀嚼的声音，就抓住他的衣领把他提了起来。衣领被捏紧后，男孩没法咀嚼了，他瞪圆了眼睛，两腮被嘴里的苹果鼓了出来。孙福一只手抓住他的衣领，另一只手去卡他的脖子。孙福向他喊叫：

“吐出来！吐出来！”

很多人围了上来，孙福对他们说：

“他还想吃下去！他偷了我的苹果，咬了我的苹果，他还想吃下去！”

然后孙福挥手给了男孩一巴掌，向他喊道：

“你给我吐出来！”

男孩紧闭鼓起的嘴，孙福又去卡他的脖子：

“吐出来！”

男孩的嘴张开了来，孙福看到了他嘴里已经咬碎的苹果，就让卡住他脖子的手使了使劲。孙福看到他的眼睛瞪圆了。有一个人对孙福说：

“孙福，你看他的眼珠子都快瞪出来了，你会把他卡死的。”

“活该。”孙福说，“卡死了也活该。”

然后孙福松开卡住男孩的手，指着苍天说道：

“我这辈子最恨的就是小偷……吐出来！”

男孩开始将嘴里的苹果吐出来了，一点一点地吐了出来，就像是挤牙膏似的，男孩将咬碎的苹果吐在了自己胸前的衣服上。男孩的嘴闭上后，孙福又用手将他的嘴掰开，蹲下身体往里面看了看后说：

“还有，还没有吐干净。”

于是男孩继续往外吐，吐出来的全是唾沫，唾沫里夹杂着一些苹果屑。男孩不停地吐着，吐到最后只有干巴巴的声音，连唾沫都没有了。这时候孙福才说：

“别吐啦。”

然后孙福看看四周的人，他看到了很多熟悉的脸，他就对他们说：

“从前我们都是不锁门的，这镇上没有一户人家锁门，是不是？”

他看到有人在点头，他继续说：

“现在锁上门以后，还要再加一道锁，为什么？就是因为这些小偷，我这辈子最恨的就是小偷。”

孙福去看那个男孩，男孩正仰着脸看他，他看到男孩的脸上都是泥土，男孩的眼睛出神地望着他，似乎是被他刚才的话吸引了。男孩的表情让孙福兴奋起来了，他说：

“要是从前的规矩，就该打断他的一只手，哪只手偷的，就打断哪只手……”

孙福低头对男孩叫了起来：“是哪只手？”

男孩浑身一抖，很快地将右手放到了背后。孙福一把抓起男孩的右手，给四周的人看，他对他们说：

“就是这只手，要不他为什么躲得这么快……”

男孩这时候叫道：“不是这只手。”

“那就是这只手。”孙福抓起了男孩的左手。

“不是！”

男孩叫着，想抽回自己的左手，孙福挥手给了他一巴掌，男孩的身体摇晃了几下，孙福又给了他一巴掌，男孩不再动了。孙福揪住他的头发，让他的脸抬起来，冲着他的脸大声喊道：

“是哪只手？”

男孩睁大眼睛看着孙福，看了一会儿后，他将右手伸了出来。孙福抓住他右手的手腕，另一只手将他的中指捏住，然后对四周的人说：

“要是从前的规矩，就该把他这只手打断，现在不能这样了，现在主要是教育，怎么教育呢？”

孙福看了看男孩说：“就是这样教育。”

接着孙福两只手一使劲，“咔”的一声扭断了男孩右手的中指。男孩发出了尖叫，声音就像是匕首一样锋利。然后男孩看到了自己的右手的中指断了，耷拉到了手背上。男孩一下子就倒在了地上。

孙福对四周的人说：“对小偷就要这样，不打断他一条胳膊，也要扭断他的一根手指。”

说着，孙福伸手把男孩提了起来，他看到男孩因为疼痛而紧闭着眼睛，就向他喊叫：

“睁开来，把眼睛睁开来。”

男孩睁开了眼睛，可是疼痛还在继续，他的嘴就歪了过去。孙福踢了踢他的腿，对他说：

“走！”

孙福捏住男孩的衣领，推着男孩走到了自己的水果摊前。他从纸箱里找出了一根绳子，将男孩绑了起来，绑在他的水果摊前。他看到有几个人跟了过来，就对男孩说：

“你喊叫，你就叫‘我是小偷’。”

男孩看看孙福，没有喊叫。孙福一把抓起了他的左手，捏住他左手的中指，男孩立刻喊叫了：

“我是小偷。”

孙福说：“声音轻啦，响一点。”

男孩看看孙福，然后将头向前伸去，使足了劲喊叫了：

“我是小偷！”

孙福看到男孩的血管在脖子上挺了出来，他点点头说：

“就这样，你就这样喊叫。”

这天下午，秋天的阳光照耀着这个男孩，他的双手被反绑到了身后，绳子从他的脖子上勒过去，使他没法低下头去，他只能仰着头看着前面的路，他的身旁是他渴望中的水果，可是他现在就是低头望一眼都不可能了，因为他的脖子被勒住了。只要有人过来，就是顺路走过，孙福都要他喊叫：

“我是小偷。”

孙福坐在水果摊位的后面，坐在一把有靠背的小椅子上，心满意足地看着这个男孩。他不再为自己失去一只苹果而恼怒了，他开始满意自己了，因为他抓住了这个偷他苹果的男孩，也惩罚了这个男孩，而且惩罚还在进行中。他让他喊叫，只要有人走过来，他就让他高声喊叫，正是有了这个男孩的喊叫，他发现水果摊前变得行人不绝了。

很多人都好奇地看着这个喊叫中的男孩，这个被捆绑起来的男孩在喊叫“我是小偷”时如此卖力，他们感到好奇。于是孙福就告诉他们，一遍又一遍地告诉他们，他偷了他的苹果，他又如何抓住了他，如何惩罚了他，最后孙福对他们说：

“我也是为他好。”

孙福这样解释自己的话：“我这是要让他知道，以后再不能偷东西。”

说到这里，孙福响亮地问男孩：“你以后还偷不偷？”

男孩使劲地摇起了头，由于他的脖子被勒住了，他摇头的幅度很小，速度却很快。

“你们都看到了吧？”孙福得意地对他们说。

这一天的下午，男孩不停地喊叫着，他的嘴唇在阳光里干裂了，他的嗓音也沙哑了。到了黄昏的时候，男孩已经喊叫不出声音了，只有吱吱的摩擦似的声音，可是他仍然在喊叫着：

“我是小偷。”

走过的人已经听不清他在喊些什么了，孙福就告诉他们：

“他是在喊‘我是小偷’。”

然后，孙福给他解开了绳子。这时候天就要黑了，孙福将所有的水果搬上板车，收拾完以后，给他解开了绳子。孙福将绳子收起来放到了板车上时，听到后面“扑通”一声，他转过身去，看到男孩倒在了地上，他就对男孩说：

“我看你以后还敢不敢偷东西？”

说着，孙福骑上了板车，沿着宽阔的道路向前骑去了。男孩躺在地上。他饥渴交加，精疲力竭，当孙福给他解开绳子后，他立刻倒在了地上。孙福走后，男孩继续躺在地上，他的眼睛微微张开着，仿佛在看前面的道路，又仿佛是什么都没有看。男孩一动不动地躺了一会儿以后，慢慢地爬了起来，又靠着一棵树站了一会儿，然后他走上了那条道路，向西而去。

男孩向西而去，他瘦小的身体走在黄昏里，一步一步地微微摇晃着走出了这个小镇。有几个人看到了他的走去，他们知道这个男孩就是在下午被孙福抓住的小偷，但是他们不知道他的名字，也不知道他来自何处，当然更不会知道他会走向何处。他们都注意到了男孩的右手，那中间的手指已经翻了过来，和手背靠在了一起，他们看着他走进了远处的黄昏，然后消失在黄昏里。

这天晚上，孙福像往常一样，去隔壁的小店打了一斤黄酒，又给自己弄了两样小菜，然后在八仙桌前坐下来。这时，黄昏的光芒从窗外照了进来，使屋内似乎暖和起来了。孙

福就坐在窗前的黄昏里，慢慢地喝着黄酒。

在很多年以前，在这一间屋子里，曾经有一个漂亮的女人，还有一个五岁的男孩，那时候这间屋子里的声音此起彼伏，他和他的妻子，还有他们的儿子，在这间屋子里没完没了地说着话。他经常坐在屋内的椅子上，看着自己的妻子在门外为煤球炉生火，他们的儿子则是寸步不离地抓着母亲的衣服，在外面细声细气地说着什么。

后来，在一个夏天的中午，几个男孩跑到了这里，喊叫着孙福的名字，告诉他，他的儿子沉入不远处池塘的水中了。他就在那个夏天的中午里狂奔起来，他的妻子在后面凄厉地哭喊着。然后，他们知道自己已经永远失去儿子了。到了晚上，在炎热的黑暗里，他们相对而坐，呜咽着低泣。

再后来，他们开始平静下来，像以往一样生活，于是几年时间很快就过去了。到了这一年的冬天，一个剃头匠挑着铺子来到了他们的门外，他的妻子就走了出去，坐在了剃头匠带来的椅子上，在阳光里闭上了眼睛，让剃头匠为她洗发、剪发，又让剃头匠为她掏去耳屎，还让剃头匠给她按摩了肩膀和手臂。她感到自己的身体从来没有像那天那样舒展，如同正在消失之中。因此她收拾起了自己的衣服，在天黑以后，离开了孙福，追随剃头匠而去了。

就这样，孙福独自一人，过去的生活凝聚成了一张已经泛黄了的黑白照片，贴在墙上，他、妻子、儿子在一起。儿子在中间，戴着一顶比脑袋大了很多的棉帽子。妻子在左边，两条辫子垂在两侧的肩上，她微笑着，似乎心满意足。他在右边，一张年轻的脸，看上去生机勃勃。

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

朋友

大名鼎鼎的昆山走出了家门，他一只手捏着牙签剔牙，另一只手提着一把亮晃晃的菜刀。他扬言要把石刚宰了，他说：就算不取他的性命，也得割下一块带血的肉。至于这肉来自哪个部位，昆山认为取决于石刚的躲闪本领。

这天下午的时候，昆山走在大街上，嘴里咬着牙签，眼睛里布满了血丝，小胡子上沾着烟丝。他向前走着，嘴唇向右侧微微歪起，衣服敞开着，露出里面的护腰带，人们一看就知道，昆山又要去打架了。他们跟在昆山后面，不停地打听：

“谁呀？昆山，是谁呀？这一次是谁？”

昆山气宇轩昂地走着，身后的跟随者越来越多。昆山走到那座桥上后，站住了脚，他“呸”的一声将牙签吐向桥下的河水，然后将菜刀放在水泥桥的栏杆上，从口袋里掏出一盒大前门香烟，在风中甩了两下，有两根香烟从烟盒里伸了出来，昆山的嘴唇叼出了一根，然后将火柴藏在手掌里划出了火，点燃香烟。他暂时不知道该往何处去。他知道石刚

的家应该下了桥向西走，石刚工作的炼油厂则应该向南走，问题是他不知道此刻石刚身在何处。

昆山吸了一口烟，鼻翼翕动了几下，此后他的眼睛才开始向围观他的人扫去，他阴沉着脸去看那些开朗的脸，他注意到其中一张有眼镜的瘦脸，他就对着那张脸说话了：

“喂，你是炼油厂的？”

那张瘦脸迎了上去。

昆山说：“你应该认识石刚？”

这个人点了点头说：“我们是一个车间的。”

随后昆山知道了石刚此刻就在炼油厂。他抬腕看了看手表，已经一点钟了，他知道石刚刚刚下了中班，正向澡堂走去。昆山微微一笑，继续靠在桥栏上，他没有立刻向炼油厂走去，是因为他还没有吸完那根香烟，他吸着烟，那些要宰了石刚和最起码也要割下一块肉的话，昆山就是这时候告诉围观者的。

当时，我正向炼油厂走去，我那时还是一个十一岁的男孩。这一天午饭以后，我将书包里的课本倒在床上，将干净衣服塞了进去，又塞进去了毛巾和肥皂，然后向母亲要了一角钱，我告诉她：

“我要去洗澡了。”

背上书包的我并没有走向镇上收费的公共澡堂，我要将那一角钱留给自己，所以我去掉了炼油厂的澡堂。那时候已经是春天的四月了，街两旁的梧桐树都长出了宽大的树叶，阳光明亮地照射下来，使街上飞扬的灰尘清晰可见。

我是十一点四十五分走出家门的。我将时间计算好了，我知道走到炼油厂的大门口应该是十二点整，这正是那个看门的老头坐在传达室里吃饭的时间，他戴着一副镜片上布满圆圈的眼镜，我相信饭菜里蒸发出来的热气会使他什么都看不清楚，更不要说他喜欢埋头吃饭，我总是在这时候猫着腰从他窗户下溜进去。在十二点半的时候，我应该赤条条地泡在炼油厂的澡堂里了。我独自一人，热水烫得我屁眼里一阵阵发痒，蒸腾的热气塞满了

狭窄的澡堂，如同画在墙上似的静止不动。我必须在一点钟来到之前洗完自己，我要在那些油腻腻的工人把腿伸进池水之前先清洗掉身上的肥皂，在他们肩上搭着毛巾走进来的时候，我应该将自己擦干了，因为他们不需要太长的时间，就会将池水弄得像豆浆似的白花地漂满了肥皂泡。

可是这一天中午的时候，我走到那座桥上时站住了脚，我忘记了时间，忘记了炼油厂看门的老头快吃完饭了，那个老头一吃完饭就会背着双手在大门口走来走去，而且没完没了。他会一直这么走着，当澡堂里的热水冰凉了，他才有可能回到屋子里去坐上一会儿。

我站在桥上，挤在那些成年人的腰部，看着昆山靠在桥栏上一边吸烟，一边大口吐着痰。昆山使我入迷，他的小胡子长在厚实的嘴上，他说话时让我看到肌肉在脸上像是风中的旗帜一样抖动。我心想这个人腮帮子上都有这么多肌肉，再看看他的胸膛，刺刀都捅不穿的厚胸膛，还有他的腿和胳膊，我心想那个名叫石刚的人肯定是完蛋了。昆山说：

“他不给我面子。”

我不知道昆山姓什么，这个镇上很多人都不知道他的姓，但是我们都知道昆山是谁，昆山就是那个向别人借了钱可以不还的人，他没有香烟的时候就会在街上拦住别人，笑呵呵地伸出两只宽大的手掌拍着他们的口袋，当拍到一盒香烟时，他就会将自己的手伸进别人的口袋，将香烟摸出来，抽出一根递过去，剩下的他就放入自己的口袋。我们这个镇上没有人不认识昆山，连婴儿都知道昆山这两个字所发出的声音和害怕紧密相连。然而我们都喜欢昆山，当我们在街上遇到他时，我们都会高声叫着他的名字，我五岁的时候就会这样叫了，一直叫到那时的十一岁。这就是为什么昆山走在街上的时候总是春风满面。他喜欢别人响亮地叫着他的名字，他总是热情地去答应，他觉得这镇上的人都很给他面子。

现在，昆山将烟蒂扔进了桥下的河水，他摇着脑袋，遗憾地对我们说：

“石刚不给我面子。”

“为什么石刚不给你面子？”

那个瘦脸上架着眼镜的人突然这样问，昆山的眼睛就盯上他，昆山的手慢慢举起来，对着瘦脸的男人，在空中完成一个打耳光的动作，他说：

“他打了我老婆一巴掌。”

我听到了一片唏嘘声，我自己是吓了一跳，我心想这世上还有人敢打昆山的老婆，然后有人说出了我心里正想着的话：

“他敢打你的老婆？这石刚是什么人？”

“我不认识他，” 昆山伸手指了指我们，“现在我很想认识他。”

瘦脸的男人说：“可能他不知道打的是你的老婆。”

昆山摇摇头：“不会。”

有人说：“管他知道不知道，打了昆山的老婆，昆山当然要让他见血，昆山的老婆能碰吗？”

昆山对这人说：“你错了，我的老婆该打。”

然后，昆山看了看那些瞠目结舌的人，继续说：

“别人不知道我老婆，我能不知道吗？我老婆确实该打，一张臭嘴，到处搬弄是非。她要不是我昆山的老婆，不知道有多少人会打她耳光.....”

昆山停顿了一下，继续说：

“可是怎么说她也是我老婆，她说错了什么话，做错了什么事，可以来找我，该打耳光的话，我昆山自己会动手。石刚那小子连个招呼都没有，就打了我老婆一耳光，他不给我面子.....”

昆山说着拿起桥栏上的菜刀，微微一笑，

“他不给我面子，也就不能怪我昆山心狠手毒了。”

然后，昆山向我们走来了，我们为他闪出了一条道路，人高马大的昆山在街道上走去时就像河流里一艘马力充足的客轮，而我们这些簇拥在他身旁的人，似乎都是螺旋桨转出来的波涛。我们一起向前走着，我走在了昆山的右边，我得到了一个好位置，昆山手里亮

闪闪的菜刀就在我肩膀前摆动，如同秋千似的来回荡着。这是一个让我激动的中午，我第一次走在这么多的成年人中间，他们簇拥着昆山的同时也簇拥着我。我们声音响亮地走着，街上的行人都站住了脚，他们好奇地看着我们，发出好奇的询问。每一次都是我抢先回答了他们，告诉他们昆山要让石刚见血啦，我把“血”字拉得又长又响，我不惜喊破自己的嗓子。我发现昆山注意到了我，他不时地低下头来看我一眼，我看到他的眼睛里充满了微笑。那时候我从心底里希望这条通往炼油厂的街道能够像夜晚一样漫长，因为我不时地遇上了我的同学，他们惊喜地看着我，他们的目光里全是羡慕的颜色。我感到自己出尽了风头。阳光从前面照过来，把我的眼睛照成了一条缝，我抬起头去看昆山，他的眼睛也变成了一条缝。

我们来到了炼油厂的大门口，很远我就看到了传达室的老头站在那里，这一次他没有背着双手来回踱步，而是像鸟一样地将脑袋伸过来看着我们。我们走到了他的面前，我看到他镜片后面的眼睛看到了我，我突然害怕起来，我心想他很可能走过来一把将我揪出去，就像是我的父亲，我的老师，还有我的哥哥经常做的那样。于是我感到自己的头皮一阵阵地发麻，抬起头去看昆山，我看到昆山的脸被阳光照得通红，然后我胆战心惊地对着前面的老头喊道：

“他是昆山……”

我听到了自己的声音，又轻又细，而且还像树叶似的抖动着。在此之前，老头已经站到了一旁，像刚才街道旁的行人那样好奇地看着我们。就这样，我们大摇大摆地走了进去，这老头没有表现出丝毫的阻挡之意，我也走了进去，我心想他原来是这么不堪一击。

我们走在炼油厂的水泥路上，两旁厂房洞开的门比刚才进来的大门还要宽敞，几个油迹斑斑的男人站在那里看着我们，我听到有人问他们：

“石刚去澡堂了吗？”

一个人回答：“去啦。”

我听到有人对昆山说：“他去澡堂了。”

昆山说：“去澡堂。”

我们绕过了厂房，前面就是炼油厂的食堂，旁边是锅炉房高高的烟囱，浓烟正滚滚而出，在明净的天空中扩散着，变成了白云的形状，然后渐渐消失。两个锅炉工手里撑着铁铲，就像撑着拐杖似的看着我们，我们从他们身旁走了过去，来到澡堂的门前。已经有人从澡堂里出来了，他们穿着拖鞋抱着换下的衣服，他们的头发都还在滴着水，他们的脸和他们的赤着的脚像是快要煮熟了似的通红。昆山站住了脚，我们都站住了脚，昆山对那个戴眼镜的瘦脸说：

“你进去看看，石刚在不在里面。”

戴眼镜的瘦脸走进了澡堂，我们继续站着，更多的人围了过来，那两个锅炉工拖着铁铲也走了过来，其中一个问昆山：

“昆山，你找谁呀？谁得罪你啦？”

昆山没有回答，别人替他回答了：

“是石刚。”

“石刚怎么了？”

这一次昆山自己回答了：

“他不给我面子。”

然后昆山的手伸进了口袋，摸索了一阵后摸出了一支香烟和一盒火柴，他将香烟叼在了嘴上，又将菜刀夹在胳肢窝里，他点燃了香烟。那个瘦脸的男人出来了，他说：

“石刚在里面，他正往身上打肥皂……”

昆山说：“你去告诉他，我昆山来找他了。”

瘦脸男人说：“我已经说了，他说过一会儿就出来。”

有人问：“石刚吓坏了吧？”

瘦脸的男人摇头：“没有，他正在打肥皂。”

我看到昆山的脸上出现了遗憾的表情，刚才我在桥上的时候已经看到了这样的表情，刚才是昆山认为没有给他面子，现在昆山的遗憾是因为石刚没有他预想的那样惊慌失措。这时候有人对昆山说：

“昆山，你进去宰他，他脱光了衣服就像拔光了毛的鸡一样。”

昆山摇摇头，对瘦脸男人说：

“你进去告诉他，我给他五分钟时间，过了五分钟我就要进去揪他出来。”

瘦脸的男人再次走了进去，我听到他们在我的周围议论纷纷，我看到他们所有的嘴都在动着，只有昆山的嘴没有动，一支香烟正塞在他的嘴里，冒出的烟使他的右眼眯了起来。

瘦脸的男人走了出来，他对昆山说：

“石刚让你别着急，他说五分钟足够了。”

我看到有人笑了起来，我知道他们为什么笑，他们人人都盼着石刚出来后和昆山大打出手。我看到昆山的脸铁青了起来，他绷着脸点点头说：

“好吧，我等他。”

这时候我离开了昆山，我放弃了自己一路上苦苦维护着的位置，很多次都有人将我从昆山身旁挤开，我历尽了艰险才保住这个位置。可是现在石刚吸引了我，于是我走进了澡堂，走进了蒸腾的热气之中，我看到有十来个人正泡在池水里，另外几个人穿着衣服站在池边，我听到他们说着昆山和石刚。我仔细地看他们，我不知道他们中间谁是石刚，我想起瘦脸的男人说石刚正在打肥皂，我就去看那个站在池水中央的人，他正用毛巾洗自己头发上的肥皂，这是一个清瘦的人，他的肩膀很宽，他洗干净了头发上的肥皂后，走到池边坐下，不停地搓起了自己的眼睛，可能是肥皂水进入了他的眼睛，他搓了一会儿，拧干了毛巾，又用毛巾仔细地去擦自己的眼睛。这时我听到有人叫出了石刚的名字，有人问石刚：

“要不要我们帮你？”

“不用。” 石刚回答。

我看到回答的人就是搓自己的眼睛的人，我终于认出了石刚，我激动地看着他站起来，他用毛巾擦着头发向我走了过来，我没有让开，他就撞到了我，他立刻用手扶住了我，像是怕我摔倒。然后他走到了外面的更衣室，我也走进了更衣室，那几个穿着衣服的人也来到了更衣室。我看着石刚擦干了自己的身体，看着他不慌不忙地穿上衬衣和裤子，接下去他坐在了凳子上，穿上鞋开始系鞋带了。这时有人问他：

“真的不要我们帮忙？”

“不用。” 他摇摇头。

他站了起来，取下挂在墙上的帆布工作服，他将工作服叠成一条，像是缠绷带似的把工作服缠到了左手的胳膊上，又将脱开的两端塞进了左手使劲地捏住，他的右手伸过去捏了捏左手胳膊上的工作服，然后站了起来，提着毛巾走到了一个水龙头前，打开水龙头将毛巾完全淋湿。

那时候已经是下午了，阳光的移动使昆山他们站着的地方成为一片阴影，他们看到了走出来的石刚。石刚站在了阳光下，他的左手胳膊上像是套着一只篮球似的缠着那件帆布工作服，他的右手提着那条水淋淋的毛巾。毛巾垂在那里，像是没有关紧的水龙头一样滴着水，使地上出现了一摊水迹。

那一刻我就站在石刚的身旁，我看到昆山身旁的人开始往后退去，于是我也退到了一棵树下。这时昆山向前走了两步，他走出了阴影，也站在了阳光里。昆山眯起了眼睛看着石刚，我立刻抬头去看石刚，阳光从后面照亮了石刚，使他的头发闪闪发亮，而他的脸上没有亮光，他没有眯起眼睛，而是皱着眉去看昆山。

我看到昆山将嘴上叼着的香烟扔到了地上，然后对石刚说：

“原来你就是石刚。”

石刚点了点头。

昆山说：“石兰是不是你姐姐？”

石刚再次点了点头：“是我姐姐。”

昆山笑了笑，将右手的菜刀换到左手，又向前走了一步，他说：

“你现在长成大人啦，你胆子也大啦。”

昆山说着挥拳向石刚打去，石刚一低头躲过了昆山的拳头。昆山吃惊地看了看石刚，说道：

“你躲闪倒是不慢。”

昆山的右脚踢向了石刚的膝盖，石刚这一次跳了开去，昆山的企图再次落空。他脸上出现了惊讶的神色，嘿嘿笑了两声，然后转过脸对围观的我们说：

“他有两下子。”

当昆山的脸转回来时，石刚出手了，他将湿淋淋的毛巾抽到了昆山的脸上，我们听到了“啪”的一声巨响，那种比巴掌打在脸上响亮得多的声音。昆山失声惨叫了，他左手的菜刀掉在了地上，他的右手捂住了脸，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。石刚后退了两步，重新捏了捏手里的毛巾，然后看着昆山。昆山移开了手，我们看到他的脸上布满了水珠，他的左眼和左脸通红一片。他弯腰捡起了菜刀，现在他将菜刀握在了右手，他左手捂着自己的脸，挥起菜刀劈向了石刚。石刚再次闪开，昆山起脚踢在了石刚腿上，石刚连连向后退去，差一点摔倒在地。等他刚站稳了，昆山的菜刀又劈向他，无法躲闪的石刚举起了缠着工作服的胳膊。昆山的菜刀劈在了石刚的胳膊上，与此同时石刚的毛巾再次抽在了昆山的脸上。

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穷凶极恶的打架，我看到昆山的菜刀一次次劈在了石刚的左胳膊上，而石刚的毛巾一次次地抽在了昆山的脸上。那件缠在胳膊上的帆布工作服成了石刚的盾牌，当石刚无法躲闪时他只能举起胳膊，而昆山抵挡石刚毛巾的盾牌则是他的左手，那条湿淋淋的毛巾抽到昆山脸上时，也抽在了他的手上。在那个下午的阳光的阴影之间，这两个人就像是两只恶斗中的蟋蟀一样跳来跳去，我们不时听到因为疼痛所发出的喊叫，他们“呼哧呼哧”的喘气声越来越重，可是他们毫无停下来的意思，他们你死我活地争斗着。这中间我因为膀胱难以承受尿的膨胀，去了一次厕所。我没有找到炼油厂里的厕所，所以我跑到了大街上，我差不多跑到了轮船码头才找到了一个厕所，等我再跑回来时，我

忘记了大门口传达室老头的存在，我一下子冲了进去，我似乎听到老头在后面叫骂着，可是我顾不上他了。等到我跑回澡堂前时，谢天谢地，他们仍在不懈地殴斗着。

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样漫长的打架，也没有见过如此不知疲倦的人，两个人跳来跳去，差不多跳出了马拉松的路程。有些人感到自己难以等到结局的出现，这些失去耐心的人离去了，另外一些来上夜班的人接替了他们，兴致勃勃地站在了视线良好的地方。我两次看到石刚的毛巾都抽干了，抽干了的毛巾挥起来软绵绵的毫无力量，多亏了他的朋友及时递给他重新加湿的毛巾。于是石刚将昆山的胖脸抽打得更胖了。昆山的菜刀则将石刚胳膊上的工作服砍成了做拖把的布条子。这时候隔壁食堂里传来了炒菜的声响，我才注意到很多人手里都拿着饭盒了。

石刚湿淋淋的毛巾抽在了昆山的右手上，菜刀掉到了地上。这一次昆山站在那里不再动了，他像是发愣似的看着石刚，他的眼睛又红又肿，胜过他红肿的脸，他似乎看不清石刚了。当石刚向右侧走了两步时，他仍然看着刚才的方向，过了一会儿他撩起了自己的衣角，小心翼翼地擦起了自己疼痛的眼睛。石刚垂着双手站在一旁，他半张着嘴，喘着气看着昆山，他看了一会儿后右手不由一松，毛巾掉在了地上，又看了一会儿后，石刚抬起了自己的右手，十分吃力地将左胳膊上的工作服取下来，那件厚厚的帆布的工作服已经破烂不堪。石刚取下了它，将它扔在了地上。于是我们看到石刚的左胳膊血肉模糊，石刚的右手托住了左胳膊，转身向前走去，他的几个朋友跟在了他的身后。这时昆山放下了自己的衣角，他不断地眨着眼睛，像是在试验着自己的目光。然后，我看到晚霞已经升起来了。

我亲眼目睹了一条毛巾打败了一把刀，我也知道了一条湿淋淋的毛巾可以威力无穷。在后来的日子里，每次我洗完澡都要将毛巾浸湿了提在手上，当我沿着长长的街道走回家时，我感到自己十分勇猛。我还将湿淋淋的毛巾提到了学校里，我在操场上来来走去，寻找着挑衅者，我的同学们簇拥着我，就像当时我们簇拥着昆山。如此美好的日子持续着，直到有一天我将毛巾丢掉为止。我完全想不起来为什么会丢掉毛巾，那时候它还在滴着水，我似乎将它挂在了树枝上，我只记得我们围着一只皮球奔跑，后来我们都回家了，于是我的毛巾丢了。我贫穷的母亲给了我一顿臭骂，我同样贫穷的父亲给了我两记耳光，让我的牙齿足足疼痛了一个星期。

然后我丧魂落魄地走出了家门，我沿着那条河流走，我的手在栏杆上滑过去，我看到河水里漂浮着晚霞，我的心情就像燃烧之后的灰烬，变得和泥土一样冰凉。我走到了桥

上，就在这一刻，我看到了昆山，肿胀已经从他脸上消失，他恢复了过去的勃勃生机，横行霸道地走了过来。我突然激动无比，因为我同时看到了石刚，他从另一个方向走来，他曾经受伤的胳膊此刻自在地甩动着，他走向了昆山。

我感到自己的呼吸正在消失，我的心脏“咚咚”直跳，我心想他们惊心动魄的殴打又要开始了，只是这一次昆山手里没有了菜刀，石刚手里也没有了毛巾，他们都没有了武器，他们只有拳头，还有两只穿着皮鞋的脚和两只穿着球鞋的脚。我看到昆山走到了石刚的面前，他拦住了对方的去路，我听到昆山声音响亮地说：

“喂，你有香烟吗？”

石刚没有回答，而是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，他盯着昆山。昆山的手开始拍打起石刚的衣袋，然后他的手伸进了石刚的口袋，摸出了石刚的香烟。我知道昆山是在挑衅，可是石刚仍然一动不动。昆山从石刚的香烟里抽出了一根，我心想昆山会将这一根香烟递给石刚，会将剩下的放进自己的口袋。然而我看到的情景却是昆山将那一根香烟叼在了自己嘴上，昆山看着石刚，将剩下的还给了石刚。石刚接过自己的香烟，也从里面抽出一根叼在嘴上。接下去让我吃惊的情形出现了，石刚将剩下的香烟放进了昆山的口袋。我看到昆山笑了起来，他摸出了火柴，先给石刚点燃了香烟，又给自己点燃了。

这一天傍晚，他们两个人靠在了桥栏上，他们不断地说着什么，同时不断地笑着。我看到晚霞映红了他们的身体，一直看到黑暗笼罩了他们。他们一直靠在桥栏上，他们手里夹着的香烟不时地闪亮起来。这天晚上，我一直站在那里听着他们的声音，可是我什么话都没有听进去。在后来很长的一段时间里，我始终在回忆当初他们吸的是什么牌子的香烟，可是我总是同时回忆出四种牌子的香烟——前门、飞马、利群和西湖。

一九九八年十月七日

明天就出来

我是一个卑微的作者，很久以前在两家不知名的杂志上发表过两个短篇小说。一篇有三千五百八十七个字，包括标点符号；另一篇长一些，有四千六百二十三个字，也包括标点符号。

我准备写一部长篇小说，有几个构思在我脑子里居住了二十多年。它们不是好邻居，经常吵架，我知道它们都期望自己第一个写出来。我劝说它们，谁第一个写出来不重要，谁写得最好才重要。可是它们对我的写作能力缺乏信任，认为我这辈子只能写出一部长篇小说，如果不是抢在第一个被写出来，就会胎死腹中。它们争吵不休，让我二十年来一个字也没有写出来。当然这只是借口，真正的原因是我没有把握写出来以后能否正式出版。

二十多年前的某一天下午，我小心翼翼步入一家著名出版社的大门，沿着斑驳的水泥楼梯走到五层，轻轻敲响这家出版社文学编辑室的虚掩之门，里面一个女声说：

“请进。”

我推门进去，编辑室里有十多张书桌，当时只有一男一女两个编辑坐在里面，男编辑看上去二十多岁，女编辑有四十多岁了，女编辑问我：

“你找谁？”

我不知所措地看看高高堆在十多张书桌上没有打开信封的书稿，又看看墙角里堆成小山似的书稿，我注意到桌上的书稿信封上都写着编辑的名字，墙角里的书稿信封上没有写编辑的名字，只写出版社的名字。年轻的男编辑坐在门口的书桌旁，我看见堆在他桌上的书稿信封上写着孙强收，就说：

“我找孙强编辑。”

女编辑指指年轻的男编辑说：“他就是孙强。”

这位名叫孙强的编辑疑惑地看着我，他的记忆里没有我的脸。我谦卑地微笑，从背包里拿出发表过我短篇小说的两本杂志，翻开后递给他，说明哪篇是处女作，哪篇是第二次发表。他的目光从两本杂志上扫了一下，冷淡地问我：

“你有什么事？”

我说我有几个长篇小说的构思，要说给他听听，如果他对其中的一个有兴趣，我回家就动笔。我拉过来一把椅子坐下，准备滔滔不绝讲述时，他对我说：

“我不是门诊医生。”

我愣了一下，没有明白他的意思，迟疑之后还是向他讲述起我的第一个构思。我才说了两句话，他就不耐烦了，打断我说：

“我告诉你了，我不是门诊医生。”

“我知道，”我忐忑地说，“你是编辑。”

这时一个回收废纸的人拿着几个塑料编织袋走进来，好像和他们很熟悉的样子，进屋就指着墙角那堆小山似的没有打开信封的书稿说：

“今天不多啊。”

他说着蹲下身子将那些书稿往袋子里装，孙强起身走出屋子，都没有看我一眼，似乎我并不存在。我尴尬地坐在那里，那位四十多岁的女编辑对我说：

“你回去吧，把稿子写完寄到我们这里。”

我点点头，看看还在往袋子里装书稿的那个人，站起来走出屋子，走出这幢楼房。我站在大街上，看着这家著名的出版社，知道自己的构思写出来寄到这里是什么命运，就是被那个回收废纸的装进塑料编织袋，卖给造纸厂回炉后再变成崭新的纸张。

后来我又去了一家不著名的出版社，见到一位五十来岁的编辑，他虽然没有说“我不是门诊医生”，可是同样没有兴趣听我讲述构思。他的态度比孙强友好多了，他动手翻了翻那两本不知名的杂志，直言不讳告诉我，像我这样的无名作者，长篇小说写出来也是难以出版。看到我垂头丧气的模样，他微笑地问我：

“你写小说是想出名呢，还是热爱文学？”

“热爱文学。”我毫不犹豫地回答。

“热爱文学就好办了。”他说，“你可以自费出版，印五百本送给亲朋好友。”

我有点动心了，问他：“印五百本多少钱？”

他说：“两万元可以出书了。”

“这么贵。”我失声惊叫，当时我一个月的薪水才两百多元。

“只有出版社才有书号，中国的出版社都是国营的，民营的不准有出版社，民营的出书只能到我们国营这里来合作。”

“如果我自己找个印刷厂印出来呢？”

“那就是非法出版物。”

“非法出版物危险吗？”

“把你抓进监狱里去。”

我起身离开这家不著名的出版社，心灰意冷走在街道上，然后心灰意冷走过了这些年的时时刻刻。

我曾经希望儿子继续我的未竟之业，可是他喜爱游戏。他上中学时，我弟弟送给他一个PSP，他夜夜躲在被窝里悄悄玩游戏；现在他工作了，天天拿着手机公开玩游戏。我的侄女喜爱文学，我微不足道的文学基因没有直传给儿子，倒是横传给了侄女。我对待她就像是自己的亲生女儿，精心辅导她的小学和中学作文，她上大学的时候不需要我辅导了，她开始在杂志上发表散文，继而发表短篇小说，一篇接着一篇发表，就像春天里花儿接连开放那样不可阻挡。

然后她的第一部短篇小说集出版，是我仰慕的那家著名出版社出版的。孙强，那位当年说“我不是门诊医生”的编辑，那时是那家出版社的社长，亲自为她短篇小说集的出版主持了新闻发布会。孙强称她是张爱玲再世，媒体称她是美女作家。

这时候她怀孕了。此前我没听说过她有男友，她的父母，也就是我的弟弟和弟媳也没有听说过，她就突然怀孕了。

她是中午睡醒后怀疑自己怀孕了。自从她成为作家以后就没在上午醒来过，她中午醒来洗漱一番，又梳妆打扮一番，然后对父母说，她两个月没来例假了，要去医院检查一下是否怀孕了。说完她走出了家门，没吃午饭。

我的弟弟和弟媳面面相觑，过了好一会儿才反应过来，我弟弟问我弟媳：“她刚才说什么？”

我弟媳想了一下说：“她说去医院检查。”

我弟弟再问：“她是不是说去检查怀孕了？”

我弟媳点点头：“她是这么说的。”

“怎么可能呢，”我弟弟喊叫起来，“她没结婚，男友也没有。”

“她是没结婚，”我弟媳说，“会不会有男友了。”

“她跟你说过有男友？”

“没说过。”

“跟我也没说过。”

我弟弟给我打电话了，第一句就是：“你知道绵羊有男友吗？”

绵羊是我侄女的笔名，她在文坛小有名气以后，她的父母好像忘记她的真名了，口口声声都是绵羊。

“绵羊有男友了？”我拿着电话问，“她男友做什么的？”

“我们不知道她有没有男友，”他问，“你知不知道？”

我说：“你们都不知道，我怎么知道？”

他说：“绵羊有些话不跟我们说，会跟你说。”

其实绵羊不跟他们说跟我说的都是文学那些话。我说：“我不知道，她没跟我说过男友的事。”

他说：“你都不知道她有男友，她怎么就怀孕了。”

我听到弟媳在旁边说：“她是去检查，不一定怀孕。”

“怎么回事？”我问。

我弟弟在电话那头解释起来，我弟媳不断补充，我弟弟不耐烦了，冲着她说：“你别打断我的话。”

我弟媳一把抢过电话，对我说：“她没头没脑说一句可能怀孕了，就去医院了。”

我说：“她可能正在写一部这样的小说，不知不觉念出小说里人物的话。”

“有可能，”我弟媳说，“她当上作家以后经常有些不正常。”

我弟弟问我：“作家是不是都不太正常？”

“怎么说呢，”我说，“应该是有时候正常，有时候不正常。”

“你为什么一直都正常？”我弟媳问我。

“我哥算不上是作家。”我弟弟在旁边说。

“小声点。”我弟媳低声对他说。

我说：“不用小声，我听到了，我确实还不是作家。”

绵羊是下午四点左右回家的，把医院的化验单递给父母，告诉他们，她确诊怀孕了。面对父母惊慌失措的表情，她若无其事地吩咐他们，从现在起她要静养保胎，吃饭也在床上，除了上厕所，她不会下床，一直等到把孩子生下来以后再下床。说完这些，她走进自己的卧室，关上门躺到了床上。

我弟弟和弟媳脑袋碰到一起，看起了化验单，看到怀孕检查那一栏里显示阳性。我弟媳跑过去推开绵羊卧室的门喊叫起来：

“你还没结婚，怎么就怀孕了？”

“没结婚就不能怀孕？”绵羊反问。

我弟媳求救似的看看我弟弟，我弟弟也喊叫了：“你什么时候有男友了，为什么不告诉我们？”

“我什么时候有男友了？”绵羊仍然是反问。

我弟弟和弟媳莫名其妙地互相看着，过了一会儿我弟弟问：“你没有男友？”

“没有。”绵羊回答。

我弟媳再次喊叫：“没有男友，你怎么可能怀孕？”

“我有情夫。”绵羊说。

我弟弟和弟媳张口结舌了，他们不知道绵羊说出来的情夫是什么意思，绵羊挥手让他们出去，对他们说：

“把门关上。”

他们站着没有动，还在想情夫是什么意思。

绵羊不耐烦了，她说：“我在保胎呢。”

这天晚上，他们打电话让我过去。绵羊成为作家以后，我弟弟和弟媳脸上一直挂着骄傲的表情，就像贴着创可贴那么明显。现在他们愁容满面，让我觉得他们的脸好像没有洗干净。他们对绵羊咬文嚼字式的说话不理解，绵羊说自己没有男友有情夫，他们问我男友和情夫有什么区别？

我也不知道，想了一会儿后只能猜测起绵羊的意思，我说男友可能是指未婚的，情夫可能是指已婚的。

“什么？”我弟弟失声叫道，“绵羊做人家小三啦。”

我弟媳眼泪流了下来，她说：“太丢脸了，绵羊做了人家的小三，还怀上了人家的孩子，还要保胎，还要生下来。”

我安慰她：“现在的姑娘和你们那时候不一样了，现在的姑娘和有妇之夫好上的很多。”

她哭出了声音：“绵羊有了私生子，我们哪还有脸见人啊。”

我弟弟埋怨我了：“都是你，从小给她买文学书，培养她做作家，现在好了，做人家小三了。”

我说：“我是培养过她做作家，我可从来没培养过她做小三。”

他叫了起来：“她不做作家，会做小三吗？”

他蛮不讲理的逻辑让我很生气，我说：“你送给我儿子一个PSP以后就把他毁了，他只知道玩游戏，一点事业心也没有。”

他说：“我宁愿反过来，你送给绵羊一个PSP，我培养你儿子做作家。”

我气得说不出话来，我弟媳替我说话了，她指着我弟弟的鼻子说：“你懂文学，你能培养出作家来？”

我弟弟不说话了，我弟媳恳求我：“你去劝劝绵羊，她就听你的。”

我看了弟弟一眼，这小子歪着脑袋不看我，我心想算了，不和他计较。我走到绵羊卧室门口，举起手准备敲门时听到绵羊在里面打电话，我的手放下了。

绵羊在里面说：“我不出来见你，我要保胎……放心吧，我不会破坏你的家庭……我要生下来，我自己会把孩子养大的，不用你管……我说过了，我不出来见你，我要保胎……我累了，我要保胎。”

里面没有声音了，片刻后我觉得绵羊已经关上手机。她刚才的话证实我的猜测，她和一个有妇之夫好上了。

我轻轻敲了几下门，绵羊在里面说：“我在保胎，别打扰我。”

“是我。”我小心翼翼说。

“是伯父？”

“是的，我可以进来吗？”

“嗯。”

我推门进去，绵羊靠在床上看着我，左手拿着手机，问我：“他们叫你过来的？”

我点点头，问她：“你好吗？”

“很好，”她说，“我怀孕了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

接下去我不知道说什么了，我弟媳要我来劝劝她，可是没说劝她什么。

我傻乎乎站了一会儿后对绵羊说：“你好好休息。”

“嗯。”

我走出绵羊的卧室，轻轻关上门的时候，看到她对我亲切地微笑一下。我走向客厅，我弟媳急切问我：

“怎么样？”

“什么怎么样？”

“你劝她了吗？”

“让我劝她什么？你没说呀。”

我们这才意识到刚才的争吵把三个人都弄得晕头转向，现在我们觉得应该劝说绵羊把孩子打掉，让这件事情无声无息地过去。我弟弟脾气火爆，他骂骂咧咧说着要去找那个混蛋算账。我说这是以后的事，现在是要说服绵羊同意堕胎。我弟媳指责他，说他只知道发火，没有别的办法。我弟弟咽了一下口水，把满嘴的脏话也咽了回去。他们两个要我再去劝劝绵羊，我不愿意了，我说应该给绵羊几天时间，让她好好想想，也许过几天绵羊自己去医院堕胎了。

接下去的一个星期里，绵羊一直在床上，用她自己的话说是进入了保胎程序。我弟弟和弟媳只有在送饭的时候才可以进入她的卧室，其他的时候听到绵羊的手机响了，就悄悄站到卧室门外去偷听。很多电话都是绵羊所说的情夫打来的，那个情夫显然一次次要她出去见面谈一谈，因为绵羊一次次回答：

“我不出来，我要保胎。”

我弟弟和弟媳几次小心翼翼向绵羊打听那个男人的情况，绵羊几次说：“我不会告诉你们的。”

有一次绵羊不耐烦了，她说：“是个老男人。”

我弟媳失声惊叫：“老男人？”

绵羊说：“我喜欢老男人。”

我弟弟用拳头捶打起自己脑袋，喊叫道：“你怎么会和一个老男人好上了。”

绵羊说：“没你老。”

然后我收到了一个突兀的电话。那是星期天的中午，我正在吃饭，手机响了，我一边咀嚼嘴里的饭菜一边接听电话，电话那端传来一个低沉的声音：

“我是孙强。”

“你是谁？”我的声音从饭菜里挤出去时含糊不清。

电话那端说：“信号不好，我没听清。”

我把嘴里的饭菜咽下去后说：“你是谁？”

“我是孙强。”

“哪个孙强？”

电话那端的自我介绍让我吃了一惊，竟然是那家著名出版社的社长孙强给我打电话，当年对我说“我不是门诊医生”的孙强，主动给我打电话。孙强在电话里说，绵羊告诉他，我有几个不错的长篇小说构思，他很有兴趣，想听我说说，问我什么时候有空和他见面。

“任何时候都有空。”我脱口而出。

孙强问：“现在可以吗？”

“当然可以。”

“我把地址发到你手机上，过会儿见。”

孙强挂断电话后，我向妻子称赞起了绵羊，我说绵羊这孩子太好了，过去我精心辅导她写作，现在她回报我了。我妻子不明白我在说些什么，我告诉她刚才孙强电话里说的话。这时我的手机嘀嘀响了两声，孙强的短信来了，我立刻起身出门，我妻子在后面叫道：

“你还没吃完饭呢。”

那时我五十岁了，文学在我心里早已是一潭死水，孙强的电话像是一颗手榴弹扔了进来，把死水炸成了海浪。我的双腿健步如飞仿佛是二十岁的双腿，我的身体挤上公交车的时候也仿佛是二十岁的身体，转了三次公交车以后，我满怀二十岁的激情来到孙强短信里指定的那家茶舍。

孙强已经在那里了，坐在一个小包间里，我进去后自我介绍，他发福的身体站立起来，与我握一下手，请我坐下。我坐下后看着他，当初他很不耐烦地对我说“我不是门诊医生”，现在他正在对我微笑，虽然他的微笑看上去有些勉强。

“绵羊说你是她文学的启蒙老师。”他说。

“说不上启蒙，”我说，“我只是辅导过她怎么写作文。”

他点点头不再说话，我等待他询问我的构思，等了一会儿，他的眼神让我觉得他正在沉思，我只好主动说了。

“我有四个长篇小说的构思，第一个是辛亥革命题材，第二个是抗战题材……”

“绵羊还好吗？”他突然问我。

我愣了一下说：“不太好。”

“什么不太好？”

我迟疑起来，不知道是否应该把绵羊怀孕的事告诉他。

“绵羊怎么了？”他又问。

“她怀孕了。”我低声说，说完就后悔了，我补充道，“这事没有外人知道，只有我弟弟、弟媳和我老婆知道，我儿子也不知道，您是第五个知道的，不要让第六个知道。”

“我不会让第六个知道的，”他神色凝重，“男的是谁？”

“我们都不知道，”我说，“她不说。”

他轻轻吐了口气，喝了一口茶水后想起来我的构思了，他问我：“你刚才说有几个构思？”

“四个。”

“第一个是什么？”

“关于辛亥革命的。”

“不要写，”他摆了下手，“这个是重大历史题材，要向上面报批，太麻烦。第二个是什么？”

“第二个是抗战题材。”

“不要写，”他又摆了一下手，“这个泛滥了，你知道中国最大的抗日战场在哪里？”

我说：“淞沪会战。”

他摇摇头，我又说：“长沙会战。”

他还是摇头，然后说：“在浙江横店影视拍摄基地。”

看到我满脸疑惑，他解释道：“在横店杀死的日本鬼子人数已经超过日本现有总人口了。”

“第三是什么？”他接着问。

“第三个是这几年出现的念头，还没有想好。”我突然觉得心里没底了。

“什么题材？”

“现实题材，”我说，“关于强拆的。”

他第三次摆手了，他说：“我告诉你，我的抽屉里有十多份不同题材书籍的检讨初稿，哪本书挨上面批了，我就要拿出相应的检讨修改一下交上去。”

“既然有风险，您为什么还要出版？”我有些不明白。

“那些书能给我挣钱，”他说，“说起来我们是国家的出版社，国家不给一分钱，我必须自己去挣，要想挣钱有时候不得不冒一下风险。”

“我明白了，”我说，“我没有名气，写的书挣不到钱。”

他点点头说：“你可以先写写没有风险的题材。”

“第四个构思应该没有风险。”

“什么题材？”

“是一个旧故事。”

“什么时候的？”

“清末民初。”

“有共产党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有国民党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什么故事？”

“悲欢离合的故事。”

“这个可以写。”

我端起茶杯喝了一口，这是我坐下来以后喝的第一口茶水，我准备详细说说第四个构思时，他又提到绵羊了。

“绵羊怎么办？”

“什么怎么办？”

“她怀上的孩子。”

“她要生下来。”

“不能生下来。”他突然低声叫道。

我有些吃惊地看着他，他低头喝了一口茶水后，抬头微笑一下，声音缓慢地说：“绵羊是有点名气的女作家，突然生下一个孩子会成为丑闻的，媒体会借此炒作。”

“我们劝她把孩子打掉，”我点头说，“我弟弟和弟媳，还有我，我们劝她把孩子打掉，让这件事无声无息过去。”

“对，”他说，“一定要让她把孩子打掉。”

“我下午还要去她家，说服她去医院堕胎。”

“对，”他说，“一定要说服她去医院堕胎。”

他看了一下手表，把摆在茶桌上的手机放进衣服口袋，说他还要去参加一个会议。他叫来服务员结账的时候，我小心翼翼问他：

“这个旧故事可以写吗？”

“可以写。”

他结账后起身时嘱咐我：“一定要说服绵羊去堕胎，让这件事无声无息过去。”



我的旧故事写到五万字，写不下去了。我的情绪来回踱步，我的思维寸步难行，我的情节无法推进。每次的续写都是无功而返，让我觉得是进入了一个没有窗户的封闭屋子。我只能求助绵羊，请她读一下，指望她的意见，尤其是建设性的意见，可以为我打开一扇灵感之窗，让我的旧故事找到前行之路。绵羊接过这艰难跋涉出来的五万字，转手给了坐在身旁的孙强，让他先读。

这时候绵羊已和孙强结婚，他们的儿子来到世上十八个月了。他们做起了甩手父母，让我弟弟和弟媳照看他们的儿子。

我弟弟和弟媳已是奶粉专家，说起进口奶粉的品牌时如数家珍，他们杜绝国产奶粉，说绝不能让国产奶粉接近他们的外孙，他们说这话的腔调里充满了使命感。他们把绵羊和孙强手机里的电话号码输入到自己手机里，每周选择几个打过去，询问他们何时出国，去哪个国家？然后做出周密计划，请他们顺便带回不同国家不同名牌的奶粉。他们是按照外孙逐渐增大的胃口来增加奶粉的购买次数，同时算进去百分之五十的误差率，因为这些绵羊或者孙强的朋友出国时有的忘了，有的压根就懒得买奶粉。

我不知道这个胖乎乎的小子吃过多少国家的奶粉，我弟媳知道，她说吃过二十一个国家的奶粉，我弟弟在一旁骄傲地补充：

“我们的外孙吃着联合国的奶成长。”

这期间绵羊出版了她的第一部长篇小说，评论很好，销售也不错，一位法国汉学家开始动手将其译成法文。这个消息让我一向谨慎的弟弟和弟媳狂妄起来，他们说几年之后，他们外孙吃过奶粉的国家的书店里都会摆着绵羊的小说。说完后叮嘱我不要对外说，我弟弟对我说：

“这话是关起门来说的。”

孙强离婚时是净身出户，他把房子和银行里的钱全给了前妻，然后胜利大逃亡住进了绵羊租来的公寓里。他们举办了一个隆重的婚礼，来了两百来人。我弟弟和弟媳坐在主桌，那张桌子还坐着孙强的几个领导，孙强的父母和正在上大学的女儿。

作为绵羊的伯父，我很荣幸和一位著名作家坐在一起，我对这位作家仰慕已久，他知道我是绵羊的伯父之后，指指我的弟媳说：

“看上去孙强和绵羊的妈更般配。”

我看看坐在主桌那里的孙强和我弟媳，为了表示对这位作家的尊敬，我点头附和：

“从年龄看确实更般配。”

孙强让一位电视台的主持人来做婚礼的司仪。司仪拿着话筒说，请新郎新娘上台。孙强和怀孕八个月的绵羊走到台上，众人嬉笑鼓掌。然后司仪把孙强正在上大学的女儿请到台上，问她对父亲喜新厌旧的行为怎么看，孙强的女儿嘻嘻笑着接过话筒，说她很想代表母亲祝贺父亲二度新婚，可是母亲拒绝了，她只好代表自己。她说小时候很想有个弟弟陪自己玩，父亲也答应过，可是一直没兑现，她很高兴父亲现在兑现诺言了。她看看绵羊挺着的大肚子，许下自己的诺言，说将来弟弟想泡妞了她会牵线搭桥。

孙强女儿在众人的掌声和欢笑声里走下台，我妻子皱着眉在我身旁低声嘀咕：“怎么可以这样说话。”

司仪问孙强：“二婚的感觉怎么样？”

孙强说：“二婚的感觉就是二婚。”

司仪又问：“二婚的婚礼怎么样？”

孙强说：“我本来不想搞这个婚礼，扯个证合法地睡在一起就行了，可是绵羊不干，只好搞了。”

司仪问绵羊：“为什么一定要搞这个婚礼？”

绵羊说：“不能让人觉得孙强是偷偷摸摸爬到我床上的，要证明孙强是堂堂正正爬到我床上的，所以一定要有婚礼。”

孙强听了不服气，他对绵羊说：“明明是你爬到我床上的，怎么成了我爬到你床上了？”

绵羊好像生气了，她问孙强：“第一次，第一次是我主动往你怀里扑，还是你主动来抱住我？”

孙强不甘示弱，他问绵羊：“是你有事没事打电话约我出来，还是我有事没事打电话约你出来？”

绵羊真的生气了，她说：“我约你出来不是约炮，是约文学。”

我妻子听不下去了，低声对我说：“有文化的人说话这么没文化。”

司仪看到他们两个较真了，打断他们：“我听出来了，你们争论的关键是床，我现在问你们，第一次是在谁家的床上？孙强家的床上，还是绵羊家的床上？”

孙强和绵羊互相看看，司仪坏笑地问他们：“第一次是不是在宾馆开的房？”

孙强和绵羊都笑了，司仪对他们两个说：“所以，既不是你爬到她床上，也不是你爬到他床上，是你们两个爬到别人床上去了。”

孙强和绵羊在婚礼上打了一个平手，两个月以后孙强就甘拜下风了。我不知道绵羊是怎么搞定孙强的，此后他们两个出现在社交场合时，孙强像是绵羊的跟班，胸前挂着一台单反相机，笑容可掬跟在绵羊身后，绵羊站着和人说话时，孙强站在一旁摁下快门，绵羊坐下来一边吃饭一边和人说话时，孙强在一旁蹲下去摁下快门。孙强常常遇到自己的熟人，熟人和他没说过几句话，那边传来绵羊不耐烦的叫声“孙强”，孙强立刻丢下熟人，跑过去摁下快门。绵羊喜欢和名人合影，孙强只要见到名人，马上把绵羊拉过去摁下快门，或者把名人拉到绵羊身边摁下快门。不管什么名人，打球出名的、跑步出名的、写作出名的、唱歌出名的、跳舞出名的、演戏出名的、在网上写性爱日记出名的、做变性手术出名的，孙强一个不漏地摁下快门。

我的五万字递到孙强手上一个多月后，绵羊打电话给我，说他们正在一个聚会上，等聚会结束了，他们来我家，孙强要和我谈谈。电话那端声音嘈杂，我有些不安地问她孙强读完觉得怎么样，电话挂断了。我妻子正在看电视剧，问我是谁的电话，我说是绵羊的，孙强要来和我谈谈我的小说。我妻子立刻关掉电视，说赶紧收拾一下屋子。我站在那里没有动，心里七上八下，不知道孙强的态度是肯定还是否定。我妻子一边收拾客厅，一边让我赶紧出去买些水果回来。我懵懵懂懂走了出去，又懵懵懂懂买了水果回来。

晚上十点的时候，绵羊和孙强来了。绵羊进来后坐在我身旁，斜靠在沙发上说累死了。孙强坐在我对面，胸前挂着那个单反相机。我知道这个相机是刚才的聚会用的，不是来我家用的。我妻子笑容满面为他们沏茶为他们拿水果，我心想决定这个旧故事能不能写下去的命运时刻要来了，想笑可是笑不出来。绵羊懒洋洋吃下去一根香蕉后说不想再吃，孙强吃了香蕉又接过去我妻子递给他的一串葡萄，慢条斯理吃了起来。

我坐立不安，看着妻子手里还拿着切好的西瓜准备随时递给孙强，我心想别再让他吃了，让他赶紧说话。我瞪了妻子一眼，妻子误解我的意思了，直接把西瓜塞进孙强手里。孙强说够了，吃不下了，说着把西瓜和没吃完的葡萄放在茶几上，用纸巾擦了擦手，然后打开相机盒，举起相机对绵羊说：

“绵羊，打起精神来，跟伯父合个影。”

绵羊挽住我的手臂后，孙强摁下快门。我五十二岁的心脏跳出了二十岁的声响，孙强的相机从来只是对准绵羊和名人们的，现在对准绵羊和我了，看来我的旧故事有希望往前推进。这时孙强对我妻子说：

“伯母，你也坐过去。”

我妻子从另一侧坐到我身旁，孙强摁下快门，我的心跳返回了五十二岁，觉得自己刚才自作多情。

孙强放下相机，终于说起了我的五万字。他说认真读了两遍，如果算上反复读里面吸引人的片段，他差不多读了七八遍。听到孙强嘴里出来的“吸引人”三个字，我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。可是孙强马上说了一个“但是”，“但是”之后，他说这五万字横读竖读怎么读都只是一个开头，我听后恍然大悟，对孙强说：

“听君一席话，胜读十年书。我明白自己为什么一直写不下去，原来我一直呆在开头里，一直没从开头里出来，我只要出来，就能写下去了。”

孙强用鼓励的眼神看着我，他说：“对，从开头里出来。”

我说：“明天就出来。”

附录

隐秘的中国故事

《纽约客》：《纽约客》这一期刊载你的小说《女人的胜利》涉及一个相当普遍的情况：一个女人发现她的丈夫对她不忠诚（起码情感上如此，即使没有发生性关系）。然而，与其说这个发现的后果是一次婚姻中的危机，不如说是一种意志的战斗。据你的理解，林红为什么以她这个方式应对她的发现？

余华：是的，这个故事讲述的确实是一种意志的战斗。林红发现丈夫李汉林的不忠之后的反应是惩罚他，不是结束婚姻，可是她又没有找到惩罚的方法。在这场意志的战斗中，看上去林红占据了主动，其实没有，她一直处于被动之中，她在等待李汉林惩罚自己，等待李汉林找到解决这场危机的方法。李汉林在家里低声下气，唯恐什么地方惹怒了林红，看上去他十分被动，实际上他并不被动。两个人在面对这个危机时，采用的方式虽然不同，可是都在消耗对方的意志。因为双方都不想因此结束婚姻，所以意志的拉锯战只能持续下去，用中国人的话说是钝刀子割肉。

《纽约客》：小说的题目，以及最后几句话，意味着林红是这场战斗的胜利者。但是，她到底赢得了什么？

余华：小说结尾的时候林红胜利了，在她的要求下，李汉林做了似乎是羞辱自己情人的动作，至少在林红看来是这样。当然她只是在心理上胜利了，婚姻继续下去，此外她并没有赢得什么。

《纽约客》：你很小心地不让我们从李汉林的角度了解这个故事，除了个别比较关键的地方以外。他是否也觉得他获得了胜利？还是他会觉得他输了？

余华：李汉林被林红发现婚外情之后，一直夹着尾巴做人，其目的就是保住婚姻，所以相比林红，他更像是一个胜利者。不同的是，林红是一个公开的胜利者，李汉林是一个悄悄的胜利者。

《纽约客》：在林红发现了丈夫的秘密以前，你如何想象这一对夫妻的婚姻？

余华：这个问题很重要。我在写小说的时候，必须去考虑很多不会写进小说的内容，这些会帮助我更加准确地去叙述小说中所要表达的内容。我设想过林红和李汉林之前的婚姻状态，就像比较普遍的婚姻那样，他们的生活很平静，很少有争吵的时候，也很少有兴奋激动的时候，与其说是他们正在相爱，不如说是他们正在生活。反而是危机出现后，他们发现是相爱的。

《纽约客》：《女人的胜利》被收入《黄昏里的男孩》一书，这个短篇小说集的英文版将于明年一月出版。此书的副标题是——隐秘的中国故事，许多篇章的主人公是处于劣势的小人物，是在当代中国社会受欺负的弱势者。你认为林红也属于这一类人群吗？这些故事在什么意义上是“隐秘的”？

余华：这部短篇小说集表达的是中国人的日常生活，在今天的社会里，人们关注的是一系列事件，日常生活总是被忽略，事件成为公开的故事，日常生活反而成为隐秘的故事。我想，这可能就是“隐秘的”在文学中出现时的意义。

《纽约客》：在你以前的一些作品中，例如《活着》与《兄弟》，你触及了“文化大革命”的暴力。《黄昏里的男孩》收集的小说，显得更温和。这是因为你作为写作者发生了转变，还是因为你的国家发生了转变？

余华：我的写作总是在变化，因为我的国家总是在变化，这让我的感受变了，看法也变了。另一方面，我的写作有着不同的层面，有《活着》和《兄弟》这样触及“文革”的残忍和暴力的作品，也有《黄昏里的男孩》这样温和的作品。这和我具体的写作有关，有时候是题材决定的。比如我刚刚出版的小说《第七天》，表达的是今日中国，具体说是二〇一一年中国的现实。它讲述了一个人死去后的七天经历，生者的世界充满悲伤，死者的世界却是无限美好。这是一部借尸还魂的小说，我自己觉得写得很有力量。

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九日

Table of Contents

1. [女人的胜利](#)
 1. [二](#)
 2. [二](#)
 3. [三](#)
 4. [四](#)
 5. [五](#)
 6. [六](#)
2. [蹦蹦跳跳的游戏](#)
3. [空中爆炸](#)
4. [为什么没有音乐](#)
5. [我为什么要结婚](#)
6. [阑尾](#)
7. [我没有自己的名字](#)
8. [炎热的夏天](#)
9. [在桥上](#)
10. [他们的儿子](#)
11. [黄昏里的男孩](#)
12. [朋友](#)
13. [明天就出来](#)
 1. [二](#)
 2. [二](#)
14. [附录](#)
15. [隐秘的中国故事](#)